

铜仁市妇幼保健院 2025 年度医疗设备采购及安装 采购项目 1 包

招标文件

招标项目： 铜仁市妇幼保健院 2025 年度医疗设备采购及安装

采购项目 1 包

招标编号： TRDLC-2025-025-01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项目类别： 货物类

(采购人) 铜仁市妇幼保健院
(代理机构) 铜仁市大力城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编制

铜仁市财政局、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监制

铜仁市妇幼保健院 2025 年度医疗设备采购及安装 采购项目 1 包

招标文件

招标项目：铜仁市妇幼保健院 2025 年度医疗设备采购及安装
采购项目 1 包

招标编号：TRDLC-2025-025-01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项目类别：货物类

（采购人）铜仁市妇幼保健院
（代理机构）铜仁市大力城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编制

铜仁市财政局、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监制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铜仁市政府采购合同（参考文本）

第五章 开标、评标和定标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温馨提示：供应商投标特别注意事项

一、参加报价之前，供应商应确认企业信用档案是否办理，以免出现企业信用档案不能被使用等问题。上述情况有可能导致报名信息无法录入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以下简称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

二、**本项目一律不接受纸质文件**，只接受具备法律效力的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应当到依法设立的电子认证服务机构（交易中心办理点），办理 CA 数字证书和电子签章。**响应文件份数及电子版要求：**

（一）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壹份（.TRTF 格式，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网指定位置上传）。

（二）非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nTRTF 格式）壹份（针对供应商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网上传了响应文件后，但在开标时其响应文件因系统原因解密失败的情况下使用）。备注：若供应商未按照本目标招标文件要求提供非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nTRTF 格式），或者格式不正确的，一切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三）如果开标现场因系统原因解密失败，则采用非加密方式进行，要求非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内容、数据与上传的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必须一致，否则该响应文件被否决。

（四）**本项目支持远程不见面开标，如选择远程开标的供应商，只需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1 份。**供应商须使用工具制作电子响应文件同时生成两个文件，一个是加密响应文件（格式为 TRTF），用于上传到网上（.TRTF 格式，在铜仁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上传响应文件”模块上传）；另一个即为不加密.nTRTF 格式文件，此文件请投标单位自行妥善保管，作为开标过程中投标单位的应急备用响应文件。（此非加密响应文件仅在开标过程中技术人员确认为非供应商原因导致远程解密失败时使用。当开标会现场招标代理要求提供时，由投标单位在 30 分钟内将此非加密响应文件通过邮箱发送至代理邮箱。**如投标单位提供的非加密投标响应文件与上传的加密响应文件不一致或无法提供与加密响应文件一致的非加密响应文件时，投标单位自行承担此后果。**）。

（五）**特别提醒：**1. 投标单位应注意签到截至时间；2. 开标设备、软件、CA 应满足本次远程开标会议要求（若供应商设备不满足要求，也可到本项目交易中心现场）；3. 供应商应保证使用编制响应文件的 CA 解密时，网络稳定；4. 供应商在开标、唱标期间（主持人未宣布开标结束前），保持在开标设备旁。其余远程开标注意事项，详见中心发布的操作手册。5. 供应商对开标过程有异议的，须在开标过程中一次性提出；6. 开、唱标结束后须点击开标结果确认。7. 加★号的条款均被视为重要的指标要求。8. 供应商在开标过程中操作遇到问题时，请及时向软件公司咨询，咨询联系方式为座机：400998000 或 0856-3960513。8. 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不能超过 25MB。

三、本项目支持远程不见面开标，其流程及注意事项如下：

（一）不见面开标前期准备

投标单位应提前检查电力供应、网络环境和远程开标会议有关设施、设备的稳定性和安全性。因投标单位原因导致无法完成投标或者不能进行现场实时交互的，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一切后果。（建议配置的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不间断电源、CA锁、音视频设备（话筒、耳麦、高清摄像头、音响）、扫描仪、打印机、传真机、高清视频监控等；建议具备的软件设施有：IE浏览器，版本必须为11及以上，贵州互联互通通用驱动包。）

（二）不见面开标流程

1. 远程开标会议时间地点。以国家授时中心发布的时间为准。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开标地点：投标人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程开标会。

2. 远程开标会议签到。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招标人将提前进入远程不见面开标系统，播放测试音频，各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提前（建议提前30分钟）进入远程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签到操作（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选择投标人身份登录，根据操作手册进入相应标段的开标会议区并签到。如开标时间截至投标单位未签到成功，则视为投标单位未按文件要求开标时间参与此次项目开标，视为投标人撤回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将会被退回）。

3. 远程开标会议参与。各投标人应在开标、唱标期间（主持人未宣布开标结束前），保持在开标设备旁，通过开标大厅收听观看实时音视频交互效果并及时在讨论组中反馈，以便对开唱标过程的异议提出及数据确认等工作。在此，招标人申明：若投标人未在开标过程提出异议或进行数据确认等工作，视为投标人无异议且对开标数据确认。

4. 投标文件解密。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招标人将在系统内公布投标人名单并核验投标保证金递交情况，然后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投标文件解密的指令，投标人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远程解密，投标人解密在主持人发出解密指令后30分钟内完成。

（三）不见面开标注意事项

1. 遵守指令、不擅离职守。投标单位全程参加开标会议，积极响应招标人（代理机构）的指令和操作要求，不擅离职守，始终保持通讯顺畅。各投标人参与远程交互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始终为同一个人，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均被视为是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投标人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抵赖推脱，投标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2. 确保设施、设备工况良好。因投标人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解密锁发生故障或用错、未在要求时限内完成解密等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撤回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将会被退回，不能参与后续评标；因招标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

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提示：若投标人已领取副锁，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

3. 正确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使用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生成两个文件，一个是加密投标文件（格式为TRTF），用于上传到网上；另一个即为不加密.nTRTF格式文件，此文件请投标单位自行妥善保管，作为开标过程中投标单位的应急备用投标文件。（非加密投标文件仅在开标过程中技术人员确认为非投标人原因导致远程解密失败时使用。当开标会现场招标代理要求提供时，由投标单位在30分钟内将非加密投标文件通过邮箱发送至代理机构邮箱）。投标人投标文件的编制和递交，应依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投标人如对正确使用招投标专用工具软件有疑问的，请提前和软件公司的服务人员联系。

4. 及时反馈异常情况。如投标人在开标过程中遇到操作问题，请及时向软件公司咨询反馈，联系电话：400998000 或 0856-3960513。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铜仁市妇幼保健院 2025 年度医疗设备采购及安装采购项目 1 包 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08 月 08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TRDLC-2025-025-01

项目名称: 铜仁市妇幼保健院 2025 年度医疗设备采购及安装采购项目 1 包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 467.1908 万元。

最高限价: 374.00078 万元。

采购需求: 详见采购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 签订合同后 60 日历天。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具体要求: 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具体要求: 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体要求: 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自行承诺书(格式自拟);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具体要求: 提供 2025 年一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凭证;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模板);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具体要求：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中“记录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中“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性审查时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没有上述不良信用记录。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存档。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按财库〔2022〕19号、财库〔2020〕46号、黔财采〔2014〕15号、财库〔2017〕141号、财库〔2014〕68号和财政部印发“关于印发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名清单的通知”执行。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①投标人是制造商的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投标产品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生产产品登记表》。②投标人是经销商的提供有效的《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投标产品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生产产品登记表》。

注：本项目面向所有企业采购。

本项目是电子开评标，请各位供应商携带CA前往交易中心投标。

开标时，解密电子文件前，投标供应商需提供法人代表身份证或委托代理人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件原件(或电子身份证)。如选择不见面开标，不审查此项资料。

三、获取招标文件

（一）时间：2025年07月18日17时00分至2025年07月25日17时00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二）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

（三）方式：网上购买

（四）售价：人民币0元/套

注：供应商应随时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交易平台）查看、处理采购人发出的文件澄清、补充、更正等通知内容，如因供应商未及时上网查询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一) 时间: 2025 年 08 月 08 日 09 点 30 分 (北京时间)

(二) 地点: 铜仁市公共服务中心四楼 (川硐教育园区麒龙国际旁)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投标保证金情况:

(1) 投标保证金额: 20000.00 元。

(2) 投标保证金交纳时间: 2025 年 08 月 08 日 09 点 30 分 (北京时间)

(3) 开户银行及账号

收款单位: 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 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仁锦江支行

账 号: 0601001500000296

(4) 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 采用银行转账、电汇形式提交具体缴退流程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贵州省·铜仁市) 网站, 点击首页-办事指南-保证金缴退, 自行交纳保证金; 或者采用《投标保证金保函》 (电子保函) 提交 (具体操作方式见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办事指南——政府采购——常见问题解答——《投标电子保函申请操作步骤》)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 铜仁市妇幼保健院

地 址: 铜仁市妇幼保健院 (东太大道)

联 系 人: 杨铨璘

联系方式: 0856-523367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铜仁市大力城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铜仁市时代天街 1 栋 16-7 室

联 系 人: 张娅、尹小兰

联系方式: 18285685117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必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需求等。供应商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绝。

一、名词解释

1.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铜仁市大力城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代理机构是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者，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代理机构不以任何身份出任评标委员会成员。

2. 采购人：是指铜仁市妇幼保健院，是采购活动当事人之一，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质疑回复、履行合同、验收与评价等义务。

3. 供应商：是指在交易平台项目采购系统完成本项目投标登记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4. 招标文件：是指包括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及其补充、变更和澄清等一系列文件。

5. 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的投标文件管理软件制作的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标书”的文件）

6. 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交易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同时生成的同一版本的备用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备用标书”的文件）

7. 电子签名和电子印章：是指获得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许可证》、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使用密码许可证》的资质，具备承担因数字证书原因产生纠纷的相关责任的能力，且在贵州省内具有数量基础和服务能力的依法设立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签发的电子签名和电子签章认证证书（即CA数字证书）。供应商应当到相关服务机构办理并取得数字证书介质和应用。电子签名包括单位法定代表人、被委托人及其他个人的电子形式签名；电子印章包括机构法人电子形式印章。电子签名及电子印章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是不同使用场景，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响应）文件指定位置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对允许采用手写签名的文件，应在纸质文件手写签名后，提供文件的彩色扫描电子文档进行后续操作。

8. 日期、天数、时间：未有特别说明时，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9. 采购信息发布网站：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和贵州省政府采购网。

二、一般要求

（一）投标的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二）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 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在采购信息发布网站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更正公告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发出；不足15日的，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 更正公告及其所发布的内容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现场考察或答疑会的有关事宜等）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一经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后，更正公告将作为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的书面形式。供应商应随时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

3. 查看、处理采购人发出的文件澄清、补充、更正等通知内容，如因供应商未及时上网查询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应下载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

4. 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供应商。

（三）关于联合体投标

对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项目：

1.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3.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并在投标文件内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4. 投标报名时，应以主体方名义报名，并须将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的全称录入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联合体名称需与共同投标协议签署方一致。

5. 联合体投标的，应以主体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如有），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6.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同一项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7. 业绩、奖项等的认定和评分根据共同投标协议约定的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责任，确定一方打分，不累加打分；评审标准不明确或难以明确以哪一方计算评分情况时，则按主体方情况评分。

8.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各方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微企业作为联合体一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共同投标协议书》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应附中小微企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四）关于关联企业

对于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对于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五）关于分支机构投标

对接受分支机构投标的项目，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扫描件及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总所）公章。总公司（总所）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依法设立登记的分支机构以自己的名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产生的民事责任由法人承担。（保险类项目则为：本项目只接受保险分公司或中心支公司以上的保险机构投标；分公司或中心支公司的保险机构投标的，还须提供分公司或中心支公司的保险机构的营业执照。依法设立登记的分支机构以自己的名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产生的民事责任由法人承担。）

（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投标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投标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书）

（六）关于中小企业投标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中小企业划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所列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七) 知识产权

1. 供应商必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应由供应商承担。

2. 投标报价应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3. 系统软件、通用软件必须是具有在中国境内的合法使用权或版权的正版软件，涉及到第三方提出侵权或知识产权的起诉及支付版税等费用由供应商承担所有责任及费用。

(八) 纪律与保密事项

1.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供应商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2. 在确定中标人之前，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招标，也不得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

3. 在确定中标人之前，供应商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和交易中心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4. 获得本招标文件者，不得将招标文件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若有要求，开标后，供应商应归还招标文件中的保密文件和资料。

5. 由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

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供应商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6.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小组披露。

7. 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九）现场踏勘（如有）

1. 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

2. 供应商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3.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只是为了使供应商能够利用招标人现有的资料。招标人对供应商由此而作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概不负责。

三、质疑与投诉

（一）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 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1. 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2. 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3. 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
4. 提出质疑的日期。

（三）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四）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五）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同时交易中心将在企业信用档案中予以记录，对综合信用评价得分予以扣除。

（六）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交易中心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的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七）质疑受理部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八）提交质疑函地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交易电子交易平台或政府采购交易科）。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1. 网上质疑，凭本单位 CA 电子锁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电子招标投标服务平台，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招标人收到异议起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2. 本次采购活动中，采购代理机构对质疑回复等文件的送达方式为网上答复。

四、合同签订和履行

1. 合同签订

1.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超过30天尚未完成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的政府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登录贵州省政府采购网，填报未能依法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具体原因、整改措施和预计签订合同时间等信息。

1.2 采购人不得提出试用合格等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且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3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4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上传政府采购合同扫描版，如实填报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时间。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公开并备案采购合同。

2. 合同的履行

2.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2.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 10%。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五、投标要求

（一）投标文件的制作

1. 投标文件中，除规定采用交易中心企业信息库中登记的信息外，其他内容均以电子文件编制，其格式要求详见第五章说明。如因不按要求编制而引起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2. 供应商应使用交易中心提供的投标文件管理软件对投标文件进行合成、电子签名、电子签章及加密打包。所有投标文件不能进行压缩处理。关于电子投标报价（如有报价）说明如下：

（1）供应商应按照“第三章采购需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3. 如有对多个子项目投标的，要对每个子项目独立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4. 供应商不得将同一个项目或同一个子项目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5. 供应商须对招标文件的对应要求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

6. 供应商必须按招标文件指定的格式填写各种报价，各报价应计算正确。除在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以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

7. 投标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8. 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供应商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应当书面知会交易中心，并书面报告本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9. 供应商应承担其资格审查申请文件编制与提交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在任何情况下代理机构对上述费用均不负任何责任。

（二）投标文件的提交

1. 供应商应在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前，在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中完成投标报名。

2. 代理机构不接受现场纸质、邮寄纸质、电报、电话、传真方式投标。

3. 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将投标文件完整上传并保存在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且取得成功提示。时间以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服务器从中国科学院国家授时中心取得的北京时间为准，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系统将不允许供应商上传投标文件。

4. 上传投标文件时，供应商须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业务数字证书进行上传操作。

5. 代理机构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的，不承担责任。

6. 出现下述情形之一，属于未成功提交投标文件：

（1）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投标文件未完整上传并保存的；

（2）投标文件未按要求进行电子签名和电子签章，或电子签名或电子签章不完整的；

（3）投标文件损坏或格式不正确的；

（4）未使用最新发布的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的。

（三）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未解密的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一经解密，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

2.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3.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起至投标有效期终止日前，供应商不能撤销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如有）将不予退还，且交易中心有权将其撤销行为载入不良信用记录。

（四）投标文件的解密

供应商须在规定的投标解密时间内，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业务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逾期未解密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五）投标有效期

1.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90 天。

2. 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担保机构索赔保证金。

3. 出现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如有）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供应商可以拒绝延长有效期，但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拒绝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投标有效期超出保函有效期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提示供应商重新开函，未获得有效保函的供应商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

（六）投标保证金

1. 交易中心不接受现金方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2. 投标保证金交纳：采用银行转账、电汇形式提交具体缴退流程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站，点击首页-办事指南-保证金缴退，自行交纳保证金；或者采用《投标保证金保函》（电子保函）提交（具体操作方式见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办事指南——政府采购——常见问题解答——《投标电子保函申请操作步骤》）

3. 在中标结果公告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交易中心采用银行主动划账方式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如有）；在采购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并上传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不能确定中标人的，在投标有效期满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所有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如有）。采购失败的项目，在采购结果公告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所有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如有）。投标保证金自动划回到供应商银行账号。

下列任何一种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如有）将不予退还：

- （1）供应商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2）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未能在规定期限内签订合同的；
- （3）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的。

（八）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1.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2.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3.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5. 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第三章 技术参数及要求

一、铜仁市妇幼保健院 2025 年度医疗设备采购及安装采购项目 1 包采购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用途	数量	单位	拦标单价限价（万元）	拦标总价限价（万元）	备注
1	儿童有创呼吸机	能满足 28 天-18 岁婴儿、幼儿、儿童的呼吸支持、配压力表	1	台	39.5	39.5	
2	儿童无创呼吸机	能满足 28 天-18 岁婴儿、幼儿、儿童的呼吸支持	1	台	18	18	
3	便携式呼吸机	要求操作简便能满足患者转运	1	台	15	15	
4	便携式转运监护仪	便于满足患者外出检查	1	台	2.78	2.78	
5	脑组织氧饱和度监测仪	此设备使用时需监测灵敏，电极片不易脱落	1	台	21.89	21.89	
6	视频脑电图监测仪	要求视频清晰、监测灵敏、电极片不易脱落，能自行判断脑电波波形为优选	1	台	29.85	29.85	
7	有创血压心电监护仪	满足儿童生命征监测，要求导联监测灵敏、需配加压带	3	台	8.8	26.4	
8	医用控温仪（升降文仪）	能满足儿童降温、升温需求，要求安全、便捷、维修方便	2	台	3.9	7.8	
9	排痰机	有多种频率，能满足不同年龄段患儿的使用	1	台	2.49	2.49	
10	操作桌	可移动，木质	3	台	0.4975	1.4925	
11	移动输液泵组合（含微量注射泵；单泵 4、双泵 6、泵架 1）	含输液架	3	台	5.97	17.91	
12	抢救车	ABS	2	辆	0.46	0.92	
13	微量注射泵（单泵）	控制药物滴系数	4	支	0.38	0.76	
14	便携式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系统	便携式笔记本式超声	1	台	57.2	57.2	
15	间歇脉冲加压抗栓系统	促进下肢血液循环，减少血栓	1	套	1.5	1.5	
16	心肺复苏抢救装备车	配备抽屉	1	辆	0.46	0.46	
17	心电监护仪	孕产妇的生命体征监护用	8	台	2.6	20.8	
18	输液泵	控制药物滴系数	3	台	0.38	1.14	

19	胎儿监护仪	观察住院孕产妇作胎心监测用	4	台	2.65	10.6	
20	胎儿/母亲监护仪	用于产房母子同时监护使用	2	台	6.59	13.18	
21	胎监中央监护设备	产房集中胎心监测，存留数据	1	台	8.5371	8.5371	
22	医用冰箱	用于产科储存特殊药品使用	2	台	0.76	1.52	
23	新生儿多功能辐射台	用于新生儿保暖使用	1	台	16.2	16.2	
24	成人喉镜	用于新生儿窒息复苏抢救使用	1	套	0.4975	0.4975	
25	轮椅	用于转运孕产妇使用	2	辆	0.0995	0.199	
26	病历车	用于存放产科病历使用	2	辆	0.184075	0.36815	
27	升降平车	用于转运孕产妇使用	2	辆	0.54725	1.0945	
28	电子婴儿秤	用于新生儿出生测量体重使用	3	台	0.02985	0.08955	
29	输液车	用于护理工作集中进行治疗	2	辆	0.2985	0.597	
30	护理推车	用于护理工作集中进行治疗	13	辆	0.07562	0.98306	
31	便携式血氧饱和度监测仪	成人和新生儿监护血氧使用	7	台	0.6766	4.7362	
32	耦合剂加温器	加温耦合剂，提高患者舒适感	1	支	0.02587	0.02587	
33	床单位消毒器	用于床单元终末消毒使用	2	台	1	2	
34	等离子移动式空气消毒机	用于病区终末消毒使用	3	台	0.5	1.5	
35	等离子壁挂式空气消毒机	用于疗区域终末消毒使用	3	台	0.58705	1.76115	
36	体重秤	用于孕产妇测量体重	1	台	0.0255	0.0255	
37	助行器	开展产后病人快速康复	2	台	0.0199	0.0398	
38	冰箱	用于配奶间，存储母乳使用。	1	台	0.08955	0.08955	
39	婴儿床	满足爱婴医院一婴一床要求	18	张	0.199	3.582	
40	冷链安全运输箱	转运疫苗、血液等物品	1	台	0.02985	0.02985	
41	胎心多普勒	产科检查听诊胎心用	2	台	0.68	1.36	
42	新生儿喉镜	用于新生儿窒息复苏抢救使用	2	套	0.38805	0.7761	
43	特定电磁波治疗仪（理疗灯）	促进产科切口愈合使用	4	盏	0.04975	0.199	
44	高流量无创呼吸湿化治疗仪		1	台	4.2	4.2	
45	连续性血流动力		1	台	33.4	33.4	

	学检测设备						
46	超声多普勒胎心仪	用于门诊产前检查听胎心用（孕早期）	1	台	0.5174	0.5174	
合计					374.00078		

注：投标单价超过拦标单价限价的，作为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处理。

二、技术参数要求

1.儿童有创呼吸机参数

一、整机要求

- 1.适用于成人、小儿患者通气辅助及呼吸支持，支持升级新生儿功能。
- 2.整机为气动电控设计（空、氧双气源），支持中央供气和空气压缩机双方式驱动工作。主机设计使用年限 ≥ 10 年。
- 3.主机重量，不带涡轮 $\leq 18\text{kg}$ ；整机重量，带涡轮 $\leq 48\text{kg}$ 。
- 4.配置备用气源。

二、显示要求

- 1.显示屏 ≥ 18.5 英寸彩色电容触摸屏，分辨率 $\geq 1920 \times 1080$ 像素，支持手势滑动操作和戴无菌手套操作。
- 2.显示屏支持左右和上下角度调节，左右 ≥ 270 度，上下 ≥ 45 度，保障多角度易用。
- 3.屏幕显示：多至5道波形同屏显示，支持短趋势、动态肺图、波形、监测值同屏显示；6种环图，全参数显示界面和环图显示界面；支持大字体显示界面。
- 4.★具备动态肺视图，能实时图形化动态显示患者气道阻抗、肺顺应性、通气量等力学参数变化，动态肺视图包含肺损伤、肺塌陷风险提示。
- 5.具备肺损伤、肺塌陷对应参数柱状图风险提示。
- 6.支持显示历史监测参数 ≥ 90 小时的趋势图、表分析， ≥ 5000 条报警和操作日志记录。

三、呼吸模式及功能

- 1.标配模式：容量控制/辅助通气模式 V-A/C 和容量同步间歇指令通气模式 V-SIMV（容量模式流速波形可调方波、50%和100%递减波）；压力控制/辅助通气模式 P-A/C 和压力同步间歇指令通气模式 P-SIMV；持续气道正压通气模式/压力支持通气模式 CPAP/PSV、窒息通气模式。
- 2.高级模式：压力调节容量控制通气（如 AUTOFLOW 或 PRVC 等）、压力调节容量控制-同步间歇指令通气模式（PRVC-SIMV）；双水平气道正压通气模式（如 BIPAP 或 DuoLevel 或 BiLevel）、气道压力释放通气 APRV；容量支持通气 VS；自适应分钟通气 AMV（或自适应支持通气 ASV 等以 Otis 公式患者最小呼吸做功为通气目标的智能通气模式）。
- 3.无创通气模式，包含 P-A/C、P-SIMV、CPAP/PSV、DuoLevel、APRV 和 PSV-S/T 等模式。
- 4.★氧疗模式：具备高流速氧疗功能，氧疗流速（ $\geq 80\text{L/min}$ ）和氧浓度可调，并具有氧疗计时功能。
- 5.呼吸同步技术（如 IntelliCycle, IntelliSync+），使用病人的呼吸系统特性包含时间常数等自动调节吸气触发灵敏度和呼气触发灵敏度，自动调节压力上升时间，提高人机同步性和舒适度，减少手动调节参数。

6.具有自动插管阻力补偿（如 ATRC, TRC）功能。

7.具有静态 P-V 环图（或 P-V 工具），辅助医生确定最佳 PEEP 值。

8.具有脱机辅助工具，用户可定制脱机指征参数并设定报警范围，提供全面的参数变化动态趋势和脱机看板，一键启动 SBT（自主呼吸试验），规范脱机筛选流程。

9.★肺复张工具，提供控制性肺膨胀法（SI）进行肺复张，可设置压力和时长并一键启动，并提供历史数据回顾。

10.具有待机功能并可设定病人理想体重或身高，具有单位理想体重呼气潮气量（如 TVe/IBW 或 VTe/PBW）参数监测功能。

11.AMV 通气模式，有表盘，更直观进行通气提示。

四、设置参数

1.潮气量：20ml—4000ml

2.呼吸频率：1—100/min

3.吸气流速：6—180L/min

4.SIMV 频率：1—60/min

5.吸呼比：4:1—1:10

6.最大峰值流速：180L/min

7.吸气压力：1—100 cmH₂O

8.压力支持：0—100cmH₂O

9.PEEP：0—50 cmH₂O

10.压力触发灵敏度：-20— -0.5cmH₂O，或 OFF 或 AUTO

11.流速触发灵敏度：0.5—20L/min，或 OFF 或 AUTO

12. 呼气触发灵敏度：Auto, 1—85%

五、监测参数

1.气道压力监测：气道峰压、平台压、平均压、呼气末正压、驱动压等参数监测。

2.★支持监测驱动压，定义为：在机械通气中作用在呼吸系统的驱动压力，是平台压与呼气末正压的差。范围：0 ~ 120cmH₂O

3.分钟通气量监测：呼气分钟通气量、吸气分钟通气量、自主呼吸分钟通气量、分钟泄漏量、气体泄漏百分比等参数监测。

4.潮气量监测：吸入潮气量、呼出潮气量、自主呼吸潮气量、单位理想体重呼出潮气量。

5.呼吸频率监测：总呼吸频率、自主呼吸频率、机控呼吸频率。

6.肺力学参数监测：吸气阻力、呼气阻力、静态顺应性、动态顺应性、时间常数、总呼吸功、病人呼吸功、机器呼吸功、附加功等参数监测。

7.时监测压力-时间曲线形态，并量化为牵张指数 Stress Index 辅助临床判断与决策。

8.实时监测压力/容积环形态，并量化为肺过度膨胀系数 C20/C 辅助临床判断与决策。

9.机械能监测，监测范围 0.00~100.00 J/min。

10.实时提供胸壁顺应性 Ccw，监测范围：0 ~ 300mL/cmH₂O。

- 11.★肺顺应性 Clung 监测参数，监测范围：0 ～ 300mL/cmH₂O。
- 12.支持升级（原装同品牌）旁流 CO₂ 模块监测。
- 13.支持升级（原装同品牌）SpO₂ 模块监测，提供 SpO₂ 和 PR 监测值，提供脉搏波。

六、报警参数

- 1.具有智能逻辑判断及报警链管理，报警可采用图形化和文字指引进行故障提示。
- 2.气道压力：过高/过低报警
- 3.分钟通气量：过高/过低报警
- 4.潮气量：过高/过低报警
- 5.总呼吸频率：过高/过低报警
- 6.窒息报警，时间可设置（5-60s）

七、系统功能要求

- 1.病人信息，当前的设置参数、报警限和趋势，日志等数据可导出。
- 2.具备截屏 U 盘导出功能，可缓存≥50 张屏幕文件。
- 3.实时气源压力电子显示。
- 4.具备一体化模块插件箱，便于呼吸机功能升级和扩展；可兼容原装同品牌常用监护模块，支持升级旁流 CO₂ 模块和 SpO₂ 模块监测，即插即用。
- 5.≥90 分钟内置后备可充电锂电池，电池总剩余电量能显示在屏幕上（≥180 分钟内置后备可充电锂电池，标配基础上须再选配 1 块电池）
- 6.吸气阀、呼气阀组件可拆卸，并能高温高压蒸汽消毒（≥134℃），以防止院内交叉感染。
- 7.便利的锁屏功能，漏气自动补偿，管道的顺应性和 BTPS 补偿功能。
- 8.提供机器操作培训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操作手册，快速指南，操作视频等。

八、信息化功能要求

- 1.信息互连：同时支持有线和无线（WiFi 模块）方式直接与同品牌监护仪和中央监护系统互联，把呼吸机的监测信息参数和波形实时显示到监护仪和中央监护系统上。
- 2.具备 VGA 扩展显示、RS232 接口、网络接口、USB 接口、护士呼叫。
- 3.支持主流信息化品牌包括但不限于东软、东华、麦迪斯顿和米健临床信息系统的数据通信和展现应用，提供双方官方设备数据采集声明复印件。
- 4.支持与床旁监护仪，输注泵，床旁超声等设备同网络连接到护士站中央站，并实现同屏显示多品类设备的参数，波形和报警信息。

2. 儿童无创呼吸机技术参数

- 1.适用于成人和小儿患者进行通气辅助及呼吸支持，能够满足危重症患者的无创通气需求，可用于有创通气。
- 2.★彩色触摸电容屏（≥15.6 英寸），分辨率≥1920*1080，中文操作界面。支持手势操作，支持无菌手套操作。

3. ★采用涡轮系统供气方式，最大峰流速 $\leq 280\text{L}/\text{min}$ 。

4. 氧浓度精确可调（21-100%），可选配氧浓度实时监测。

5. 通气模式：持续气道正压通气模式 CPAP、自主通气模式 S、时控通气模式 T、自主/时控通气模式 S/T、压力控制/辅助通气模式 P-A/C、自主/时控通气+模式 S/T+。

6. 具备高流速氧疗功能：流速和氧浓度可设，氧疗最大流速 $\geq 80\text{L}/\text{min}$ ，并具有氧疗计时功能。

7. 氧疗模式下可监测患者血氧和自主呼吸率，并可呈现趋势图，辅助医护人员氧疗效果评估和失败预测。

8. 呼吸同步增强技术，吸气和呼气灵敏度自动调节，且支持 1-6 档手动调节吸气触发和呼气切换灵敏度。

9. 具有压力释放功能、延时升压和增氧功能。

10. 可选配具有内源性 PEEP 实时监测。

11. 可选配食道压监测功能，提供与呼吸机同品牌的食道压附件。

12. 具备自动漏气补偿功能，最大漏气量 $\leq 120\text{L}/\text{min}$ 。

13. 支持识别和设置不同类型呼吸面罩和呼气端口的选择。

14. 屏幕显示：多至 5 道波形同屏显示，支持短趋势、波形、监测值同屏显示。

15. ★实时监测病人端泄漏量和总泄漏量。

16. ≥ 180 分钟内置可充电锂电池，电池总剩余电量能显示在屏幕上。

17. 可选配 CO₂ 模块监测。

18. 可选配 SpO₂ 模块监测。

19. 具备截屏 U 盘导出功能（最多可缓存 50 张屏幕文件）。

20. 主要设置参数

20.1 ★持续气道正压 CPAP：4-30cmH₂O

20.2 吸气正压 IPAP：4-50cmH₂O

20.3 支持压力：4-50cmH₂O

20.4 呼气压力 EPAP：4-30cmH₂O

20.5 潮气量：50ml—2500ml

20.6 呼吸频率：1-60 次/min

20.7 吸气时间：0.2—5s

20.8 氧浓度：21%—100%可调，调节精度 1%

20.9 压力上升时间：1-6 档可调

20.10 延时升压时间：OFF，1-60min

21. 监测参数

21.1 气道压力监测：气道峰压、呼气末正压等参数监测；

21.2 潮气量监测：潮气量、分钟通气量、分钟泄漏量等参数监测；

21.3 呼吸频率监测：呼吸频率、病人触发百分比监测；

- 21.4 实时提供监测参数 ≥ 120 小时的趋势图、表分析， ≥ 10000 条事件记录；
22. 报警参数
- 22.1 具有智能逻辑判断及报警链管理，报警可采用图形化和文字指引进行故障提示
- 22.2 分级报警和声光报警
- 22.3 气道压力：过高/过低报警
- 22.4 分钟通气量：过高/过低报警
- 22.5 潮气量：过高/过低报警
- 22.6 呼吸频率：过高/过低报警
- 22.7 吸入氧浓度：过高/过低报警
- 22.8 电源、气源中断报警
- 22.9 电池电量低报警
23. 支持信息互连：能够和监护仪、中央监护系统互联，满足科室信息化的需求。
24. 具备 VGA 扩展显示、RS232 接口、网络接口、USB 接口、护士呼叫、可选配 WiFi。

3.便携式吸机招标参数

一、整机与显示要求

- 1.该产品进行急救或转运时使用，提供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注册证证明。
- 2.通过 EN1789 和 YY0600.3 转运标准测试。
- 3.适用于成人、小儿和婴幼儿患者通气辅助及呼吸支持。
- 4.整机为电动电控设计，涡轮驱动产生空气气源。
- 5.★可支持单管路通气，管路更加简单便携。提供产品说明书呼吸管路安装图示扫描件。
- 6.电池续航时间 1 块电池 ≥ 5 小时，选配 2 块电池 ≥ 10 小时。
- 7.呼吸机主机重量 $\leq 4.5\text{kg}$ 。
- 8.呼吸机主机（不含把手）尺寸不超过 300mm x 160mm x 200mm，方便携带。提供产品说明书物理规格页扫描件。
- 9.吸气峰值流速 $\geq 210\text{L/min}$ 。
- 10.可配备提拿悬挂一体化多功能把手。
- 11.可配备无消耗氧传感器，无需校准和更换。
- 12.可配备主流 CO₂ 监测模块和附件。
- 13.★支持高压氧气气源和低压氧气气源两种方式。
- 14.采用 ≥ 7 英寸彩色电容触摸控制屏，分辨率 $\geq 800*480$ 像素，可同时显示波形和监测参数。
- 15.具有屏幕亮度自动调节功能，根据环境光线强度自动调节屏幕亮度。
- 16.具有关机状态下电量显示功能，更加高效掌握机器剩余电量。
- 17.支持显示 ≥ 100 小时的全部监测参数趋势图、表分析， ≥ 8000 条报警和操作日志记录。
- 18.具备截屏 U 盘导出功能，可缓存 ≥ 50 张屏幕文件。

二、环境适应性要求

- 1.防尘防水等级 $\geq$ IP34，保证机器在复杂环境中的安全。
- 2.★工作温度范围：-20 ~ 50 °C，满足低温和高温环境下工作要求。
- 3.具有自动海拔补偿功能和自动漏气补偿功能。

三、呼吸模式及功能

1.★标配模式：控制/辅助通气模式 A/C 和同步间歇指令通气 SIMV；持续气道正压通气模式/压力支持通气 CPAP/PSV、双水平气道正压通气（如 BIPAP 或 DuoLevel 或 BiLevel）、压力调节容量控制通气（如 AUTOFLOW 或 PRVC 等）、压力调节容量控制-同步间歇指令通气模式（PRVC-SIMV）、心肺复苏通气模式（如 CPRV, CPRmode 等）。

2.高级模式：容量支持通气 VS、气道压力释放通气 APRV；自适应分钟通气（如 AMV 或 ASV 等以 Otis 公式患者最小呼吸做功为通气目标的智能通气模式）

- 3.可配备无创通气模式和氧疗模式。
- 4.呼吸同步技术，自动调节吸气和呼气触发灵敏度、压力上升时间，减少手动调节参数。
- 5.标配内源性 PEEP、口腔闭合压 P0.1 和浅快呼吸指数 RSBI 的测定。

四、设置参数

- 1.潮气量：20ml—2000ml
- 2.吸气压力：1—60 cmH₂O
- 3.呼气末正压：0—50 cmH₂O
- 4.吸入氧浓度：21—100%
- 5.吸气时间：0.1—10s
- 6.压力触发灵敏度：-20— -0.5cmH₂O，或 OFF
- 7.流速触发灵敏度：0.5—20L/ min，或 OFF
- 8.呼气触发灵敏度：Auto, 1—85%
- 9.氧疗流量：2—80L/min

五、监测参数和报警

- 1.监测参数：氧浓度、分钟通气量、潮气量、气道压力、呼吸频率等关键参数。
- 2.波形监测：压力—时间、流速—时间、容量—时间和 CO₂—时间波形。
- 3.报警：潮气量、通气量、压力、呼吸频率、窒息、氧浓度、氧气不足、电量不足、管路脱落、机器故障等。

六、信息化功能要求

- 1.信息互连：支持多种无线方式（选配 WiFi）将呼吸机数据传输到远程终端，实现患者的远程实时监控，满足转运过程中的信息化的需求。

4. 便携式转运监护仪技术参数

一、监护参数

心电（ECG）、呼吸（RESP）、无创血压（NIBP）、血氧饱和度（SpO₂）、脉搏（PR）、双通道体温（TEMP）、12 导心电（选配）、 Nellcor 血氧（选配）、SunTech 血压（选配）、呼吸末二氧化碳（EtCO₂）（选配）。

二、显示

- 1.屏幕尺寸： $\geq$ 5 英寸彩色显示屏，分辨率： $\geq$ 800×480；

2. 标配触摸屏，并具有锁屏功能，防止外界干扰影响监护仪的工作状态；
3. 可根据医护人员临床观察需要自由组合 4 个参数和波形进行大字体显示功能；
4. 具有呼吸氧合图观察界面，同步显示心率、呼吸、血氧饱和度参数，准确反映患者三个参数间的关联反应，帮助医生准确作出判断；
5. 具有短趋势共存界面显示，方便同屏查看实时数据及趋势；
6. 支持快速进入“趋势图回顾界面”、“趋势表回顾界面”、“快速接收一名病人”、“呼吸氧合界面”等多种快捷键操作。

三、数据存储、回顾

1. ≥ 150 小时趋势图/表存储回顾；
2. ≥ 1200 组无创血压测量回顾；
3. 3 导/5 导：48 小时全息波形；12 导：35 小时全息波形；
4. ≥ 200 组报警事件/心律失常事件回顾；
5. 具备 Micro USB 数据接口，可将机内存储设备上的数据导出。

四、性能特点

1. 重量 ≤ 1.5 kg，配有一体式防滑提手，便于移动使用，防水等级 IP44；
2. 适用于院外转运环境，包括救护车的转运，要求符合：
 - (1) EN 1789: 2007 地面救护车（第 6 章—医疗设备）标准；
 - (2) 外壳防护等级符合 IEC/EN 60529 规范；
 - (3) 防护等级 IP44，环境恶劣野外、雨天仍能正常使用；
 - (4) 幅射抗扰 20 V/m 符合 EN ISO 9919 (SpO₂) 与 EN ISO 21647 (CO₂) 规范；
3. 具有待机功能，暂时停止所有监护操作，节省功耗。退出该状态，就可立即进行监护；
4. 心电增益有：1.25mm/mv ($\times 0.125$)，2.5 mm/mv ($\times 0.25$)，5 mm/mv ($\times 0.5$)，10 mm/mv ($\times 1$)，20 mm/mv ($\times 2$)，40 mm/mv ($\times 4$)，自动增益，多种选择，满足临床需求；
5. 共模抑制比：弱滤波模式： ≥ 95 dB，监护和强滤波模式： ≥ 105 dB；
6. 具有药物浓度计算功能、滴定表计算功能、血流动力学计算功能、氧合计算功能、通气计算功能和肾功能计算功能；
7. 具有脉搏调制音，通过心跳声音的音调变化来判断血氧饱和度的高低变化，使医护人员从听觉中获取病人生命体征；分别用不同的声音表示高/中/低三种不同级别的生理报警及技术报警，并提供提示信息；
8. 技术报警、生理报警分别有各自的报警指示灯（2 个独立的报警指示灯），声光双重三级报警；
9. 全面适用于成人、小儿、新生儿；
10. 支持选配 12 导心电诊断功能；
11. 旁流呼吸末二氧化碳抽气速率低至 50ml/min；
12. 标配可充电锂电池，续航时间 ≥ 5.5 h，支持在不开机情况下查看电池电量；
13. 具 MEWS 评分功能，可快速评估病人病情；

14. 设备质保期：2 年

5. 脑组织氧饱和度监测仪技术参数

1. ★通过贴片传感器监测大脑或局部组织血氧饱和度（ rSO_2 ），局部组织包含：躯体特定位置（腹部、肠系膜、肾区或其他特定位置）；可监测参数：大脑或局部组织血氧饱和度（ rSO_2 ）、信号质量（SQI）、基线值（BL）、氧合血红蛋白浓度变化量（ ΔO_2Hb ）、还原血红蛋白浓度变化量（ ΔHHb ）、总血红蛋白浓度变化量（ ΔtHb ）、局部组织血红蛋白浓度指数（THI）。提供连续、无创、精确的脑组织和局部组织氧饱和度值。

2. 监测信号质量（SQI），可在 0-4 格之间指示；

3. 可显示及设置基线值（BL），并实时计算相对基线值的变化量（ ΔBL ）；

4. 监测脑组织中氧合血红蛋白浓度相对测量初始值的变化量（ ΔO_2Hb ），测量范围为-100~100 $\mu\text{mol/L}$ ；

5. ★监测脑组织中还原血红蛋白浓度相对测量初始值的变化量（ ΔHHb ），测量范围为-100~100 $\mu\text{mol/L}$ ；

6. ★监测脑组织中总血红蛋白浓度相对测量初始值的变化量（ ΔtHb ），测量范围为-100~100 $\mu\text{mol/L}$ ；

7. 监测脑组织中局部组织血红蛋白浓度指数及变化量（THI、 ΔTHI ）

8. rSO_2 测量范围及分辨率：1%~99%，分辨率 1%；

9. 具有 9 种监测状态报警提示：传感器连接失败、传感器探头位置出错、传感器数据不稳定、环境光过强、模块未连接、传感器未连接等；

10. 准确度：相对于颈内静脉与桡动脉氧饱和度值的加权值相关系数为 0.976，标准差 $\leq 2.16\%$ ，偏差为 0.25%；

11. 仪器通道数 ≥ 2 ，每个通道可同屏监测、显示 8 个参数的数值或趋势曲线；

12. 具有双 USB 接口，可通过 USB 接口进行数据传输、系统升级等功能；

13. 视频输出端口：可连接 VGA 端口扩展屏幕；

14. 配备有 RS232 通信接口；

15. ★具有 ≥ 6 种型号的一次性/重复性传感器可选：大号传感器、中号传感器、小号传感器，均自带粘胶；重复性传感器需具备独立注册证，且在注册证的规格描述中明确说明“重复性使用”字样，且每只重复性传感器配置 200 片替换粘胶。

16. ★连续监测时间 ≥ 5000 小时，每 2 秒可储存一次数据；

17. ★传感器：带有五种波长的 LED，非激光光源，并含双路光电接收器，LED 发光管平均辐射功率 $\leq 1\text{mW}$ ；
算法：空间分辨率；

18. 采样及刷新频率：采样频率 $\geq 100\text{Hz}$ ，刷新频率 1 秒/次；

19. 显示屏幕： ≥ 12.1 英寸，比例 4:3，分辨率 $\geq 1024*760$ ；

20. 采用电阻触摸屏；

21. 备用电源：内置可充电锂电池，电池工作时间不少于 6 小时；

22. 功耗： $\leq 100\text{VA}$ ；

23. ★具有数据导出功能，可通过 USB 选择性导出所需的测量数据，导出数据格式为 CSV，可以用 Excel 专业的软件进行图标分析；

24.测量过程中可标记事件，可在任何时间做标记，事件按照应用场景可分为手术室、ICU、血管等类别；

25.时间标尺：可设置 15min、30min、1h、2h、4h、8h、12h、24h

26.交互界面：可选中文或英文交互界面；

27.具有皮肤检查功能，自检时长可设置 1-12 小时；

28.设备质保期：2 年

6. 视频脑电图监测仪技术参数

1. 计算机系统：

一体式计算机：中央处理器：≥i5 四核处理器；内存：≥8G；硬盘：≥1T 固态；蓝牙鼠标、键盘：USB 接口；网卡：≥1000MB；显示器：≥21 寸液晶，分辨率≥1920*1080。

2. 脑电采集放大器：

2.1 通道数：≥40 导。40 个独立脑电通道，≥8 对多功能双极通道，≥3 个心电专用通道，≥4 个直流通道，≥2 个地线通道，≥2 个参考通道，1 个血氧通道，1 个事件标记通道

2.2 放大器标签：放大器通道标签具备两种命名方法，同时兼备旧版与新版命名要求。

2.3 放大器与主机传输方式：网络协议和无线传输（无需中继设备直接传输）及动态存储（放大器内置电池供电）

2.4 输入阻抗：≥150MΩ

2.5 共模抑制比：≥120dB

2.6 噪音：≤0.6μV pk-pk

2.7 采样率：256, 512, 1024, 2048, 4096、8192Hz、16384Hz 可选

2.8 灵敏度：1、2、3、5、7、10、15、20、30、50、70、100、150、200、300、500 μV/mm

2.9 高频滤波：10、15、20、25、30、35、40、45、50、60、70、100、120、150、200、300、350、450、500、600、700、1000、1500、2000、3000、5000Hz；

2.10 低频滤波：0.01、0.016、0.053、0.08、0.1、0.16、0.27、0.3、0.5、0.53、0.8、1.0、1.6、2.0、2.7、3.0、3.2、4.0、5.0、5.3、8、10、15、16、32、53、80、160、320、530Hz；

2.11 陷波滤波器：开关，50/60Hz

2.12 扫描速度：0.5、0.75、1、1.5、2、2.5、3、4、5、6、8、12、15cm/s 或 6、8、10、15、30、60、120、240mm/s 或 0.5、1、1.5、2、3、6、10、15、20、30、60、80、100 秒/屏

3. 软件功能：

3.1 Windows 10 操作系统，中文 Office 办公软件

3.2 脑电采集回放软件，多种操作语言可自由切换

3.3 具有阻抗实时监测功能：可对病人阻抗进行实时监测，便于即时发现病人记录电极阻抗状态，阻抗过高时系统需自动标记并报警

3.4 数据自动上传功能：放大器断开后，数据可继续存储在放大器中；恢复连接后，放大器内部数据可自动上传到软件里。

3.5 事件列表：对各事件发生的时间，持续时间及次数进行列表统计，阅图时可直接跳转到该事件的

数据位置

3.6 屏幕拷贝功能：具备屏幕拷贝功能、趋势图拷贝功能、区域拷贝功能，可将拷贝的内容换到其他文档内

3.7 测量工具：具备自动测量、手动测量、选择测量、EEG 测量功能。

3.8 脑电图和脑功能监护软件一体化设计，支持在线显示脑功能趋势图分析，具备超大触摸按钮，使用方便快捷。

★3.9 数值提示窗口：可实时显示脑电抑制率、爆发间隔、每分钟爆发次数、发作次数、棘波指数、血氧、脉率、 α 变异、脑氧率等数值，可设置数值提示的上下限范围。

★3.10 定量脑功能分析软件：具备 30 种以上的定量脑电分析功能，包括 aEEG，爆发抑制分析，爆发间隔，暴发次数/分钟，包络图，DSA 光谱图，频谱熵，中值频率，峰值频率，总功率，绝对 δ 功率，绝对 θ 功率，绝对 α 功率，绝对 β 功率，绝对 γ 功率，相对 δ 功率，相对 θ 功率，相对 α 功率，相对 β 功率，相对 γ 功率， α/β ， α/δ ， $(\alpha+\beta)/\delta$ ，相对功率，绝对功率， α 变异率，棘波分析，CSI 镇静指数

3.11 振幅整合 aEEG 脑功能监护软件：动态实时反应大脑背景活动及功能状态变化，可观察患者爆发抑制等脑功能状态。

3.12 振幅整合 aEEG 自动评分软件：可自动统计 aEEG 上边界、下边界的数值，自动分析睡眠期的时间，自动分析惊厥发作。

3.13 FFT 功率谱分析：可查看各个通道的绝对/相对功率谱和幅度谱图，并可一键打印。

3.14 相对波段功率：显示 α 、 β 、 σ 、 θ 不同脑电频段的功率和所占百分比，直观对比大脑双侧对称性。

3.15 α 变异率自动评分功能：根据 α 波变异算法，自动进行数值评分，评分为 1, 2, 3, 4 分

3.16 麻醉镇静评估指数：具备频谱熵和 CSI 镇静指数双参数，通过 0-100 数值评估镇静麻醉深度

3.17 脑电地形图：具备绝对/相对功率地形图及幅度地形图，可显示为图谱模式、等位线模式和数值模式，可调节图谱模式下的颜色分辨程度，十种颜色图谱可选。

3.18 屏幕锁定功能：具备一键锁屏功能，避免监测中误操作，保证监测数据安全。

3.19 一键生成报告功能：可一键生成报告，aEEG 自动分析结果可导入报告中，报告模板可编辑。

4. 视频系统：

4.1 摄像头：网络高清摄像头，分辨率最高可达 $\geq 1920 \times 1080$

4.2 双视频技术：单摄像头即可实现全景和局部放大的双视频监测，双视频均为独立窗口显示

4.3 旋转范围： 360° 无死角拍摄

5. 配置要求：

序号	名 称	数量
1	一体式计算机	1 台
2	40 导放大器	1 套
3	脑电采集回放软件	1 套

4	脑电视频同步软件	1 套
5	全景高清摄像头	1 套
6	激光打印机	1 台
7	脑电盘状电极	40 根
8	脑电电极帽	1 套
9	电极帽适配器	1 套
10	导电膏	1 盒

6. 设备质保期：2 年

7. 有创血压心电监护仪技术参数

一、整机资质：

- 1.产品具备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 III 类医疗器械注册证；
- 2.产品适用于成人、小儿、新生儿的监测。

二、物理指标：

- 1.一体化多参数监护仪，彩色显示屏 ≥ 10 英寸，分辨率不低于 $\geq 1280 \times 800$ ，支持同屏显示 8 道波形以同时观察丰富的信息；
- 2.正面纯平设计，不易积累灰尘，易清洁；
- 3.电容触摸屏设计，显示屏可视角 $\geq 170^\circ$ ；
- 4.具备心电、呼吸、无创血压、血氧饱和度、脉率、体温、IBP 有创血压监测功能，可升级双血氧、6/12 电极心电监测，支持升级心电信号进行诊断分析；
- 5.主机不少于 2 个 USB 口，可用于外接条码枪扫描枪、键盘、U 盘储存等设备，支持选配 HDMI 视频输出接口；
- 6.支持待机模式、夜间模式、演示模式、插管模式、隐私模式。

三、性能特点：

1. 主机重量 ≤ 3.5 kg；
2. 界面显示能根据用户选择的参数数量和波形数量调节布局，最大程度的合理利用界面空间；
3. 显示屏亮度支持自动、手动调节；
4. 配有锁屏键，避免在某些使用中误操作，用户通过点击进入锁屏状态；
5. 具有多导心电监护算法，同步分析至少 2 通道心电波形，能够良好抗干扰
6. 可设置智能导联脱落功能，如果当前所选导联无法检测心电信号，监护仪自动切换相应的导联作为计算导联；
7. 支持 33 实时心律失常分析；
8. 支持 0.67Hz 高通滤波，确保波形有更好的稳定性；
9. 支持显示 ECG 信号质量指数，指示 10 个不同级别的心率信号强度；
10. 支持 ≥ 2 种 NIBP 测量算法，最快测量时间不超过 20 秒；

11. 支持连续无创血压功能，实时无创监测病人血压，而非 NIBP 的连续测量模式；
12. RR 测量范围 0-200rpm，精度 6rpm~200rpm：±2rpm，0rpm~5rpm：不定义。
13. 无创血压成人测量范围：收缩压 25~290mmHg，舒张压 10~250mmHg；
14. 无创血压提供手动、自动、连续、序列四种测量模式。自动模式支持自定义设置血压测量间隔，间隔时间支持从 1-460 分钟内的任意整数数值；
15. 支持在同一肢体上同时测量血氧和血压；
16. 实时监测弱灌注指数（PI），测量范围 0-20%；
17. IBP 测量范围-50mmHg~+400mmHg；
18. 血氧探头光强五级别显示，可帮助临床快速判断探头光衰程度；
19. 支持心率变异性分析、ST 分析、QT 分析、24 小时心电图概览、24 小时血压概览、早期预警评分等临床辅助功能；

四、设备质保期：2 年

8. 医用控温仪（升降温仪）技术参数

- 1、设备用途：用于医疗机构高热患者物理降温和低温患者物理升温以及需要保持体温的患者；
- 2、控温方式：双核半导体控温系统，制冷/制热双重功能，无氟、无制冷剂，两套独立的大功率控温模块，降温/升温速度快；
- 3、电源：AC220V±22V，50Hz±1Hz，功率：600VA；
- 4、输出结构：单路输出，连接 1 个控温配件；
- 5、显示方式：≥7 寸全智能化彩色触摸屏，中文菜单操作，清晰直观；
- 6、循环液体制冷设置范围：4℃~36℃，步进值 0.5℃；
- 7、循环液体制热设置范围：30℃~40℃，步进值 0.5℃；
- 8、体温制冷设置范围：30℃~40℃，步进值 0.1℃；
- 9、体温制热设置范围：30℃~37℃，步进值 0.1℃；
- 10、体温传感器（腋温/肛温）监测范围：25℃~43℃；
- 11、自动模式：设备将患者体温控制在设定值；
- 12、手动模式：设备将循环水温恒定控制在设定值；
- 13、快接装置：带自锁，插拔快速，防止液体外流喷溅；
- 14、开机自检功能：安全可靠，计时功能，可长时间连续使用；
- 15、制冷空载速率：制冷工作状态，在 25℃-10℃温度下降区间内，取不小于 8℃的温度差数值，制冷空载速率不小于 1.5℃/min；
- 16、制热空载速率：制热工作状态，在 30℃至 40℃温度上升区间内，取不小于 8℃的温度差数值，制热空载速率不小于 2.5℃/min；
- 17、负载最大平均速率：制冷负载最大平均速率不小于 3℃/h，制热负载最大平均速率不小于 1℃/h；
- 18、循环液体温度超过 42℃时，设备停止工作，并具有提示音；
- 19、水箱内液体不足时，设备停止工作，并具有提示音；

- 20、体温传感器监测功能异常(检测温度不在 28℃-42℃ 范围内)时, 设备显示界面提示, 并具有提示音;
- 21、设备通过按键设置, 可在制冷和制热模式之间切换, 当设备未经回温时切换, 具有显示界面提示;
- 22、连续循环输出: 两组连续水循环, 患者的热量连续不断被带走, 效率高, 并且毯温度与毯内水温一致;
- 23、体温(传感器)出现故障, 不影响手动模式控温工作;
- 24、工作噪声: 设备正常工作时, 噪声 $\leq 60\text{dB(A)}$;
- 25、记忆功能: 设备断电后自动存储上次设定参数, 以供下次使用参考, 一键启动;
- 26、密封性: 控温毯循环管路密封良好, 无泄漏现象;
- 27、蜂窝毯特点: 采用 TPU(聚氨酯)蜂窝状设计, 增加了导热面积, 水流无死角, 抗菌、抗老化、柔软、耐用, 具有防褥疮功能;
- 28、承重要求: 控温毯正常工作时, 毯子承重 $\geq 135\text{kg}$;
- 29、控温配件: 毯子(II 型)、(脸、颈、肩、肘、腕、腰(腿、胸)、腹股沟(腋窝)、足部)选其一;
- 30、设备质保期: 2 年。

9. 排痰机技术参数

- 1、电源电压: AC 220V $\pm$ 22V, 50Hz $\pm$ 1Hz, 功率: 300VA;
- 2、输出方式: 双路输出, 适用于成人、儿童;
- 3、显示方式: 大屏幕液晶显示, 中文菜单, 按键式操作;
- 4、软轴轴心:
- 5、反馈控制电路: 保持振动频率的实际输出值等同于设定值, 穿透力强, 效果显著;
- 6、振幅: 叩击头振幅不大于 7mm;
- 7、噪音: 设备正常工作状态下, 噪声 $\leq 65\text{dB(A)}$, 整机采用防电磁屏蔽装置, 对相临的设备无干扰;
- 8、传动系统结构: 采用带双层橡胶绝缘保护层的钢制软连接轴组成;
- 9、动力系统输出机构: 操作过程中手柄相对传动软轴可以 360° 自由旋转, 90° 固定角度叩击转向器;
- 10、工作模式: 自动模式: 设备按照设定工作模式(四挡自动模式)的振动频率工作; 手动模式: 设置振动频率和工作时间, 设备保持恒定设置频率工作;
- 11、定时功能: 手动模式设置范围 1min~60min 可调, 步进值 1min; 自动模式分四档: 5min、10min、15min 和 20min;
- 12、频率范围: 手动模式成人 10Hz~60Hz(600 转/分~3600 转/分)可调, 步进值 1Hz; 儿童 10Hz~30Hz(600 转/分~1800 转/分)可调, 步进值 1Hz; 自动模式 P1、P2、P3、P4;
- 13、自动模式(四种):
- P1 模式 10Hz(10s)-15Hz(60s)-20Hz(120s)-15Hz(60s)-10Hz(10s), 适合体质较弱或需重点护理病人;
- P2 模式 10Hz(20s)-20Hz(60s)-25Hz(120s)-20Hz(60s)-10Hz(20s), 适合体质较好或需进行治疗的病人;
- P3 模式 10Hz(20s)-20Hz(30s)-25Hz(180s)-20Hz(30s)-10Hz(20s), 适合体质较好或需进行治疗的病

人；P4 模式 10Hz (20s)-20Hz (30s)--25Hz (40s)--30Hz (60s)--25Hz (40s)-20Hz (30s)-10Hz (20s)，适合体质强壮病人；

14、成人、儿童型叩击头（共 10 个）：由 ABS 工程塑料固定座、橡胶治疗头、海绵治疗头组成；

① 轭状聚氨酯海绵面叩击头：长 215mm，宽 80mm，高 85mm×1；

② 圆形橡胶叩击头：直径 Φ 130mm×1；

③ 圆形聚氨酯海绵面叩击头：直径 Φ 90mm×2；

④ 圆形聚氨酯海绵面叩击头：直径 Φ 78mm×2；

⑤ 圆形聚氨酯海绵面叩击头：直径 Φ 68mm×2；

⑥ 圆形聚氨酯海绵面叩击头：直径 Φ 58mm×1；

⑦ 圆形聚氨酯海绵面叩击头：直径 Φ 48mm×1；

15、工作完成提示功能：设定工作时间结束，有声音提示；

16、记忆功能：设备断电后自动存储上次设定参数，以供下次使用参考，一键启动；

18、外形尺寸：便携式可拆分，主机重量： $\leq 12\text{Kg}$ 。

19、设备质保期：2 年。

10. 操作桌参数

1、产品规格

规格尺寸： $\geq 800\text{mm} \times 400\text{mm} \pm 10\text{mm}$ ；

2、功能参数

升降高度：640~925mm $\pm 10\text{mm}$ （桌面离地的高度）

面板承重：20KG

3、技术参数

1、桌面采用抗倍特材质，具有耐用环保材质，防火、耐磨抗菌、防腐蚀，防酸防碱、防水防渗，易于清洁并阻燃 ≥ 4 个小时；

2、移动升降餐桌采用气动式升降，人性化金朔手柄设计，轻松方便的升降系统，单手即可操作，采用“工”字形设计。

3、采用铝合金立柱制作而成，内置弹簧助力装置无级升降调节高度，升降范围 640~925mm $\pm 10\text{mm}$ ，可锁定在任何高度，无噪音；

4、餐桌台底座采用采用一次铸造成型，底部稳定，配有四个 360 度旋转静音脚轮，推动轻松灵活，移动自如。

5、脚轮：采用 4 只 1.5 寸双片静音轮优质医用脚轮，防静音可减少毛发吸附。

配置：桌面 1 个、铝合金立柱 1 套、4 个脚轮

4、设备质保期：1 年。

11. 移动输液泵组合（含微量注射泵单泵 4、双泵 6、泵架 1） 注射泵参数

1、单通道注射泵

①.产品使用期限 ≤ 10 年

②.注射精度 $\leq\pm 1.8\%$

③.速率范围：0.01-2200ml/h, 最小步进 0.01ml/h

④.预置输液总量范围：0.01-9999.99ml

⑤.快进流速范围：0.01-2200ml/h, 具有自动和手动快进可选；

⑥.可自动统计四种累计量：24h 累计量、最近累计量、自定义时间段累计量、定时间隔累计量

⑦.支持注射器规格：2ml、3ml、5ml、10ml、20ml、30ml、50/60ml；

⑧.注射器安装后，在推拉盒触碰到注射器活塞末端时，不松开捏柄时推杆也可自动感应制动，防止药液误推

⑨.无需额外工具或设备，可直接在注射泵上添加注射器品牌名称

⑩.7 种注射模式：速度模式、时间模式、体重模式、梯度模式、序列模式、剂量时间模式、间断给药模式；

⑪. ≥ 4.3 英寸彩色显示屏，电容触摸屏技术

⑫.全中文软件操作界面

⑬.锁屏功能：支持自动锁屏，自动锁屏时间可调

⑭.支持药物库，可储存 ≥ 5000 种药物信息

⑮.支持药物色彩标识，选择不同类型药物时对应的药物色彩标识自动显示在屏幕上，支持 4 种以上颜色

⑯.报警时可通过示意图片直观提示报警信息

⑰.在线动态压力监测，可实时显示当前压力数值；

⑱.压力报警阈值至少 15 档可调

⑲.压力报警阈值最低可设置 50mmHg

⑳.具备阻塞前预警提示功能，当管路压力未触发阻塞报警时，泵可自动识别压力上升并在屏幕上进行提示

㉑.具备阻塞后自动重启输液功能，短暂性阻塞触发报警后，泵检测到阻塞压力缓解时，无需人为干预，泵自动重新启动输液

㉒.信息储存：可存储 ≥ 5000 条的历史记录

㉓.电池工作时间 ≥ 6.5 小时@5ml/h

㉔.防异物及进液等级 IP44

㉕.整机重量不超过 1.7kg

满足 EN1789 标准，适合在救护车使用。

注射泵双道泵参数

2、双通道注射泵

①.产品使用期限 ≤ 10 年

②.双通道为主机一体化设计，无需额外配件。每个通道具备独立电源开关，使用时更节能。

③.注射精度 $\leq\pm 1.8\%$

- ④.速率范围：0.01-2200ml/h，最小步进 0.01ml/h
- ⑤.预置输液总量范围：0.01-9999.99ml
- ⑥.快进流速范围：0.01-2200ml/h，具有自动和手动快进可选；
- ⑦.可自动统计四种累计量：24h 累计量、最近累计量、自定义时间段累计量、定时间隔累计量
- ⑧.支持注射器规格：2ml、3ml、5ml、10ml、20ml、30ml、50/60ml；
- ⑨.注射器安装后，在推拉盒触碰到注射器活塞末端时，不松开捏柄时推杆也可自动感应制动，防止药液误推
- ⑩.无需额外工具或设备，可直接在注射泵上添加注射器品牌名称
- ⑪.7 种注射模式：速度模式、时间模式、体重模式、梯度模式、序列模式、剂量时间模式、间断给药模式；
- ⑫.不小于 3.5 英寸彩色显示屏，电容触摸屏技术
- ⑬.全中文软件操作界面
- ⑭.锁屏功能：支持自动锁屏，自动锁屏时间可调
- ⑮.支持药物库，可储存≥5000 种药物信息
- ⑯.★支持药物色彩标识，选择不同类型药物时对应的药物色彩标识自动显示在屏幕上，支持 4 种以上颜色
- ⑰.报警时可通过示意图片直观提示报警信息
- ⑱.在线动态压力监测，可实时显示当前压力数值；
- ⑲.压力报警阈值至少 15 档可调
- ⑳.压力报警阈值最低可设置 50mmHg
- ㉑.★具备阻塞前预警提示功能，当管路压力未触发阻塞报警时，泵可自动识别压力上升并在屏幕上进行提示
- ㉒.具备阻塞后自动重启输液功能，短暂性阻塞触发报警后，泵检测到阻塞压力缓解时，无需人为干预，泵自动重新启动输液
- ㉓.信息储存：可存储≥5000 条的历史记录
- ㉔.电池工作时间≥6.5 小时@5ml/h
- ㉕.防异物及进液等级 IP44
- ㉖.整机重量不超过 2.8kg
- ㉗.满足 EN1789 标准，适合在救护车使用。

设备质保期：2 年

配置清单	
1	配推车 3 台

12. 抢救车技术参数

技术参数			
1	抽屉尺寸	小抽屉	500*410*80mm±5mm

2	抽屉尺寸	中抽屉	500*410*120mm±5mm
3	抽屉尺寸	大抽屉	500*410*240mm±5mm
4	除颤平台	410*360mm±5mm	
5	点滴输液架	升降行程-0-650mm±5mm	
6	台面使用尺寸	570*430mm±5mm	
7	副工作台尺寸	380*350mm±5mm	
8	侧挂框尺寸	330*180*150mm±5mm	
9	垃圾桶尺寸	180*180*260mm±5mm	
10	电源插座	2 米±5mm	AC100-240V 10A-2500W
11	静音轮	直径：100mm±5mm	4 寸

功能特点

1	车体材质采用全新优质ABS颗粒，经高温注塑机融化注塑到磨具成型		
2	车体结构为：台面，底板，立柱，侧板等组装成型		
3	台面采用全新理念一体化成型设计 台面配置不锈钢三面围栏，ABS 除颤平台和伸缩输液架，除颤平台可摆放除颤仪或监护仪等医疗设备等 输液架可在抢救输液使用，美观易清洁		
4	立柱采用四根塑钢材质 提高车体称重性和美观耐用		
5	抽屉采用五层设计，2 个小抽屉 2 个中抽屉 1 个大抽屉，抽屉面板相同颜色，便于不同急救药品分类摆放，抽屉颜色可根据需求定制不同颜色等，抽屉内部标配置 3*3 分类药格插片，可根据药盒大小自由组合，抽屉配置联动中控锁，可锁止五层抽屉，保证抽屉内药品安全防丢失。		
6	车体底板采用加厚承重底板，内有加强筋设计 增加了车体稳定性和承重性和药品安全性		
7	左侧面配置隐藏式副工作台，使用时可拉出，便于医护人员书写记录或摆放轻型针剂用品等使用，使用后可推进车体，便于推动，节省空间		
8	左侧配置资料盒，便有医护人员书写抢救病例和药品使用记录摆放。		
9	右侧配置一个利器盒挂框，2 个黄色一次性利器收纳盒便于收纳抢救时用的针头利器等收纳使用		
10	右侧两个分类垃圾桶，颜色分为黄色和蓝色，便于医护人员在抢救时产生的医疗垃圾分类处理和收纳等。		
11	车体背面标配：2 米电源插座可为除颤仪或监护仪供电使用		
12	车体背面标配：心肺复苏板，除颤时使用		
13	车体背面标配：隐藏式氧气瓶托架 可放置 4L 氧气瓶，		

配置清单

序号	名称	数量/单位
1	急救车体	1 辆
2	抽屉	5 个
3	药格片	30 片
4	侧挂框	1 个
5	利器盒 1L	2 个
6	垃圾桶	2 个
7	轮子	4 个
8	电源插座	1 个
9	心肺复苏板	1 个
10	输液架	1 根

11	除颤平台	1 个
12	钥匙	2 个

设备质保期：1 年

13. 微量注射泵技术参数

1. 屏幕尺寸 ≥ 3.5 英寸
2. 自动识别注射器：规格为 5ml 、10ml、20 ml、30 ml、50（60）ml
3. ≥ 8 种注射模式可选，支持梯度模式、首剂量模式、序列模式、TIVA 模式、微量模式
4. 输注速率最大支持 2000ml/h
5. 阻塞级别：10 级可选择，动态显示管路的压力状态
6. 触摸屏操作，方便快捷
7. 具有手动快进、快速定量快进、自动快进等三种快进方式可选
8. 支持配置药物库，可存储至少 2000 种药物
9. 声音音量等级：可调 10 级报警音量
10. 夜间模式：可自动降低亮度和报警音量，时间段可调
11. 防护等级 IP34
12. 界面风格可设置多种主题颜色，以便通过颜色快速识别输注药物
13. 具有“按键”放大显示输注速度功能，一键放大输注速度数值
14. 内置锂电池，以 5ml/h 速度注射，可实现工作时间最长不少于 20h
15. 设备质保期：2 年

14. 便携式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系统技术规格及要求

1、用途说明：适用于腹部、妇产科、ICU、疼痛科、心脏、小器官、泌尿、血管、儿科、急诊、麻醉、介入、神经、外出门诊等特殊场景

2、主要技术规格及系统概述：主机系统性能便携式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系统主机

产品具有现场升级能力，可满足将来临床应用扩展需求

≥ 15.5 “超薄宽屏高分辨率医用彩色液晶显示器、对人眼起保护作用

★主机重量 $\leq 4.5\text{kg}$ （带电池）

★显示器开合角度 $\geq 170^\circ$

全物理键盘及轨迹球操作，非触摸板操作

主机内置探头接口 1 个，可扩展至 3 个接口

系统冷启动时间 ≤ 33 秒具备待机功能数字化全程动态聚焦数字化可变孔径及动态变迹技术，

A/D ≥ 12 bit

接收方式：发射、接收通道 ≥ 1024

二维灰阶成像单元

谐波成像单元

M 型成像单元

彩色多普勒成像单元

频谱多普勒成像单元

组织多普勒成像

高分辨率血流成像，支持线阵和凸阵

解剖 M 型成像， ≥ 3 线， 360° 可调

彩色 M 型成像

空间复合成像， ≥ 4 级可调，最高可支持 9 线空间复合支持自适应焦点范围，可用于二维、彩色、能量、组织多普勒模式二维角度独立偏转成像， ≥ 5 级可调斑点噪音抑制，多级可调扩展成像，支持线阵、凸阵，支持与二维、彩色、能量多普勒等成像模式配合使用一键自动优化，支持 B 模式、M 模式、彩色模式、PW 模式图像放大功能，支持前端放大、后端放大一键全屏放大， ≥ 2 级可调多语言操作界面：支持中英文键盘输入穿刺引导功能，具备单线引导、双线引导以及中位线引导，具备点状引导线，标识进针深度，沿引导线可移动滑块、有深度数值显示穿刺增强，具备双幅实时对比显示，增强前后效果，支持增强区域多角度可调实时宽景成像，支持线阵及凸阵探头，并具备红、绿、蓝速度提示功能，支持向前擦除以及中途停止、重新采集操作，无需退出当前宽景成像组织特异性成像，能够独立选择实质、普通、脂肪、液性成像模式

图形化预设置：针对不同的检查脏器，预置最佳图像的检查条件，并以脏器图标直观显示内置超声教学软件，支持肾脏、脾脏、子宫及附件、胆道系统、甲状腺、乳腺、心脏等方面应用，机器内部能提供标准超声声像图、解剖示意图及扫查手法图，支持医生对超声扫查的自学和训练

探头规格

超宽频变频探头：基波 ≥ 5 种，谐波 ≥ 5 种，彩色多普勒 ≥ 3 种，PW ≥ 3 种，可视可调腹部凸阵探头，探头频率：1.5-7.0MHz

★浅表线阵探头，探头频率：5.0-16.0MHz

心脏探头，探头频率：1.5-6.0MHz

二维灰阶参数

最大显示深度 $\geq 45\text{cm}$

发射声束聚焦：聚焦区域多级可调

二维增益调节范围 $\geq 250\text{ dB}$

动态范围 $\geq 300\text{ dB}$ ，可视可调

灰阶曲线 ≥ 12 种

理滑动 TGC 分段调节 ≥ 8 段，具有 TGC 曲线显示

★ LGC 侧向增益补偿 ≥ 8 段，具有 LGC 曲线显示

伪彩 ≥ 12 种

声功率 1-100%，可视可调彩色多普勒参数包括速度、速度方差、能量、方向能量显示等

显示方式：B/C、B/C/M、B/POWER、B/C/PW

多普勒增益 ≥ 250 dB

支持 B/C 双实时

一键隐藏血流

彩色多普勒定量分析软件：彩色血流剖面图、定点测速功能

频谱多普勒参数方式：脉冲波多普勒 (PW)、连续波多普勒 (CW)、高脉冲重复频率多普勒 (HPRF)

B/D 兼用：线阵：B/PW，凸阵：B/PW，扇扫：B/PW、B/CW 快速角度校正功能取样宽度及位置范围：宽度 0.5–24mm 频谱实时包络功能，在实时诊断下，频谱实时包络并显示血流参数，可自定义设置测量参数项系统通用技术规格

内置锂电池独立供电，电池独立供电工作时间 ≥ 1.3 小时主机内置 HDMI 视频输出接口配专用可升降台车多功能背包（带拉杆箱功能）配 1 拖 3 探头扩展器主机内置 USB 接口 ≥ 2 个测量和分析基础测量软件包：距离、面积、体积、角度、时间、斜率、心率等

腹部测量软件包

妇科测量软件包

产科测量软件包：具有 ≥ 4 胞胎对比测量分析，支持胎儿生长曲线显示等

心脏测量软件包：支持 Simpson 法，TEI 指数，PISA 等

泌尿测量软件包

小器官测量软件包

儿科测量软件包：髋关节角度测量

血管测量软件包：Auto IMT 内中膜自动测量，按前、后壁和左右部位划分图像存储，回放和浏览同屏一体化智能剪切板支持快速存储和浏览屏幕图像、电影支持向后存储和向前存储，时间长度可预置图像管理和记录装置：存储动、静态图像，屏幕可显示硬盘容量数据信息主机内置报告系统：可更改报告底板颜色、字体大小、字体颜色等图文工作站

系统可存储病人信息，可查询、检索、调阅历史信息支持动、静态图像文件及病人报告的存储，以及病人图像的快速浏览支持以下存储介质：内部硬盘、USB 移动存储设备支持 AVI、WMV、JPG、BMP、TIF 等格式输出

技术、维修、培训及其他

具有厂家备件库及售后服务工程师，支持安装、调试及维修

厂家提供专业人员现场操作和培训

设备质保期：3 年

15. 间歇脉冲加压抗栓系统技术参数

1. 治疗模式：具有梯度治疗、等压治疗模式、高级治疗模式等，共 22 种治疗方案可选，满足不同的临床需求。

2. 治疗压力设置范围：0mmHg–240mmHg 可调，误差：不超过 ± 5 mmHg。

3. 具有间歇脉冲加压抗栓系统功能，足底泵功能（单独使用足底部位）。

4. 治疗时间设置范围：0min-1440min 可调。
5. 支持手动设置静脉再充盈时间，设置范围 20s-70s，根据每个病人年龄段的不同，选择更为合适的充盈时间。
6. 充气速度：1-6 级可选，能应对充气速度快慢不同耐受度的病人使用。
7. 治疗部位：支持手掌、手臂（又分为手腕、前臂、上臂）、脚掌、腿部（又分为脚踝、小腿、大腿）四个部位，四肢均可单独选用。
8. 具有治疗模式演示功能，在选择治疗模式后可实时演示所选模式的先后治疗部位，便于医护人员对治疗模式的选择。
9. 具有跳过创伤部位加压治疗功能，具有治疗部位动态指示功能。
10. 具有压强指示功能，以提示当前气囊内产生的实时治疗压强。
11. 机身小巧，携带方便，主机重量 $\leq 3.0\text{kg}$ 。
12. 不小于 4.3 英寸彩色触摸显示屏。
13. 超静音设计，自动化程度高，一键式操作，操作简单，不会影响其他病人的休息。
14. 附件具有重复型和单人型可选，根据患者实际情况有不同规格与型号选择。
15. 事件记录：可回顾显示最近 200 条故障事件。
16. 具有软件过压保护和硬件过压保护双重保护措施，保证治疗安全。
17. 大容量锂电池，工作时间 ≥ 4 小时。
18. 可配置升降式移动台车，固定平稳，便于移动，方便附件收纳。
19. 设备使用寿命为 10 年。
20. 设备质保期：2 年。

16. 心肺复苏抢救装备车

技术参数			
1	抽屉尺寸	小抽屉	500*410*80mm $\pm 5\text{mm}$
2	抽屉尺寸	中抽屉	500*410*120mm $\pm 5\text{mm}$
3	抽屉尺寸	大抽屉	500*410*240mm $\pm 5\text{mm}$
4	除颤平台	410*360mm $\pm 5\text{mm}$	
5	点滴输液架	升降行程-0-650mm $\pm 5\text{mm}$	
6	台面使用尺寸	570*430mm $\pm 5\text{mm}$	
7	副工作台尺寸	380*350mm $\pm 5\text{mm}$	
8	侧挂框尺寸	330*180*150mm $\pm 5\text{mm}$	
9	垃圾桶尺寸	180*180*260mm $\pm 5\text{mm}$	
10	电源插座	2 米	AC100-240V 10A-2500W
11	静音轮	直径：100mm $\pm 5\text{mm}$	4 寸
功能特点			
1	车体材质采用全新优质ABS颗粒，经高温注塑机融化注塑到磨具成型		
2	车体结构为：台面，底板，立柱，侧板等组装成型		
3	台面采用全新理念一体化成型设计 台面配置不锈钢三面围栏，ABS 除颤平台和伸缩输液架，除颤平台可摆放除颤仪或监护仪等医疗设备等 输液架可在抢救输液使用，美观易清洁		

4	立柱采用四根塑钢材质 提高车体称重性和美观耐用	
5	抽屉采用五层设计，2 个小抽屉 2 个中抽屉 1 个大抽屉，抽屉面板相同颜色，便于不同急救药品分类摆放，抽屉颜色可根据需求定制不同颜色等，抽屉内部标配置 3*3 分类药格插片，可根据药盒大小自由组合，抽屉配置联动中控锁，可锁止五层抽屉 ，保证抽屉内药品安全防丢失。	
6	车体底板采用加厚承重底板，内有加强筋设计 增加了车体稳定性和承重性和药品安全性	
7	左侧面配置隐藏式副工作台，使用时可拉出，便于医护人员书写记录或摆放轻型针剂用品等使用 ，使用后可推进车体，便于推动，节省空间	
8	左侧配置资料盒，便有医护人员书写抢救病例和药品使用记录摆放。	
9	右侧配置一个利器盒挂框，2 个黄色一次性利器收纳盒便于收纳抢救时用的针头利器等收纳使用	
10	右侧两个分类垃圾桶，颜色分为黄色和蓝色，便于医护人员在抢救时产生的医疗垃圾分类处理和收纳等。	
11	车体背面标配：2 米电源插座可为除颤仪或监护仪供电使用	
12	车体背面标配：心肺复苏板，除颤时使用	
13	车体背面标配：隐藏式氧气瓶托架 可放置 4L 氧气瓶，	
配置清单		
序号	名称	数量/单位
1	急救车体	1 辆
2	抽屉	5 个
3	药格片	30 片
4	侧挂框	1 个
5	利器盒 1L	2 个
6	垃圾桶	2 个
7	轮子	4 个
8	电源插座	1 个
9	心肺复苏板	1 个
10	输液架	1 根
11	除颤平台	1 个
12	钥匙	2 个

设备质保期：1 年

17. 心电监护仪技术参数

一. 整机资质

1. 产品具备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医疗器械注册证
2. 投标产品适用于成人、小儿、新生儿的监测

二. 物理指标

1. 体化多参数监护仪，彩色显示屏 ≥ 12 英寸，分辨率不低于 1920*1080，支持同屏显示 10 道波形以同时观察丰富的信息。
2. 正面纯平设计，不易积累灰尘，易清洁。
3. 电容触摸屏设计，显示屏可视角 ≥ 170 度。

4. 具备心电、呼吸、无创血压、血氧饱和度、脉率和体温监测功能。可升级双血氧、6/12 电极心电监测。支持升级心电信号进行诊断分析。
5. 支持选配同品牌呼末二氧化碳（EtCO₂）。
6. 支持升级 IBP、AG、C.O. 等高级参数
7. 支持选配同品牌麻醉气体（AG）或 Masimo 麻醉气体
8. 主机不少于 2 个 USB 口，可用于外接条码枪扫描枪、键盘、U 盘储存等设备，支持选配 HDMI 视频输出接口。
9. 配有 1 块锂电池，为加大续航能力，后期可配置双电池。
10. 支持待机模式、夜间模式、演示模式、插管模式、隐私模式

三. 性能特点

1. 主机重量≤4 kg。
2. 界面显示能根据用户选择的参数数量和波形数量调节布局，最大程度的合理利用界面空间。
3. 显示屏亮度支持自动、手动调节。
4. 配有锁屏键，避免在某些使用中误操作。用户通过点击进入锁屏状态。
5. 具有多导心电监护算法，同步分析至少 2 通道心电波形，能够良好抗干扰。
6. 可设置智能导联脱落功能，如果当前所选导联无法检测心电信号，监护仪自动切换相应的导联作为计算导联。
7. 支持 33 种实时心律失常分析。
8. 支持 0.67Hz 高通滤波，确保波形有更好的稳定性。
9. 支持显示 ECG 信号质量指数，指示 10 个不同级别的心率信号强度。
10. 支持≥2 种 NIBP 测量算法，最快测量时间不超过 20 秒。
11. 支持连续无创血压功能，实时无创监测病人血压，而非 NIBP 的连续测量模式。
12. RR 测量范围 0-200 rpm，精度 6rpm~200rpm: ±2rpm, 0rpm~5rpm: 不定义。
13. 无创血压成人测量范围：收缩压 25~290mmHg，舒张压 10~250 mmHg。
14. 无创血压提供手动、自动、连续、序列四种测量模式。自动模式支持自定义设置血压测量间隔，间隔时间支持从 1-460 分钟内的任意整数数值。
15. 支持在同一肢体上同时测量血氧和血压。
16. 实时监测弱灌注指数（PI），测量范围 0-20%。
17. 血氧探头光强五级别显示，可帮助临床快速判断探头光衰程度。
18. 支持心率变异性分析、ST 分析、QT 分析、24 小时心电概览、24 小时血压概览、早期预警评分等临床辅助功能。
19. 监护仪设计使用年限 10 年。
20. 设备质保期：2 年

18. 输液泵技术参数

- 1 彩色电阻触摸屏操作，全中文显示。

- 2 竖式设计，易于安装一次性输液器。
- 3 大于五种输液模式可选：速度模式、时间模式、滴数模式、体重模式、序列模式。
- 4 预置输血量范围：0.0-9999.9mL。
- 5 输液速度范围：0.1-1200.0mL/h 或（1-350d/min）（20d/mL 输液器），最小增量为 0.1mL/h。
- 6 输液精度±5%；支持一次性输液耗材现场定标后可达±3%。
- 7 排气操作：400.0 mL/h（20d/mL 输液器）。
- 8KVO 速度 0.1 至 5.0mL/h 可调。
- 9 在线滴定：更改速度时不需要中途停止输液。
- 10 可根据公斤体重模式，输入参数后泵自动计算输液速率。
- 11 具有滴数传感器固定座，可以安放输液泵的滴数传感器，防止滴数传感器跌落和遗失。
- 12 阻塞级别：≥3 级可选，分低、中、高三级报警，并分别以声光提示，同时显示具体报警信息。
 - 低：300±100mmHg（40.0±13.3kPa）
 - 中：550±150mmHg（73.3±20.0kPa）
 - 高：900±200mmHg（120.0±26.7kPa）
- 13 防药液自流：智能预阻断技术，完全避免泵门打开的瞬间药液自流。
- 14 泵门和止液夹：输液泵有电动止液夹和电动泵门控制。
- 15 具备输液精度校正功能：用户可自定义其他符合标准的输液器。
- 16 报警：输液将完成、输液完成、输液瓶空、输液阻塞、电池电量低、电池电量严重短缺、无电池、无外部电源、输液泵门开、气泡、无滴数传感器、无滴液、滴数异常、输液泵自检和运行过程故障自动诊断报警、遗忘操作。
- 17 特殊功能：
 - 17.1 再报警功能：静音报警声音后，若仍然存在报警，约 2 分钟后，将继续报警；
 - 17.2 自动锁屏功能，锁屏时间 15s、30s、1min、2min、5min、10min、30min 可选；
 - 17.3 条码扫描：可以连接条码扫描仪，快捷录入患者信息；
 - 17.4 语音通话：可与无线输注中央站实现语音通话功能；
 - 17.5 夜间模式：自动调节亮度和报警音量；
 - 17.6 事件记录功能：能够存储、回放大于 1000 个事件。
- 18 可配置 WIFI 模块：连接静脉输注中央站，输液泵信息联网，实现科室信息化管理。
- 19 安装固定：可横向或纵向固定在输液支架或床旁其他设备上。
- 20 电池：在流速 25mL/h 最少可连续工作 5 小时以上，具备断电保护。
- 21 数据传输：内置数据传输端口。
- 22 安全等级：一级，CF 型。

配置清单

序号	配置说明	数量（个）
----	------	-------

1	主机	1
2	托盘	1
3	国标电源线	1
4	合格证	1
5	中文说明书	1
6	中文快速操作卡	1

26 设备质保期：2 年

19. 胎儿监护仪技术参数

- 1 监护参数：胎心率（FHR），宫缩压力（TOCO），胎动（FM）；
2. 支持选配母亲参数：母亲心率、血压、血氧、脉搏、心电、呼吸、体温，其中母亲心电由 TOCO 探头外接导联线进行监测，避免线多杂乱；
3. 7 晶片 1MHz 超声胎心探头，超声波束声强： $I_{ob} < 3.6 \text{mW/cm}^2$ ；
4. 支持 TOCO 探头外接电极套，监测宫缩的同时监测母亲心率曲线，有效识别母亲心率信号干扰；
5. 支持胎心率与母亲心率信号重合报警功能；
6. 支持升级双/三胎监测，支持多胎胎心率重合报警(SOV)；
7. 胎动：手动/自动胎动检测，显示并打印胎儿活动图；
8. 支持波形储存时长 ≥ 3000 小时；
9. ≥ 13 英寸高清晰 TFT 触摸屏设计， $\geq 1920 \times 1080 \text{P}$ 高清分辨率呈现；
10. 支持全键盘中文孕妇信息输入，支持 USB 接口，支持接入扫码枪；
11. 胎心率报警范围可调，当胎心率过缓或过速时自动报警，报警内容中文显示，报警持续时间可调；
12. 具有超声传感器信号质量指示功能，以得到准确和稳定的胎心参数值和曲线；
13. 内置四种以上胎监报告自动评分/分析方法；
14. 强宫缩时监护仪会禁止血压测量，并在监护界面显示提示信息在界面上弹出禁止测量血压的提示信息；
15. 有线探头任意插拔，US、TOCO 探头任意插拔，用户接入操作更便捷，机器智能分配探头号；
16. 内置式 152mm（或 150mm）宽行打印，符合国际标准，连续准确记录胎心率、宫缩压曲线、母亲心率曲线、血氧曲线及胎儿活动曲线；
17. 打印机走纸速度 1、2、3cm/min 可调；
18. 中英文操作界面；

19. 主机防护等级 IPX2，探头防护等级 IP68；
20. 可外接胎儿刺激器，刺激标识与胎心宫缩曲线同步显示并描记打印；
21. 内置通讯接口，支持多种方式接入中央站组成网络系统，内置 485、内置 WiFi 等
22. 设备质保期：2 年

20. 胎儿/母亲监护仪技术参数

1. 一体化无线胎监，监护参数：胎心率（FHR），宫缩压力（TOCO），胎动（FM）；
2. 标配无线母参模块，用于测量母亲血压，血氧，脉率等参数；
3. 7 晶片 1MHz 超声胎心探头，超声波束声强： $I_{ob} < 3.6 \text{ mW/cm}^2$ ；
4. TOCO 探头标配外接电极套，监测宫缩的同时监测母亲心率曲线，有效识别母亲心率信号干扰；
5. 支持胎心率与母亲心率信号重合报警功能；
6. 胎动：自动胎动检测，显示并打印胎儿活动图；
7. 支持无线充电，无线探头无充电触点，不会因涂抹耦合剂污染充电触点导致充电不良问题；
8. 支持无线探头 10min 以上的断线续传；
9. 支持波形储存时长 ≥ 3000 小时；
10. ≥ 13 英寸高清晰 TFT 触摸屏设计， $\geq 1920 \times 1080\text{P}$ 高清分辨率呈现；
11. 支持全键盘中文孕妇信息输入，支持 USB 接口，支持接入扫码枪；
12. 胎心率报警范围可调，当胎心率过缓或过速时自动报警，报警内容中文显示，报警持续时间可调；
13. 支持升级双/三胎监测，支持多胎胎心率重合报警(SOV)；
14. 支持 CTG 预警，针对正弦模式预警、低变异性预警、无变异的心动过速、延迟减速等危机模式及时报警，提醒医生及时发现异常；标配 NST 三分类和 NICHD 三分类评估，软件可进行自动三级分类；
15. 具有超声传感器信号质量指示功能，以得到准确和稳定的胎心参数值和曲线；
16. 内置四种以上胎监报告自动评分/分析方法；
17. 内置通讯接口，支持有线或无线方式接入胎监中央监护系统；
18. 主机防护等级 IPX2，探头防护等级 IP68, 无线母参模块防护等级 IPX2；
19. 内置式 152mm（或 150mm）宽行打印，符合国际标准，连续准确记录胎心率、宫缩压曲线、母亲心率曲线、血氧曲线及胎儿活动曲线；
20. 中英文操作界面；

21. 打印机走纸速度 1、2、3cm/min 可调；

22. 设备质保期：2 年

21. 胎监中央监护系统技术参数

1. 支持有线/无线接入大于 120 台床边机和 32 个客户端；

2. 支持主流 KREBS、Fischer、改良 Fischer 和 NST 四种评分标准；

3. 配置产时（NICHD）胎心监护三类图形评估标准和报告系统，系统支持自动分析并提供临床处置建议。

4. 全产程、实时、多床位显示和记录床边监护仪的数字和曲线，自动判断有效监护数据进行智能显示和报警，床边工作状态、信号质量、监护信息等；

5. 胎监/母胎监护/母亲监护三种监护版面，根据床边机监护数据，自适应界面更改，适合产前监护、产时监护、产后监护不同需要；

6. SOV（信号重合）报警功能，母亲和胎儿心率重合报警，双胎信号重合报警；

7. 需求在界面中定制化管理操作按键，可增加、删除快捷操作按键，可优先常用快捷操作功能；

8. 具有强大的数据库，海量存储，全程 CTG 浏览，便于快速了解整体监护情况，贮存全产程所有数据，提供完整的分娩记录，并可选段分析、打印；

9. 可回放 CTG 和母亲生命体征趋势，无创血压列表；

10. 符合国际标准的三级声光处理系统，母亲/胎儿参数报警，报警界限根据需要可调节；

11. 能打印多种报告，包括支持国内主流 KREBS、Fischer、改良 Fischer 和 NST 四种评分报告，三类图形评估报告和 CTG 报告等多种报告系统；

12. 打印支持国标/美标/欧标格式，支持 A4/B5 等纸型

13. 支持接入医院信息管理系统（HIS），实现数据的统一管理和共享；

16. 可同步云服务上的远程监护数据，对监护数据进行管理，支持查询、添加分析意见，以及将分析信息上传至云。

17. 可升级接入新生儿血气分析仪，实现孕妇、新生儿脐血气数据的统一管理；

18 支持断点续传，包括 FHR、TOCO、MHR、AFM、SpO2 和事件。

19. 设备质保期：2 年

22.医用冰箱招标参数

- 1、**有效容积**: 箱内有效容积 $\geq 310\text{L}$; 外部尺寸 $\leq 600\text{mm} \times 630\text{mm} \times 1840\text{mm}$ 内部尺寸 $\geq 525\text{mm} \times 500\text{mm} \times 1290\text{mm}$;
- 2、**温度控制**: 微电脑控制, 箱内控温范围 $2\text{--}8^{\circ}\text{C}$, 操作方便简洁, LCD 液晶显示, 实时显示箱内温度, 观察方便; 控温精度显示精度均为 0.1°C ;
- 3、**整体结构**: 立式, 单开真空玻璃门体, 采用 LBA 无氟发泡, 真正完全绿色环保, 外壳采用预涂钢板外壳, 内胆采用 PS 吸附成型内胆, 便于箱内清洁、消毒;
- 4、**核心组件**: 采用名牌压缩机及品牌风机, 碳氢制冷剂, 节能环保, 质量可靠、性能稳定、使用寿命长;
- 5、**制冷系统**: 采用板式蒸发器设计, 制冷速度快, 丝管式冷凝器设计, 散热效果好;
- 6、**温度均匀性**: 采用高性能保温材料, 保温效果好, 风冷系统, 保证箱体温度均匀度 $\leq 3^{\circ}\text{C}$, 波动度 $\leq 4.5^{\circ}\text{C}$;
- 7、**控温技术**: 搭配高精度 2 路传感器设计, 包括显示传感器, 控制传感器。
- 8、**温度显示**: 感温探头置于甘油感温盒内, 可选择检测温度或者仿生温度;
- 9、**门体结构**: 门体双层钢化 LOW-E 玻璃并拥有上吹风, 门体具有自关门设计, 防止用户开门后忘记关门;
- 10、**安全系统**: 多重故障报警, 具有蜂鸣报警、灯光闪烁报警方式, 可实现高低温报警、传感器故障报警、断电报警;
- 11、**数据存储**: 选配数据存储模块, 每 6 分钟记录一次数据, 可通过前置的 USB 接口读取, 插入 U 盘导出冰箱使用期间所有数据, 数据可导出图表格式, 温度数据可存储十年, 实现温度数据的可追溯性;
- 12、**温度监控**: 产品配有一个测试孔, 方便客户接入各式设备, 对箱内温度进行监测;
- 13、**箱内配置**: 多层搁架设计, 搁架间距可调, 充分利用箱内空间; 出厂标配 6 个搁架, 数量可根据用户需求增加, 标配价目条;
- 14、**节能降噪**: 低噪音, 噪音低于 41 分贝;
- 15、**柜内照明**: 内设 LED 照明灯, 高亮节能, 柜内试剂一目了然;
- 16、**固定移动**: 配备 2 个万向脚轮、2 个定向脚轮、2 个止动底脚, 便于移动且固定方便;
- 17、**冷凝蒸发**: 冷凝水汇集后自动蒸发, 免除人工处理冷凝水的烦恼;
- 18、**断电报警**: 满足产品断电后继续显示箱内的实时温度, 持续时间至少 24 小时;
- 19、**安全保障**: 门体带暗锁, 同时用户可配置挂锁, 双重安全保障;
- 20、**宽电压带**: 产品配备宽电压带, 适合 $198\sim 242\text{V}$ 电压下使用

21、设备质保期：1 年

23.新生儿多功能辐射台技术参数

主要功能

1. LCD 彩色触摸屏
2. 温度控制模式：预热模式、手控模式和肤温模式
3. 报警项目：断电报警，传感器报警，偏差报警，超温报警，设置报警、检查报警、系统报警，血氧报警，SpO₂ 上限报警、SpO₂ 下限报警，脉搏上限报警、脉搏下限报警，系统提示。
4. MasimoSpO₂ 脉搏血氧监测功能，可进行新生儿危重先天性心脏病（CCHD）早期筛查，在低灌注和体动状态下可有效测量血氧脉搏
5. 辐射箱水平角度可调，方便临床护理
6. 电动摇床，便捷调控床体倾斜角度，过渡更平缓
7. 婴儿床四周的有机玻璃挡板可向下翻转或拆卸
8. 双燕尾槽立柱设计，便于安装更多临床医疗器械
9. 可折叠托盘，方便收起，无需拆卸
10. 照明灯亮度可调，减少光亮刺激对新生儿的影响；
11. 独立的超温保护系统，多种故障报警提示，提供多重安全防护
12. APGAR 评分计时功能
13. 挥手止闹，非接触式的报警静音功能，保持清洁、安静的护理环境
14. 内置称重系统，便捷测量患儿体重，监测体重趋势变化
15. RS-232 接口，支持数据传输
16. 具有数据储存功能
17. 配置检查灯功能

产品性能

18. 工作条件
 - a. 环境温度：18℃～30℃
 - b. 环境相对湿度：30%～75%
 - c. 周围环境空气流速：<0.3m/s
19. 电源要求：AC220V/50Hz
20. 输入功率：≤800VA
21. 温控范围
 - a. 肤温模式下控制温度范围：32℃～37.5℃
 - b. 肤温模式的温度显示范围：5℃～65℃
 - c. 皮肤温度传感器测得的温度与控制温度之差：≤ 0.5℃

- 22. 床面温度均匀性: $\leq 2^{\circ}\text{C}$
- 23. 皮肤温度传感器精度: $\pm 0.2^{\circ}\text{C}$ 内
- 24. 重量显示精度: $\pm 1\%$ 内
- 25. 重量显示范围: $200\text{g}\sim 8000\text{g}$
- 26. 床面上有效表面内的总辐照度: $\geq 1.5\text{mW}/\text{cm}^2$
- 27. 氧浓度设置范围: $21\%\sim 100\%$; 精度: $\leq \pm 3\%\text{O}_2 (\text{V}/\text{V})$
- 28. 流量设置范围: $0\sim 15\text{L}/\text{min}$
- 29. 复苏气体流量范围: $.5\sim 15\text{L}/\text{min}$ (要求气源可设置该流量范围)
- 30. 输出压力
 - a. 气源输入流量为 $5\text{L}/\text{min}$ 时, 正常使用状态下, 患者连接口输出压力至少达到 $45\text{cmH}_2\text{O}$;
 - b. 气源供应流量为 $15\text{L}/\text{min}$ 时, 正常使用状态下, 患者连接口输出压力不超过 $60\text{cmH}_2\text{O}$ 。
- 31. 最大安全压力设置范围: $1\text{cmH}_2\text{O}\sim 60\text{cmH}_2\text{O}$ 内, (出厂以及检测默认设置为 $40\text{cmH}_2\text{O}$)
- 32. 吸气峰压 (PIP) 设置范围
 - a. 当流量为 $5\text{L}/\text{min}$, $1\sim 57\text{cmH}_2\text{O}$
 - b. 当流量为 $8\text{L}/\text{min}$, $2\sim 58\text{cmH}_2\text{O}$
 - c. 当流量为 $10\text{L}/\text{min}$, $3\sim 59\text{cmH}_2\text{O}$
 - d. 当流量为 $15\text{L}/\text{min}$, $5\sim 60\text{cmH}_2\text{O}$
- 33. 出厂以及检测默认设置值: $20\text{cmH}_2\text{O}$, 可调节
- 34. 呼气末正压 (PEEP) 设置范围
 - a. 当流量为 $5\text{L}/\text{min}$, $0\sim 8\text{cmH}_2\text{O}$
 - b. 当流量为 $8\text{L}/\text{min}$, $0.2\sim 17\text{cmH}_2\text{O}$
 - c. 当流量为 $10\text{L}/\text{min}$, $0.5\sim 23\text{cmH}_2\text{O}$
 - d. 当流量为 $15\text{L}/\text{min}$, $1\sim 28\text{cmH}_2\text{O}$
- 35. 复苏器及其相关附件的死腔体积: $\leq 6\text{ml}$
- 36. 复苏器呼气相的吸气阻抗以及呼气阻抗
 - a. 在呼气相, 当吸气流量为 $6\text{L}/\text{min}$ 时, 患者连接口处的压力 $\geq -6\text{cmH}_2\text{O}$
 - b. 在吸气相, 当呼气流量为 $6\text{L}/\text{min}$ 时, 患者连接口处的压力 $\leq 6\text{cmH}_2\text{O}$
- 37. 脉搏血氧性能指标
 - a. SpO_2 显示范围: $1\%\sim 100\%$
 - b. SpO_2 显示分辨率: 1%
 - c. SpO_2 测量精度: 在 $70\%\sim 100\%$ 内, 无体动状态下: $\pm 3\%$
 - d. SpO_2 报警上限设置范围: $50\%\sim 100\%$
 - e. SpO_2 报警下限设置范围: $45\%\sim 95\%$
 - f. PR 显示范围: $25\text{bpm}\sim 240\text{bpm}$
 - g. PR 显示分辨率: 1bpm
 - h. PR 测量精度: 在 $30\text{bpm}\sim 240\text{bpm}$ 内, 无体动状态下: $\pm 3 \text{ bpm}$

- i. PR 报警上限设置范围：80bpm~240bpm
- j. PR 报警下限设置范围：35bpm~180bpm
- k. PI 显示范围：0.02%~20.00%
- l. PI 显示分辨率：0.01%
- m. 灵敏度设置：Normal、APOD、Max，预设设为 Normal
- n. FastSAT：关闭、启用，预设设为关闭
- o. 平均化时间：2s~4s、4s~6s、8s、10s、12s、14s、16s，预设设为 8s

38. 负压吸引装置

- a. 负压调节范围：0kPa~22kPa
- b. 储液瓶容量为 1000ml
- c. 气流流量小于 20L/min

39. APGAR 评分：运行到 50 秒~1 分钟、4 分 50 秒~5 分钟、9 分 50 秒~10 分钟时发出声光提示

- 40. 电动摇床倾斜角度：15° ±1°
- 41. 输液架最大承载重量：2kg
- 42. 托盘最大承载重量：2kg
- 43. 保暖台使用期限 10 年
- 42. 设备质保期：2 年

24. 成人喉镜技术参数

- 1、光照应集中射在窥视片头端的中部，不得有忽明忽暗的现象。
- 2、电池盖装卸应方便、旋转或插入应牢固，不得有卡住或自动脱落。
- 3、喉镜的焊接部位应牢固，表面不得有气泡和堆积物存在。喉镜的表面应光滑，无锋棱、毛刺。
- 4、喉镜的窥视片表面粗糙度参数 Ra 之数值应不大于：0.8μm。
- 5、照度：喉镜的照度应不低于 500Lx。
- 6、安全性能应符合 GB 9706.1-2007 中规定的内部电源 B 型的要求。电磁兼容应符合 YY0505-2012 中的试验要求。
- 7、环境试验应符合 GB/T 14710 中规定的气候环境 II 组及机械环境 II 组的要求及技术要求中表 3 的规定。
- 8、窥视片弯 100. 130. 150. 成人。
- 9、设备质保期：1 年。

25. 轮椅技术参数

名称	参数
总长	100CM±5CM

总宽	65CM±5CM
总高	86CM±5CM
折叠宽度	23CM±5CM
座位宽度	46CM±5CM
座位深度	40CM±5CM
座位离地面高度	50CM±5CM
靠背高度	38CM±5CM
前轮直径	20CM±5CM
后轮直径	60CM±5CM
辐轮/辐条	14#/36 条
车架材质/管径*厚度	A3/ φ 22*2T
承重量	100kg±5kg

性能及结构特点：

- 1、车架选用航钛高强度 A3 钢焊接而成，表面经电镀处理后具有不褪色、防锈能力强、安全性能高、坚固耐用等特点。
- 2、靠背架：角度完全按人体腰部生理弯曲度来设计，为人体提供最佳支撑。
- 3、座垫/靠垫：采用人造皮革车缝成型，防水易清洁、质地柔软、平整美观、内置中间夹层高达 600d 的帆布, 抗拉强度高。
- 4、采用固定斜扶手架，坚固耐用，方便使用者站立时辅助。
- 5、拆脚：固定式拆脚、操作简易，脚踏板采用塑料脚踏板，高度可调。
- 6、前轮：PVC 前轮，配高强度塑料轮毂, 坚固耐用，实心轮耐磨。
- 7、后轮：实心胎后轮，耐磨不用充气，减震功能卓越，配工程塑料手轮装置（手直接驱动轮椅时使用）
- 8、肘节式刹车装置制动低于座位面，快捷方便、安全
- 9、可折叠式车型方便携带出行，且能节省占用空间位置。
- 10、设备质保期：1 年。

26. 病历车技术参数

- 1、产品整体采用 ABS 工程塑料颗粒注塑台面，新款台面一体把手设计配置两个抽屉，美观、轻巧、手感好

- 2、两侧贴有数字条，便于资料的分类管理
- 3、可放病历夹数：50 格，两侧配有安全锁以保证病历夹资料的安全
- 4、豪华静音刹车脚轮（二个带刹、二个不带刹）安全方便
- 5、设备质保期：1年。

27. 升降平车技术参数

- 1、车体采用优质碳素型钢焊接成形, 表面除锈, 树脂粉末静电喷涂;
- 2、平车面板及护栏采用井口 PE 材料一次成型, 坚实美观;
- 3、全藏式 ABS 护栏, 可完全收于车面之下, 实现零间隙搬运, 便于车上紧急抢救病人;
- 4、该车采用国际先进的中控刹车系统, 稳定, 可靠;
- 5、导向轮装置可轻松操作, 方向可控;
- 6、头部带有氧气瓶支架, 方便易用人员使用; 床体两端配有四钩螺钉锁紧可升降输液架;
- 7、背板采用气弹簧作支撑力源, 操作简易方便, 可升降角度 0 度至 88 度, 最大承重 300KG;
- 8、整体升降采用螺旋机构传动, 升降范围达 500~900mm 之间;
- 9、设备质保期: 2 年。

28. 电子婴儿秤技术参数

- 1.主要功能: 测量婴儿体重, 身高功能
- 2.具备自动锁定及手动锁定功能
- 3.身高测量: 电阻自动感应测量
- 4.称重范围: 0.05-30Kg, 分度值 5g
- 5.采用蓝色背光显示
- 6.具备去皮功能
- 7.具有中文字幕单位转换: Kg
- 8.产品材质选用达到环保要求的 ABS 塑料
- 9.设备质保期: 1 年.

29. 输液车技术参数

1. 台面两侧弧形把手, 中部凹陷设计并嵌透明软玻璃, 以防刮伤。配置 ABS 副工作台 新款台面尺寸: $\geq 530 \times 430 \text{mm}$ 不锈钢三面围栏。
2. 抽屉配置: 一小抽屉小抽屉内置插条分格片并且可自由分格, 抽屉便于放东西和清洁。三折静音轨道。下方带有双垃圾桶和双污物桶, 可放置物品。
3. 龙门输液架可自由升降
4. 其他配件: 二个利器盒、二个生化盒、不锈钢护栏、豪华静音脚轮（二个带刹、二个

不带刹)。

5. 车体嵌条颜色可选红色或蓝色。

6. 设备质保期：1 年。

30. 护理车技术参数

1. 尺寸 $\geq 640 \times 456 \times 950$ 整车为 ABS 材质组成.

2. 分为三层，每层均带有护栏，一层为 2 个并排抽屉，抽屉抽拉顺畅，右侧为侧挂盒 1 个，下面 2 个带盖垃圾桶，4 轮均为静音万向轮！推行轻巧

3. 设备质保期：1 年

31. 便携式血氧饱和度监测仪技术参数

一.监护参数

标准配置参数：

Nellcor 血氧饱和度 (SpO₂)、脉搏 (PR)、体温 (TEMP)

二.显示

1.背光屏幕，实时显示波形、数字

2.大字体显示血氧饱和度 (SpO₂) 和脉率 (PR)，并柱状显示脉搏强度

三.数据存储、回顾

1.长达 10 分钟的 SpO₂ 和脉率趋势图/趋势表回顾

四.性能特点

1.4 节 AA 普通电池可供电 48 小时，可选配镍氢充电电池

2.具有三级声光报警功能，报警上下限可调

3.可实现 300 个小时数据存储功能，完全满足睡眠监护的需要

4.自动关机功能和实时时钟显示

5.具有脉搏调制音，通过心跳声音的音调变化来判断血氧饱和度的高低变化,使医护人员从听觉中获取病人生命体征

6.全面适用于成人、小儿、新生儿

7.具有三级声光报警功能，报警上下限可调

五、设备质保期：2 年

32. 耦合剂加温器技术参数

1. 工作温度：0-35℃

2. 工作湿度：30-90%

3. 储存湿度：30-70%

4. 功率：15W

5. 电源：DC12V/2A

33. 床单位消毒器技术参数（移动式）

1. 适用范围：该产品主要适用于被褥、枕心、床垫、浴巾及衣物等的消毒。
2. 机器外形美观，移动方便，机身采用简洁流畅的外型设计，外壳采用优质阻燃复合材料 ABS 工程塑料，表面光滑易擦拭。
3. 机器具有抽气功能，抽出被褥内部的空气，在充臭氧时才能使臭氧完全渗透至被褥内部，消毒更彻底。
4. 臭氧能有效去除附着在物体上的各种异味、血腥味、霉味、大小便味等。对消毒物品有增白的作用。
5. 机器抽空床袋内空气时，管路内空气经紫外线灯管消毒后排出，不会对房间内造成二次污染。
6. 专用不锈钢陶瓷臭氧发生器，其臭氧产量大，臭氧浓度高、使用寿命长。臭氧发生器使用寿命大于 30000 小时。
7. 机器采用新型臭氧解析技术，二级式解析器快速分解臭氧。
8. 机器可对一张床位消毒，也可同时对两张床位消毒，充分提高床位利用率。
9. 消毒过程微电脑控制，工作模式分别为[快速]、[常规]、[终末]、[自定义]，自定义模式下可对机器的每个工作步骤分别进行设定，范围为（1-99 分钟）并计入用户设定值。（其余三个工作模式无需设定，一键启动）工作模式设定后自动记忆，操作方便。
10. 具有臭氧自动故障检测功能，当臭氧发生器无臭氧产生时，显示屏上提示报警，同时机器蜂鸣器会发出滴滴滴报警声，同时机器停止工作。
11. 具有紫外线灯管故障检测功能，当灯管无法正常点亮时，显示屏幕上提示报警。
12. 臭氧发生器自带保护功能，能在开路及短路状态下自动保护，防止发生安全事故发生。
13. 选用优质不锈钢电磁阀及硅胶管等材料，提高了机器的使用寿命。
14. 消毒袋采用塑料夹密封袋口，气密性好，操作、使用及收纳方便等优点。
15. 机器带有语音播报功能，可一键式开启或关闭。
16. 机器具有床袋/床罩收纳盒及硅胶管收纳盒。
17. 机器具备臭氧累计工作时间及灯管累计工作时间功能。（可分别对累计时间进行清零）。
18. 机器宽电压设计：工作电压 AC185-264V 50HZ 额定功率：400VA。
19. 机器采用无油真空泵，气泵流量：50L/min。
20. 臭氧产生量： $\geq 3500\text{mg/h}$ 。
21. 紫外线泄漏量 $1\mu\text{W}/\text{cm}^2$ 。
22. 机器运行（抽气 5 分钟、充臭氧 10 分钟、保持 20 分钟）消毒带内臭氧浓度 $\geq 2800\text{mg}/\text{m}^3$ ，解析 10 分钟臭氧残留 $< 0.2\text{mg}/\text{m}^3$ 提供省疾控检测报告。
23. 机器在 20m^3 房间内按（抽气 5 分钟、充臭氧 10 分钟、保持 20 分钟、解析 10 分钟）运行，房间内臭氧泄漏量 $< 0.1\text{mg}/\text{m}^3$ 。
24. 机器开启抽气功能，对消毒袋内排放出的气体中的自然菌消亡率 $> 90\%$ 。

25. 消毒效果： 25.1 对放置于消毒袋内、中、外三点染于布片上大肠杆菌的杀灭对数值 >3.00 。

对放置于消毒袋内、中、外三点染于布片上金黄色葡萄球菌的杀灭对数值 >3.00 。

对棉布床单上自然菌的杀灭对数值 >1.00 。

25.2 对白色念珠菌的杀灭对数值 >3.00 。

对龟分枝杆菌脓肿亚种的杀灭对数值 >3.00 。

对枯草杆菌黑色变种芽孢的杀灭对数值 >3.00 。

对脊髓灰质炎病毒-I 型疫苗株 Vero-E6 细胞的杀灭对数值 >4.00 。

25.3 对铜绿假单胞菌的杀灭对数值 >3.00 。

对 80m^3 中的自然菌消亡率 $\geq 95.00\%$ 。

26. 机器工作噪声： $\leq 45\text{db (A)}$

27. 采用医用静音脚轮。

28. 外形尺寸： $\geq 350\text{X}420\text{X}960\text{mm}$ 整机重量 $\leq 45\text{kg}$

39. 选用具有国家 3C 认证的高品质电源线、电气元器件，并且采用内置合理化电气工艺布局，线身耐弯曲抗摇摆；

30. 产品需在全国消毒产品网上备案信息服务平台备案，并提供备案截图。

31. 设备质保期：2 年

34. 等离子移动式空气消毒机技术参数

1. 移动式。

2. 适用空间： ≤ 100 立方。

3. 循环消毒风量： $\geq 800\text{m}^3/\text{h}$ 。

4. 等离子体发生器和等离子体机芯使用寿命 ≥ 30000 小时。

5. 等离子体密度值为 $1.28 \times 10^{17} \sim 6.36 \times 10^{17} \text{m}^3$

6. 细菌总量 $\leq 150\text{cfu}/\text{m}^3$

7. 消毒时空气中臭氧浓度： $\leq 0.1\text{mg}/\text{m}^3$ 。

8. 负离子发生量： $\geq 2 \times 10^7$ 个/ cm^3 。

9. 自然菌的杀灭率 $\geq 90\%$ ，白葡萄球菌杀灭率 $\geq 99.9\%$ 。

10. 有效降解及去除空气中的甲醛、氨、苯等有害气体。

11. 风速高、中、低可选，具有消毒及风量加强功能。

12. 采用主控制芯片，附带时钟显示功能，工作稳定可靠。

13. 程控、遥控、按键多控消毒运行，按键采用实体红外线遥控操作，

14. 消毒可设置六个时间段，时间可任意设置。

15. 临时消毒 0.5 小时、1 小时、2 小时、4 小时可选。

16. 采用后下进风，前上立体出风，循环风量大。

17. 带多次使用初效尘埃过滤网、活性炭网除臭等辅助消毒手段。

18. 外设防滑扣手，推拉移动自如。
19. 负离子清新空气，可净化、吸烟、除尘等功能。
20. 额定电压：AC 220V $\pm$ 22V，消毒功率： $\leq$ 110W，额定频率：50Hz $\pm$ 1Hz，噪音： $\leq$ 55dB.
21. 适用环境：人在动态环境及静态环境（医院病区）。
22. 设备质保期：2 年

35. 等离子壁挂式空气消毒机技术参数

技术参数：

1. 壁挂式。
2. 适用体积： $\leq$ 100 m³。
3. 循环消毒风量： $\geq$ 1000 m³/h。
4. 采用 1 至 13000V 可调高压静电场吸附杀菌、消毒。
5. 等离子体发生器和等离子体机芯使用寿命 $\geq$ 30000 小时。
6. 等离子体密度值为 $1.26 \times 10^{17} \sim 2.29 \times 10^{17}$ m³。
7. 细菌总量 $\leq$ 106cfu/m³
8. 消毒时空气中臭氧浓度： $\leq$ 0.05mg/m³。
9. 负离子发生量： $\geq 8 \times 10^7$ 个/cm³。
10. 对空气中自然菌的杀灭率 90%。
11. 对空气中白葡萄球菌杀灭率 99.9%。
12. 额定电压：AC 220V $\pm$ 22V，消毒功率： $\leq$ 80W，额定频率：50Hz $\pm$ 1Hz.
13. 噪音： $\leq$ 55dB.

性能特点：

14. 外壳采用 ABS 工程塑料一体成型，具有美观，大气，强度高。
15. 采用微电脑程序控制，LED 点阵背光显示，工作稳定可靠。
16. 程控自动消毒时间可设置六个时间段、时间段任意设置。
17. 使用超强远红外线控制接收装置，可远距离遥控操作。
18. 上进下出风道设计，更符合循环风消毒原理，提高消毒效率。
19. 内置高浓度负离子发生器，负离子清新空气。
20. 手动消毒和程控定时消毒功能。
21. 风速高，中，低三档可调。
22. 具有等离子发生器、负离子、电机等故障自动检测及报警。
23. 手动设置消毒时间自动记忆、具有工作时间累积计时功能。
24. 消毒后空气中细菌总数：部颁 II、III 类无菌环境标准，适用环境：人在动态环境及静态环境（医院病区）。
25. 3A 认证、ISO9001、环境证书、职业健康证书等

设备质保期：2 年

36. 体重秤技术参数

1. 重量计量：最大称重 120KG
2. 称重最小分度值：0.5KG
3. 身高计量：量度范围 70-190cm
4. 身高最小分度值 0.5cm （铝合金身高杆）
5. 设备质保期：2 年

37. 助行器技术参数

名称	参数
总长	48CM±5CM
总宽	58CM±5CM
调节高度	76-85CM±5CM
折叠宽度	20CM±5CM
架子材质/管厚度	7003/ φ 22*1.2T

性能及结构特点：

- 1、铝合金氧化架子不仅轻便美观、还具有不退色、不生锈的特质。
- 2、车架四脚配有七个档伸缩管，可供使用者随意调节适用高度。也适用于不同高度人群使用。
- 3、四脚都套有防滑耐磨胶脚，有弹性, 让用户用得放心。
- 4、PVC 把手：PVC 把手不吸汗、不易破损、变形，且使用寿命长
- 5、可折叠式车型方便携带出行，且能节省占用空间位置。

设备质保期：1 年

38. 冰箱参数

一、技术参数要求：

- 1.控制方式：机械控温
- 2.压缩机类型：定频
- 3.制冷方式：风冷
- 4.耗电量：≤0.66
- 5.冰箱结构：双开门
- 6.电源线出口位置：背部

- 7.总容积：≥202
- 8.冷冻能力：≥2.5
- 9.变温抽屉：1
- 10.瓶座：2
- 11.搁物架：3

39. 婴儿床参数

一、规格尺寸

L880×W×H520mm×H（820-980）±5mm

二、功能参数：

升降范围：820-980（mm）±5 mm 倾斜范围：0-10°

三、性能参数

- 1、婴儿推车采用铝合金立柱，透明 ABS 睡盆，用于护理新生儿，适合医院妇产科、母婴同室、婴儿监护室。
- 2、婴儿盘右可倾斜，在倾角范围内可任意角度定位，倾角范围：0-10°，倾斜开关即可在设定角度范围内的任意角度锁定。
- 3、全透明 PE 注塑而成，圆弧型床垫、睡盆尺寸加大，提高婴儿的舒适性。更适合现在肥胖婴儿使用；高度尺寸加大，提升安全性能，婴儿床设有**角度调节手柄**，经过浸塑处理提升美观性和手感。
- 4、整车升降可调，方便母婴交流，升降范围：820-980mm。
- 5、防发丝缠绕 4 寸脚轮，四脚带刹，360° 任意刹车，方便护理人员操作。
- 6、床垫圆弧型，与婴儿盆配合贴切，采用高密度优质海绵厚 50mm, 柔软舒适，婴儿床垫外套颜色与婴儿盆一致防水透气
- 7、颜色：粉色

三、设备质保期：1 年

配置：防缠绕脚轮、气弹簧支柱、婴儿床垫、婴儿盆；

40. 冷链安全运输箱技术参数

- 1 外层材料：高强度工程食品级塑料，聚丙烯（PP），提手、可背可提。
2. 绝缘材料：PU 保温材料。
3. 基础配置：液晶显示温度计、背带、4 个冰盒（节能环保，可循环使用）。

4. 生物安全罐：一个
5. 绝缘厚度：≥30mm。
6. 冷冻特点：在冷冻成固体时，冷源最大厚度不超过未冻结时厚度的 15%。
7. 牢固等级：容器V级；零件III级。
8. 冰源材料：聚乙烯 高效冷源，牢固结实安全，对皮肤无刺激性。
9. 工艺：一次性注塑工艺，表面光洁无毛刺
10. 冷源：无毒安全产品，通过 SGS 物理/化学检验，冰盒不含可溶性重金属（Pb, Sb, As, Ba, Cd, Cr, Hg, Se）及苯。
11. 外尺寸（mm）：≥340*234*275。
12. 内尺寸（mm）：≥234*145*170。
13. 有效容积：≥5L
14. 保温时长：在外环境 温度+43℃以下，箱内温度 2-8℃可维持 24 小时，满负荷重量 ≥6KG
15. 设备质保期：1 年。

41. 胎心多普勒技术参数

1. 监护参数：胎心率（FHR）；
2. 采用大数字显示胎心率，各项工作指标，屏幕信息一目了然；
3. 两种工作频率可选：2MHz 探头具有更深的检测深度，适合大孕周胎儿检测；3MHz 探头对小孕周胎心检测灵敏，最小可测 9 孕周胎心音；
4. 最大综合灵敏度：>90dB；
5. 胎心率检测范围：50-240bpm，分辨率: 1bpm，精度：±2bpm；
6. 隐藏式提手，方便移动；
7. 探头防滑抗摔设计；
8. 探头采用安全可靠的蓝牙无线传输技术，摆脱探头线的束缚，有效传输距离是 5m；
9. ★支持探头操作控制，使得操作更简便快捷；
10. 采用双扬声器设计，胎心音清晰洪亮；
11. 采用先进的降噪技术，静噪音非常低，胎心音更清晰、准确和稳定；
12. 内置录音回放芯片，可回放胎心音；
13. 配备耳机接口，可将胎心音记录在 PC 机、录音机或 MP3 中，永久保存；

14. 内置可充电电池，交直流两用；
15. 可靠的充电电路控制，过温控制，过流保护，使机器充电安全可靠；
16. 采用低功耗设计，无信号/无操作自动关机，省电环保；
17. 实时时钟显示；
18. ★配置胎心信号质量指示功能，可方便找到最佳胎心检测位置；
19. ★配置音量等级指示功能，可方便随时查看及调节胎心音音量大小；
20. BF 型防电击等级；
21. IPX4 防水等级探头；
22. 主机内置可充电镍氢电池，额定容量 $\geq 2000\text{mAh}$ ，可连续使用 8 小时；
23. 设备质保期：2 年

42. 新生儿喉镜技术参数

- 1、标配:手柄一支，叶片三支(叶片型号可任选)。
LED 灯泡 (LED 灯泡照度:不小于 8000Lx);
- 2、外观采用滚花网纹设计，防止操作者有汗水或水导致滑落;
- 3、手柄尺寸: $\geq 150*30\text{mm}$;
- 4、医用级 304 不锈钢表面哑光处理，防光反射;
- 5、叶片流畅的弯曲设计，叶片尖部自然落入会厌谷处;
- 6、可更换光纤导管设计,可拆卸，便于清洁;
- 7、强大的光纤线束,前端的光照强度:不小于 700Lx;
- 8、可用 132℃ 高温高压进行 ≥ 3000 次以上消毒;
- 9、光纤叶片配置(每套):
00 号直---尺寸($\geq 41*10.5*11\text{mm}$);
0 号直---尺寸($\geq 53*10.5*9\text{mm}$);
1 号直---尺寸($\geq 77*10.5*11\text{mm}$);

43. 特定电磁波治疗仪（理疗灯）技术参数

1. 输入功率 $\geq 230\text{w}$
2. 发热方式:炉盘发热
3. 计时方式：机械定时
4. 支臂提升范围：42-125cm

5. 支臂伸缩范围：0-56cm
6. 治疗头方向角：0-360°
7. 治疗板直径：核心治疗板 166mm
8. 设备质保期：1 年。

44.高流量无创呼吸湿化治疗仪技术参数

一、整机与显示要求

- 1.★采用≥4 英寸彩色电容触摸控制屏，屏幕亮度可调节。
- 2.内置涡轮：无需空压机，无气源也可独立工作。
- 3.支持高压氧和低压氧，可直接连接中心供氧，无需外接浮子流量计。
- 4.★内置空氧混合系统，氧浓度通过主机旋钮直接调节。
- 5.主机和附件气道分离，供气回路和患者回路相互独立，降低主机污染概率。
- 5.双单向阀设计，主机气道和管路气道均有单向阀，患者气体无法回流接触主机，无需对主机内部气路进行消毒。
- 6.内置锂电池，电池续航时间≥4 小时，断电不停机。
- 7.标配无消耗氧传感器，无需使用氧电池等耗材。
- 8.★支持监测参数和设置参数同屏显示。提供机器界面截图。
9. 主机屏幕具备自动锁屏功能。
10. 具备独立的静音键，提供复位静音功能。

二、通气功能和设置参数

- 1.具有高流量模式和低流量模式
- 2.具有一键增氧功能，可一键增加吸入氧浓度。
- 3.具有氧疗计时功能。
- 4.具有管路干燥功能。
- 5.吸入氧浓度：21—100%
- 6.氧疗流量：2—90L/min
- 7.温度：29—37℃，可连续调节
- 8.加湿档位：7 档可调

三、监测参数和报警

- 1.标配呼吸频率监测，评估患者呼吸状态。
- 2.具有水位过低报警，防止水罐无水干烧。

四、配附件要求

- 1.提供与主机同品牌原厂耗材，包括加热呼吸管路、湿化水罐、患者连接界面。
- 2.加温呼吸管路：内置加热丝，可监测温度，并根据温度变化自动调节管路加温功率。
- 3.标配低压氧气源连接软管。

五、信息互联

1. 标配 Wi-Fi 模块。
2. 标配 USB 数据接口。
3. 支持与同品牌监护仪通过无线方式融合显示在中央站界面。
4. 支持通过 IOS/安卓移动端软件查看患者实时生命体征、氧疗仪参数信息。

六、设备质保期：2 年

45. 连续性血流动力学检测设备参数

监护仪结构

1. 模块化插件式床边监护仪，主机、显示屏和插件槽一体化设计，主机模块插槽数 ≥ 6 个，提供说明书证明材料
2. 监护仪主机（非辅助插件箱）每个槽位均具备插件模块红外通讯接口以及金属硬件通讯接口（非供电接口），保证模块通讯速率及稳定性，提供监护仪主机插槽图片证明
3. ≥ 15.6 英寸彩色电容触摸屏，高分辨率 $\geq 1920 \times 1080$ 像素， ≥ 10 通道显示，显示屏亮度自动调节，屏幕支持手势滑动操作，支持穿戴医用防护手套操作
4. 可内置高能锂电池，供电时间 ≥ 2 小时
5. 配置 ≥ 4 个 USB 接口，支持连接鼠标、键盘、条码扫描枪和遥控器等 USB 设备，提供说明书证明材料
6. 监护仪主机工作温度环境范围： $0 \sim 40^{\circ} \text{C}$ 。
7. 监护仪清洁消毒维护支持的消毒剂 ≥ 40 种。

监测参数：

8. 基本功能模块支持心电，呼吸，心率，无创血压，血氧饱和度，脉搏，双通道体温和双通道有创血压的同时监测
9. 基本功能模块支持升级从监护仪拔出后作为一个独立的监护仪支持病人的无缝转移，插入监护仪模块插槽作为主机模块，具有独立操作显示屏，屏幕尺寸 ≥ 5.5 英寸，内置锂电池供电 ≥ 4 小时，无风扇设计
10. 可升级的转运监护仪可以实现插入监护仪主机的任意插槽，并提供说明书、监护仪图片证明
11. ECG 支持 3/5 导心电监测，可选配 6/12 导联心电监测
12. 支持室上性心动过速和 SVCs/min 等室上性心律失常分析。
13. 心电支持 ≥ 3 个分析导联实时动态同步分析，并非多个导联波形同屏显示及 12 导联静息分析。
14. 提供 ST 段分析功能，适用于成人，小儿和新生儿，支持在专门的窗口中分组显示心脏前壁，下壁和侧壁的 ST 实时片段和参考片段
15. 支持 RR 呼吸率测量，测量范围：1~200rpm
16. QT 和 QTc 实时监测参数测量范围：200~800 ms

17. 无创血压提供手动、自动间隔、连续、序列、整点五种测量模式
 18. NIBP 成人病人类型收缩压测量：25~290mmHg
 19. 配置指套式血氧探头，支持浸泡清洁与消毒，防水等级 IPX7
 20. 支持双通道有创压 IBP 监测，支持升级多达 8 通道有创压监测
 21. 有创压适用于成人，小儿和新生儿，有创压测量范围：-50~360mmHg
 22. 支持多达 6 道 IBP 波形叠加显示，满足临床对比查看和节约显示空间的需求
 23. 支持升级主流、旁流、微流 EtCO₂ 监测模块，旁流 EtCO₂ 监测模块支持升级顺磁氧监测技术进行氧气监测，水槽要求易用快速更换
 24. 可升级选配心肺复苏质量指数或 EtCO₂ 监测模块，实现评估人工心肺复苏质量。
 25. 支持升级 CPR 按压传感器，直观显示按压频率和按压深度
 26. 支持升级肌松 NMT 模块，采用三轴加速度传感器技术，须提供所售监护仪注册证和说明书证明已具备该功能
 27. 支持升级麻醉深度 BIS 或脑电麻醉深度指数 ESI，实现患者麻醉深度的监测，并提供 ≥500 个电极片实现麻醉深度监测
 28. 支持升级脑电图 EEG，振幅整合脑电图 aEEG 监测模块，可提供 4 通道脑电图以及 DSA 致密频谱密度查看，须提供所售监护仪注册证和说明书证明已具备该功能
 29. ★具备微创连续血流动力学监测模块，非无创电阻抗法，具有更好的监测准确性，可采用 PiCCO 或类似技术，实现 CCO 连续心排量、SVV 每搏变异量等血液动力学监测参数，直观观察病人的变化情况，须提供所售监护仪注册证和说明书证明已具备该功能
 30. 可升级具备 FloTrac 监测功能模块或可实现 FloTrac 技术单机产品，非漂浮导管热稀释法或无创阻抗法，可通过监测桡动脉压力提供连续心排量（CCO），每搏量变异（SVV），实时外周血管阻力（SVR）等监测参数，满足连续血流动力学监测需求
 31. 支持升级模块，进行 RM 呼吸力学监测，提供 ≥18 项呼吸力学参数指标，可监测包括：PIF 峰值吸气流量，PEF 峰值呼气流量，WOB 病人呼吸功，NIF 负吸入压力，RSBI 浅呼吸指数
 32. 可升级 rSO₂ 模块实现脑部与区域血氧饱和度监测，适用于重量大于 2.5kg 的成人、小儿和新生儿，最多支持四通道的 rSO₂ 测量。
 33. 支持升级模块，进行 ICG 参数监测，可无创监测患者连续心排量
 34. 支持升级与红外耳温计的配对使用，使用红外耳温计测量病人耳温后，将测量结果上传至本监护仪，提供说明书证明文件。
 35. 支持升级模块，可与主流品牌的呼吸机、输注泵产品相连，实现呼吸机、输注泵设备的信息在监护仪上显示、存储、记录、打印或者用于参与计算。
- 系统功能：
36. 具有图形化报警指示功能，帮助医护团队快速识别报警来源
 37. 具有报警升级功能，当参数报警经过一定的时间未被处理或伴发了其他报警，就会升级到更高一个级别

38. 具有特殊报警音，当监护仪在病人发生致命性参数报警时，发出特殊的报警音进行提示病人处于危急状态

39. 支持根据病人的参数趋势变化，自动推送推荐报警限

40. 具备参数组合报警功能（并非早期预警评分 EWS），可对患者同时多个参数变化给出统一报警提示，预示病人不同生理系统状态改变，提供 ≥ 10 个预设组合报警，并允许自定义 ≥ 10 个组合报警

41. ★标配具备血流动力学，药物计算，氧合计算，通气计算和肾功能计算功能，并提供产品、手册截图证明材料

42. 具备血流动力学软件工具，显示完整血流动力学参数，并以图形化界面显示病人心脏收缩力，外周血管阻力等状态，提供电子化血流动力学实验记录，重点参数蛛网图显示评估病人相关参数变化，需提供产品截图证明材料

43. 可升级麻醉平衡指引显示功能，在同一个界面显示麻醉状态、大脑功能状态和相关参数的动态趋势，麻醉状态包含数字化和图形化显示病人意识、疼痛、肌松三方面麻醉状态；大脑功能状态可以图形化显示病人脑状态，并显示大脑状态相关的参数。可进行 Aldrete 复苏评分，满足临床对病人复苏拔管的评估。

44. 可升级提供 CCHD 新生儿先心病筛查工具，并可以支持美标法及双标法筛查流程。

45. 可升级输注泵用药信息回顾工具，可同时时间轴显示病人生命体征参数及用药信息回顾，呈现病人生命体征变化趋势与药物输注流速变化之间的关系

46. 支持 ≥ 100 小时趋势表和趋势图回顾，最小分辨率 1 分钟

47. 支持 ≥ 800 条事件回顾。每条报警事件至少能够存储 32 秒三道相关波形，以及报警触发时所有测量参数值

48. 具备 ≥ 40 小时全息波形的存储与回顾功能

49. 支持 ≥ 120 小时（分辨率 1 分钟）ST 模板存储与回顾

50. 支持与除颤监护仪，遥测混合联通至中心监护系统，实现护士站的集中管理

51. 监护仪的报警可升级通过手表实时分发给医护人员，保障患者安全

52. 监护仪可与同品牌呼吸机以及非同品牌输注泵通过无线方式融合显示在中央站界面
产品设计与认证：

53. 产品设计使用年限 ≥ 10 年。

54. 设备质保期：2。

46. 超声多普勒胎音仪技术参数

1、工作条件：

（a）环境温度： $5\sim 40^{\circ}\text{C}$ ；

（b）相对湿度： $<80\%$ ；

（c）大气压力： $86\sim 106\text{kPa}$ 。

2、运输贮存条件

(a) 环境温度:-20~+55℃: b)相对湿度:≤93%;

(b) 大气压力:50~106kPa。

3、电源条件:

(a) 充电时, 交流 220V50Hz;

(b) 使用时, 充电电池组 12V:

4、超声工作频率:2.5MHz±15%。

5、距探头表面距离≥200mm 处的综合灵敏度:>90dB。

6、心率显示误差:在 50 次/分~230 次/分范围内, 误差±1 次/分。

7、连续工作时间:>8 小时。

8、外形尺寸及重量:

超声多普勒胎音仪

仪器配置:

主机 一台 充电器 一台

超声探头 一只 合格证 一张

使用说明(含售后服务卡)一本

仪器特点:

1、1D 仪器采用高集成度大规模集成电路, 充分满足准确实时的心率计算。

2、1D 型大字符宽温 LCD 液晶显示模块, 并具有绿色背光功能, 方便低光照条件下的使用。

3、1D 型仪器具有自动节电功能, 在长时间无信号情况下(10 分钟)或电池欠压(256 秒), 仪器具有自动关机功能。

4、内置 12V 高容量电池组, 电池供电连续使用时间大于 10 小时。

5、采用专用电路的充电器具有多重保护功能(超温、过流、涓流保护功能), 充电保证电池的使用寿命和使用安全。

6、仪器整体包装采用环保材料, 充分体现环保概念。

7、仪器内部设有噪声抑制电路, 降低在接触皮肤和寻找胎心音时产生的噪声。

8、高灵敏度探头, 妊娠九周即可探测到胎儿心音。

9、球顶式探头前端更适合单点多方位寻找胎儿信息, 节省操作时间。

10、高音质大口径扬声系统, 传达清晰的多普勒声音, 满足更精确的设备质保期: 2 年

三、商务要求

一、交货期及交货地点

供货期：签订合同后 60 日历天。

供货地点：铜仁市妇幼保健院内。

二、验收标准、规范

符合国家现行相关货物的质量验收规范标准。

三、付款方式

以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四、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天。

五、售后部分

1、质保期内，供应商免费对采购人在使用设备过程中发生的一系列问题作出解答，实时提供退换货服务；

2、对设备进行检验、安装、调试，直至验收合格；对客户进行现场培训，费用由公司承担。

3、成交供应商应按照采购人要求提供必要的技术、人员和设备、产品等支持。

六、其他要求

1、投标供应商须在投标分项报价表中列出每一项目的单项价。

2、对医院的清单上提供的医疗设备提供售后全保及资产管理服务。（包括设备的人工技术服务及零备件，易损件，包括资产管理软件）。

3、提供定期保养及巡检服务。

4、提供免费在线技术支持。

5、提供不限次数的现场维修服务。

6、提供免费的原厂、全新零配件及原厂、全新易损件更换。

7、供应商必须对本项目整体进行投标，不得分拆，成交后不得将本次采购的合同产品转包或分包给其他供应商。

- 8、保修期内更换配件产生的所有配件费、维修费、人工出差费等费用由中标人承担，不受数量限制。
- 9、设备需要接入医院系统产生的费用，由设备中标方承担。
- 10、其他未尽事宜有双方在签订合同时约定。

第四章 铜仁市政府采购合同（参考文本）

铜仁市妇幼保健院医疗设备采购合同（政府采购）

合同编号：TRSFYBJY2025_____SB

签约地：铜仁市妇幼保健院

甲方（买方）：铜仁市妇幼保健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地址：铜仁市碧江区东太大道 456 号

电话：

开户银行：农行铜仁市锦江支行

账号：

乙方（卖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地址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账 号：

根据甲方委托(XX 代理机构)对“铜仁市妇幼保健院 XX 项目”进行招标采购（项目编号：XXXXXXX）的招标结果，乙方为中标人。现根据招标文件、（中标人）投标文件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内容，在平等互利、公平公正公开的基础上，甲乙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合格后，由乙方向甲方提出设备验收申请，甲、乙双方在符合国家相关技术标准的基础上，根据设备采购相关要求验收。验收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配置参数、技术参数、培训情况、职能部门登记备案情况等，验收合格后，相关部门及甲乙双方在《铜仁市妇幼保健院医疗设备安装验收记录》上签字确认，保修期从签字确认之日起计算。

设备的具体安装、验收流程按照甲方最新制度和规定执行，如本合同内容与甲方最新制度和规定不一致的，以甲方最新制度和规定执行。

四、付款方式

按政府采购程序有关规定，在设备验收合格且正常使用 2 个月后，甲方按规定办理入库、付款等手续，支付合同总款 10- 50 %（人民币： 元，每次根据项目具体定）；剩余货款根据质保期长短，由甲方按年分期支付，每年经使用科室与职能科室签字确认设备无质量问题后方可支付。

五、伴随服务

1. 乙方应提供设备的原始技术文件资料，包括相应的图纸、操作手册、维护手册、质量保证文件、服务指南等资料一份，相关技术资料复印件一份，随验收、结算资料一起交给甲方留存。如为进口设备必须提供两份操作使用手册（中文一份）。

2. 乙方还应免费提供下列服务：

2.1 对设备安装现场进行设计、装修、安装、调试。

2.2 提供设备安装、维修、维护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2.3 乙方派出专业技术人员到项目实施现场，对甲方操作使用人员进行培训指导，在使用一段时间后根据甲方的需求，另行安排培训计划。

六、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应保证所供设备是在供货前 12 个月内生产的最新的、未使用过的产品，并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制造商标准及合同技术要求标准。如果设备的质量

或规格与合同所列参数不符，或证实设备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规范要求等材料等，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7 天内，负责采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对缺陷部分进行修补，其费用由乙方负担。同时，乙方还应按本合同规定，按实际耽误时间延长质量保证期。

2. 乙方应提供的质保期为：____个月，质保期限自甲乙双方代表的验收合格签字之日起计算，保修期内免费更换零配件及工时费，且应提供维修单据交甲方设备科档案室。乙方在保修期内应确保开机率达到 95%以上，如达不到此要求，即相应延长保修期，连续停机超过一个月的延长半年，超过二个月的延长一年，超过三个月的直接更换同种规格最新版设备。

3. 报修响应时间为 2 小时，到场时间不超过 24 小时（不可抗力除外），重大问题或其他无法迅速解决的问题应在三天内作出解决方案答复甲方，如在一周内问题无法解决，乙方在重新制定解决方案的同时，还应赔偿甲方相应损失，提供备用机并延长质保期。在质保期限 30 日内仍不能解决，乙方需无条件更换新机。

4. 质保期内，免费年度定期预防性维护保养不得少于两次，预防性维护保养工单由乙方提交甲方设备科档案室。

5. 乙方负责设备的终身维修并应继续提供优质的售后服务，储备足够的零配件备库，质保期满后，以 75 % 的优惠价供应维修零配件，并提供免费软件升级服务，设备消耗品的供应由双方另行协议决定。

七、索赔条款

1. 如经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或甲方委托的符合资质的检验机构检验确认货物不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不符合本合同约定，检验确认货物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甲方有权选择按下列方式之一要求乙方进行补救：

1.1 同意甲方退货，并将全额货款退还甲方，因退货而产生的相关损失和

费用由乙方承担，并向甲方支付不合格货款的 20%的违约金。

。

1.2 按照货物的疵劣程度、损坏范围和甲方所遭受的损失，对货物贬值，相应款项在设备货款中对该部分价值予以扣除，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1.3 调换有瑕疵的货物，换货必须全新且符合本合同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和性能，由此造成的损失及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2.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应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办法，延期交货和延期服务的赔偿费均按每迟延一周按合同价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算，直到交货或提供的服务完成为止。耽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周按 7 天计算，不足 7 天按一周计算。若赔偿费用达到耽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3. 乙方应保证甲方和使用单位在使用该设备或该设备的附属设施时免受任何诉讼风险。若有第三方提出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产权等诉求损害甲方的合法权益，由此产生的诉讼费、律师费等费用以及赔偿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八、质量保证责任

1、如因乙方交付的货物或药品耗材的质量问题导致甲方或第三人的人身、财产损失，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2、如乙方未履行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赔偿甲方的损失，每次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 1%的违约金。

九、争端的解决

双方如在履行合同中发生纠纷，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或不愿协商，双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十、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 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执肆份，甲方执壹份（设备科、采购科、院办、财务科各要 1 份、乙方 1 份）

十一、合同附件

合同附件是合同的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 配置清单：设备的配置清单。

2. 技术标准：投标文件的技术响应、设备技术说明书。

3. 院方要求及投标报价要求。

4. 甲乙双方的营业执照及相关资质证书复印件。

十一、特别约定

1. 签订廉政协议书本一式 5 份，甲方执 4 份（设备科、采购科、院办、财务科各要 1 份），甲方执 1 份。

2. 进口产品在验收时必须提供报关单及检疫证，商品注册证等。

3. 设备在使用过程中除不可抗力因素外享受终身服务。

合同所指“不可抗力”系“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甲方：铜仁市妇幼保健院（盖章）	乙方：XXX 有限公司（盖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签字：	乙方法定代表人签字：
采购科分管院领导签字：	
设备科分管院领导签字：	
设备科负责人签字：	乙方法人移动电话：
采购科负责人长签字：	乙方授权委托人签字：
使用科室主任签字：	乙方授权委托人电话：
经办人员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铜仁市妇幼保健院

廉洁购销合同

甲方：铜仁市妇幼保健院

乙方：

为进一步加强医疗卫生行风建设，规范医疗卫生机构医药购销行为，有效防范商业贿赂，营造公平交易、诚实守信的购销环境，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一、甲、乙双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购销合同约定购销产品

二、甲方应当严格执行验收、入库制度，对采购产品及发票进行查验，不得吃、拿、卡、要。

三、甲方不得接受乙方以任何名义、形式给予的回扣，不得将接受捐赠资助与采购挂钩。甲方工作人员严禁利用工作之便谋取不正当利益，严禁接受乙方以各种名义、形式给予的回扣，严禁参加其安排、组织或支付费用的营业性娱乐场所的娱乐活动，严禁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贵重礼品等。被迫接受乙方给予的钱物，应予退还，无法退还的，应如实向纪检监察部门反映有关情况。

四、严禁甲方工作人员利用任何途径和方式，非法为乙方统计医师个人及临床科室有关医药产品用量信息，或为乙方统计提成便利。

五、乙方不得以回扣、红包、宴请等方式影响甲方工作人员采购或使用医药产品的选择权。

六、乙方指定销售代表洽谈业务，不得借故到甲方相关领导、部门负责人及相关工作人员家中访谈并提供任何好处费。

七、乙方如违反本合同规定，一经发现，甲方有权终止购销合同。如乙方被列入商业贿赂不良记录，甲方有权终止购销合同。

八、本合同作为产品购销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与购销合同一并执行，具有同

等的法律效力。

九、本合同一式 5 份，甲方执 4 份（设备科、采购科、院办、财务科各要 1 份），甲方执 1 份。

甲方：铜仁市妇幼保健院 (盖章)	乙方：XXX 有限公司 (盖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签字：	乙方法定代表人签字：
采购科分管院领导签字：	
设备科分管院领导签字：	
设备科负责人签字：	乙方法人移动电话：
采购科负责人签字：	乙方授权委托人签字：
使用科室主任签字：	
经办人员签字：	乙方授权委托人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开标、评标和定标

一、开标

（一）招标工作人员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进行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投标人名称、解密情况，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开标分为现场电子开标和远程电子开标两种。

采用现场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前往参加开标，并携带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的数字证书、存储有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U盘前往开标现场。

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应当登录不见面系统开标大厅进行签到，并且填写授权代表的姓名与手机号码。若因签到时填写的授权代表信息有误而导致的不良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数字证书在开始解密后按照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如遇不可抗力等其他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视情况延长解密时间。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须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数字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确保可以正常使用）。

如在电子开标过程中出现无法正常解密的，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开启上传备用电子投标文件通道。系统将对上传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合法性进行验证，若发现提交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编制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系统将拒绝接收，视为无效投标。如供应商无法在代理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将被拒绝，作无效投标处理。解密时间截止后，交易中心电子开标系统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获取投标保证金交纳情况（如有），投标文件提交及解密情况。

（二）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三）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足须知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开标。同时，本次采购活动结束。

（四）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视为投标无效处理：

1. 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
2.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的；
3. 如需使用备用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无法提供备用电子投标文件

或提供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投标客户端编制同时生成的）。

二、评标

（一）评标委员会

1. 本次招标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的代表和从贵州省综合评标专家库随机抽取的专家组成，如采购人不派代表评审，则评标委员会全部由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将本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设定的程序和规则推荐评审结果，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或者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

2. 评标应遵守下列评标纪律：

- （1）评标情况不得私自外泄，有关信息由采购代理机构中心统一对外发布。
- （2）对采购代理机构或投标人提供的要求保密的资料，不得摘记翻印和外传。
- （3）不得收受投标供应商或有关人员的任何礼物，不得串联鼓动其他人袒护某投标人。

若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则应主动声明并回避。

（4）全体评委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进行评标，一切认定事项应查有实据且不得弄虚作假。

（5）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对评价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倾向性言论。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对违反评标纪律的评委，将取消其评委资格，对评标工作造成严重损失者将予以通报批评乃至追究法律责任。

3.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合格性和响应情况，仅依据投标人所提交一切文件的真实表述，不受与本项目无直接关联的外部信息、传言而影响自身的专业判断。

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购买电子保函支付款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 （7）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机器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硬件信息相同的；
- （8）投标人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使用该项目其他投标人的数字证书加密的或加盖该项目的其他投标人的电子印章的。

说明：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同时，

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二）评标方法

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评标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条件为依据。评分比重构成如下：

序号	内容		分数	备 注
1	投标报价 30 分		30 分	评标基准价：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有效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价格扣除后的投标报价)*100*报价分值权重；评标基准价等于有效投标单位中价格扣除后报价的最小值（四舍五入后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	技术部分 (55 分)	技术参数响应情况	50 分	根据投标产品技术参数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得本项满分 50 分。投标产品不能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按以下标准扣分： 有参数一项不满足扣 0.02 分，（“★”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扣 1 分），50 分扣完为止。
		技术措施方案	5 分	供应商提供的供货方案、质量保障措施、技术支持等方案。 （1）内容全面、完整、详细充分、专业、并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及采购人需求的得 5 分； （2）内容基本全面、完整、基本详细充分、专业、并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及采购人需求的得 3 分； （3）内容不够全面、不够完整、详尽，仅基本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存在细微或明显瑕疵的得 1 分； （4）仅有基本描述、内容不全面、不详尽、存在明显问题、且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得 0.5 分。
3	商务部分 (15 分)	售后方案	5 分	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方案。 （1）内容全面、完整、详细充分、专业、并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及采购人需求的得 5 分； （2）内容基本全面、完整、基本详细充分、专业、并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及采购人需求的得 3 分； （3）内容不够全面、不够完整、详尽，仅基本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存在细微或明显瑕疵的得 1 分； （4）仅有基本描述、内容不全面、不详尽、存在明显问题、且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得 0.5 分。

		企业业绩	5 分	提供近三年的项目类似业绩，提供 1 个得 2.5 分，本项最多 5 分(提供合同或者中标通知书证明)，未提供的不得分。
		应急响应性承诺	5 分	如出现突发事故；供应商承诺在接到采购人电话，响应时间为 15 分钟内，到达现场时间为 4 小时内的得 5 分；响应时间为 30 分钟内，到达现场时间为 8 小时内的得 3 分，响应时间为 60 分钟内，到达现场时间为 12 小时内的得 1 分，超过 12 小时的不得分。

2. 价格修正

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是单价金额计算结果超过预算价的，对其按无效投标处理。
- (5) 若投标客户端上传的电子报价数据与电子投标文件价格不一致的，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注：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在系统上进行价格澄清。澄清后的价格加盖电子印章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 投标文件的澄清

(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在评审过程中发起在线澄清（远程开标）或线下澄清（现场开标），要求投标人针对价格或内容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代理机构可根据开标环节记录的授权代表人联系方式电话告知。

选择远程开标投标人需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的等候大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澄清（响应），并加盖电子印章。

若因投标人联系方式错误未接听电话或超时未进行澄清（响应）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 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三）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 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

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相关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以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建立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公布为准。

2. 对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单位，按照相应比例给予价格扣除。

（四）评标程序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按无效投标处理。

对各投标人进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无效投标者，由评标委员会组长将集体意见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并应在评标报告中以书面形式解释其排除的具体原因。

系统抓取并记录到供应商与同项目（采购包）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硬件信息相同（开标现场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除外）的情形，评标委员会应认定其投标（响应）无效。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一）资格审查

1. 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出现不符合下列情形之一时，作无效投标处理。《资格审查表》如下：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1	满足以下所有要求：投标文件提交成功、解密成功、能正常导入电子开标系统，投标保证金完成交纳（如有）

2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根据以下信息进行评审：《投标人资格声明函》及其附件。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中“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中“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性审查时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没有上述不良信用记录。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存档。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①投标人是制造商的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投标产品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生产产品登记表》。②投标人是经销商的提供有效的《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投标产品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生产产品登记表》

2. 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以“信用中国”网站为查询渠道，对各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3. 资格审查环节中如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认定供应商不合格，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需签署书面意见，并当场书面或电话告知供应商，供应商可在限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或语音方式进行澄清，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再接受其他外部材料。

4. 不通过资格审查或投标无效的，不作符合性审查。

（二）符合性审查

1.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出现不符合下列情形之一时，作无效投标处理。《符合性审查表》如下：

序号	符合性审查内容
1	投标报价确定且不高于最高限价
2	有盖章、签署要求的格式文件已按要求盖章、签署。
3	投标文件完全满足招标文件中带★号的条款和指标（审查《实质性响应一览表》）
4	未发现属无效投标的其他情形（见表末说明）

说明：以下为属无效投标的其他情形。

(1) 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同时参加本项目或同一子项目投标的；

(2) 评标期间，投标人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3) 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4) 投标人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5) 投标人对采购人、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6)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对不通过符合性审查或被认定其投标无效的，评标委员会需签署书面意见，并当场书面或电话告知供应商，供应商可在限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或电话方式进行澄清，评标委员会不再接受其他外部材料。

3. 不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或投标无效的，不进入技术、商务和价格等的评分程序。

(三) 评分标准细则

1. 价格核准：评标委员会成员对有效投标人的详细报价进行复核，看其是否有计算错误或供货范围上的错误。

2.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享受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的供应商进行价格扣除：

(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2) 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报价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 根据黔财采〔2014〕15号文件规定，对原产地在少数民族自治区和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西藏自治区、宁夏回族自治区、广西壮族自治区、内蒙古自治区、云南、贵州、青海）生产制造的投标主产品（不含附带产品），享受政策性加分或价格扣除，即采用综合评分法或性价比法进行评审的，在总得分基础上加3分；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进行评审的，对其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投标主产品按照不得低于本采购项目预算金额50%加以确定，如实行分品目采购的，可以以品目为单位计算。

4. 根据财库〔2019〕18号及财库〔2019〕19号文件规定，所提供的投标主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名清单》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名清单》，享受政策性加分或价格扣除，即在总得分基础上，每一项加0.3分，如投标产品同时属于“节能产品清单”和“环

保产品清单”两个清单中产品的，每一项加 0.5 分，最高不得超过 2 分；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进行评审的，对其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

5. 以上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投标人不重复享受，以能享受最高优惠政策（即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若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不再进行价格扣除。

（四）综合评分的计算

1. 综合评分=价格分+技术分+商务分

2. 各项得分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将综合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的，按评标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且评标价相同的，按技术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且评标价和技术评分均相同的，名次由评标委员会抽签决定。

（五）中标候选人推荐

1. 评标委员会按上述排列向采购人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第一中标候选人不得随意放弃中标资格。

2. 本项目使用综合评分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候选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抽签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候选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三、项目废标处理

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规定，本项目或子项目下列情况出现将作废标处理：

（一）符合专业资格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的（说明：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四、定标

（一）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第一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被依法认定中标无效的，采购人可以按顺序选择第二中标候选人或者重新招标。

（二）采购结果确认后，代理机构将中标结果在采购信息发布网站上进行公告。不在中标名单之列者即为落标人，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知。

（三）中标结果公告后，中标人须向代理机构领取招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

（四）中标人放弃中标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五）凡发现中标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将移交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4. 向采购人、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7. 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损害采购人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情形的。

五、签约

（一）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第三章采购需求有相应约定的从其约定）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二）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三）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后须将合同扫描件上传至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供应商端采购业务——合同公示——新增合同公示，搜索本项目，上传签订后的合同扫描件。

（四）中标（成交）单位中标后，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时，须提供和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完全一致的标书或电子光盘一份。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XXXXXX（项目名称）

响 应 文 件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投标单位名称：_____（请盖单位公章）

地 址：_____

联 系 人：_____

联 系 电 话：_____

一、投标函

（采购人）：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招标文件，已完全理解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决定投标本项目，据此我方申明如下：

一、我方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日后 90 天（日历天）内保持有效，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本项目《铜仁市政府采购合同》执行期满日为止。

二、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仔细研究了招标文件和所有相关资料，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利。

三、我方声明投标文件及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均真实无误及有效。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或信息。

四、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

五、我方同意如在本项目开标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销投标文件，或中标后未在规定期限内签订合同并送贵方备案的，贵方将不退还投标保证金（如有）。

六、我方接受按采购人委托向采购代理机构服务费，如果中标，保证履行投标文件中承诺的全部责任和义务，切实履行《铜仁市政府采购合同》中的全部条款，投标总报价已包含采购代理机构服务费，并承诺向贵公司足额支付。

七、我方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我方报价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由我方承担。我方的报价已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所有与本项目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址（邮编）			传真	
电话、手机		联系人（职务）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本格式文件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二、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

我单位承诺：

1. 我单位本招标项目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未侵犯知识产权。
2. 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投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 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
4. 我单位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六项条件。
5. 我单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 我单位参与该项目投标，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不造假，不围标、串标、陪标。我单位已清楚，如违反上述要求，投标将作无效处理，被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并在网上曝光，同时将被提请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给予一定年限内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或其他处罚。
7. 我单位如果中标，做到守信，不偷工减料，依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内容、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本单位在投标中所作的一切承诺履约。我单位对本项目的报价负责，中标后将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我单位在投标中所作的全部承诺履行。
8. 我单位清楚，若以“报价太低而无法履约”为理由放弃本项目中标资格时，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若我单位中标本项目，我单位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人的报价时，我单位清楚，本项目将成为重点监管、重点验收项目，我单位将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并全力配合有关监管、验收工作；若我单位未按上述要求履约，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
9. 我单位已认真核实了投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所有资料均为真实资料。我单位对投标文件中全部投标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被证实我单位的投标文件中存在虚假资料的，则视为我单位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作出的行政处罚。
10. 我单位承诺中标后项目不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不进行分包。
11. 我单位保证，其所提供的货物通过合法正规渠道供货，在提供给采购人前具有完全的所有权，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的包括但不限于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和侵犯其所有权、抵押权等物权及其他权利而引发的纠纷；如有纠纷，我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12. 我单位保证，若所投货物涉及《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列明的政府采购强制产品，则所投该产品符合节能产品的认证要求。

以上承诺，如有违反，愿依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处理，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月__日

三、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_____（采购人）：

关于贵方_____年____月____日发布关于“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公告，我方愿意参加投标，并声明截至开标日：

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并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以下相关证照的原件扫描件（见附件）之一：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 事业法人登记证；3. 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执业许可证；4. 居民身份证等；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方承担。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

1. 本格式文件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2. 分公司投标的，以上《投标人资格声明函》及附件由总公司提供，必须由分公司和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同时加盖公章或电子签章。

3. 提供以上要求（1）至（6）的佐证材料，如下：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具体要求：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证明或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具体要求：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体要求：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自行承诺书（格式自拟）；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具体要求：提供 2025 年一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凭证；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模板）；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具体要求：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中“记录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中“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性审查时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没有上述不良信用记录。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存档。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致：_____（采购人）

_____（供应商全称）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名称
为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在此郑重声明：

我单位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_____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_____

附：代表人性别：_____年龄：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手机号码：_____

注册号码：_____企业类型：_____

经营范围：_____

附： 请提供法人身份证扫描件（正反两面）；港澳台居民可提供来往通行证扫描件；非中国国籍管辖范围人员，可提供公安部门认可的身份证明材料扫描件。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_____（采购人）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是注册于_____（国家或地区）的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_____职务，有效证件号码：_____。现授权（姓名、职务）_____，有效证件号码：_____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_____ [采购项目编号为 xx-xx-xxxx] 的投标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章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章）：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手机号码：_____

被授权人：_____；手机号码：_____

附：请提供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正反两面）；港澳台居民可提供来往通行证扫描件；非中国国籍管辖范围人员，可提供公安部门认可的身份证明材料扫描件。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六、开标一览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采购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 (元)	交货期	交货地点
1				

填报要求：投标总报价包含运输、安装、税费等所有费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交易系统填报的开标一览表报价部分与其上传的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报价部分不一致时，以投标人上传的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报价部分内容为准。若供应商报价超过最高限价或低于最高限价的 85%时，则作无效标处理。

七、分项报价表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 型号	品牌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价	数量	总价

填报要求：

1. 此表为《开标一览表》的报价明细表，如有缺项、漏项（数量不符合将被视为漏项），视为投标报价中已包含相关费用，采购人无须另外支付任何费用。

2. 所有价格均以人民币作为货币单位填写及计算。对于有配件、耗材、选件和特殊工具的货物（若适用），还应填报投标货物配件、耗材、选件表和备件及特殊工具清单，注明品牌、型号、产地、功能、单价等内容，该表格式由投标供应商自行设计。投标供应商按照上述要求分类报价，其目的是便于评标，但在任何情况下并不限制采购人以任何条款签订合同的权利。

3. 该表格式仅作参考，投标供应商的详细报价表格式可自定。

八、实质性响应一览表

序号	实质性响应条款	投标人响应情况	差异
1			
2			
3			
4			
...			
...			

1. 实质性响应条款一览表后续内容请根据第三章采购需求★号条款详细列举
2. 本表所列条款必须一一予以响应，“投标人响应情况”一栏应填写具体的响应内容，有差异的要具体说明。
3. 请投标人认真填写本表内容，如填写错误将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九、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序号	标的名称	参数性质	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 服务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型号	是否 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 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								
...								

说明：

1. “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技术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
2.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3. “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十、商务条件响应表

序号	参数性质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						
...						

说明：

1.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商务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
2.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3. “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十一、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签订合同时间	竣工验收报告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					

根据上述业绩情况，按招标文件要求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及评审标准要求的证明材料。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十二、售后服务人员配置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职称/资格	专业	经验 年限	担任 职务
1								
2								
3								
...								

填报要求：

1. 上表列出的人员，需附其资格证书的复印件。
2. 提供上述人员在本单位服务的外部证明材料，如投标截止日之前任意 1 个月的代缴个税税单或参加社会保险的《投保单》或《社会保险参保人员证明》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十三、各类证明材料

1.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2. 投标人认为需提供其他资料。

十四、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如有）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备注：1. 请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填写；2. 供应商可以登录国务院客户端或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运用“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辨别企业规模类型。

十五、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货物、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注：（1）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①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②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③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④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⑤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2）在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十六、监狱企业（如有）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十七、少数民族地区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黔财采（2014）15号]文件规定，对原产地在少数民族自治区和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西藏自治区、宁夏回族自治区、广西壮族自治区、内蒙古自治区、云南、贵州、青海）生产制造的投标主产品（不含附带产品），享受政策性加分和价格扣除，本单位符合条件的少数民族地区，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十八、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序号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制造商（开发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节能产品	环保标志产品	认证证书编号	该产品报价在总报价中占比（%）
1							
2							
3							
4							
5							
...							

注：1. 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 “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对应“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栏中勾选，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铜仁市妇幼保健院 2025 年度医疗设备采购及安装 采购项目 2 包

招标文件

招标项目： 铜仁市妇幼保健院 2025 年度医疗设备采购及安装

采购项目 2 包

招标编号： TRDLC-2025-025-02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项目类别： 货物类

(采购人) 铜仁市妇幼保健院
(代理机构) 铜仁市大力城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编制

铜仁市财政局、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监制

铜仁市妇幼保健院 2025 年度医疗设备采购及安装 采购项目 2 包

招标文件

招标项目： 铜仁市妇幼保健院 2025 年度医疗设备采购及安装
采购项目 2 包

招标编号： TRDLC-2025-025-02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项目类别： 货物类

(采购人) 铜仁市妇幼保健院
(代理机构) 铜仁市大力城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编制

铜仁市财政局、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监制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铜仁市政府采购合同（参考文本）

第五章 开标、评标和定标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温馨提示：供应商投标特别注意事项

一、参加报价之前，供应商应确认企业信用档案是否办理，以免出现企业信用档案不能被使用等问题。上述情况有可能导致报名信息无法录入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以下简称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

二、**本项目一律不接受纸质文件**，只接受具备法律效力的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应当到依法设立的电子认证服务机构（交易中心办理点），办理 CA 数字证书和电子签章。**响应文件份数及电子版要求：**

（一）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壹份（.TRTF 格式，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网指定位置上传）。

（二）非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nTRTF 格式）壹份（针对供应商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网上传了响应文件后，但在开标时其响应文件因系统原因解密失败的情况下使用）。备注：若供应商未按照本目标招标文件要求提供非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nTRTF 格式），或者格式不正确的，一切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三）如果开标现场因系统原因解密失败，则采用非加密方式进行，要求非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内容、数据与上传的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必须一致，否则该响应文件被否决。

（四）**本项目支持远程不见面开标，如选择远程开标的供应商，只需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1 份。**供应商须使用工具制作电子响应文件同时生成两个文件，一个是加密响应文件（格式为 TRTF），用于上传到网上（.TRTF 格式，在铜仁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上传响应文件”模块上传）；另一个即为不加密.nTRTF 格式文件，此文件请投标单位自行妥善保管，作为开标过程中投标单位的应急备用响应文件。（此非加密响应文件仅在开标过程中技术人员确认为非供应商原因导致远程解密失败时使用。当开标会现场招标代理要求提供时，由投标单位在 30 分钟内将此非加密响应文件通过邮箱发送至代理邮箱。**如投标单位提供的非加密投标响应文件与上传的加密响应文件不一致或无法提供与加密响应文件一致的非加密响应文件时，投标单位自行承担此后果。**）。

（五）**特别提醒：**1. 投标单位应注意签到截至时间；2. 开标设备、软件、CA 应满足本次远程开标会议要求（若供应商设备不满足要求，也可到本项目交易中心现场）；3. 供应商应保证使用编制响应文件的 CA 解密时，网络稳定；4. 供应商在开标、唱标期间（主持人未宣布开标结束前），保持在开标设备旁。其余远程开标注意事项，详见中心发布的操作手册。5. 供应商对开标过程有异议的，须在开标过程中一次性提出；6. 开、唱标结束后须点击开标结果确认。7. 加★号的条款均被视为重要的指标要求。8. 供应商在开标过程中操作遇到问题时，请及时向软件公司咨询，咨询联系方式为座机：400998000 或 0856-3960513。8. 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不能超过 25MB。

三、本项目支持远程不见面开标，其流程及注意事项如下：

（一）不见面开标前期准备

投标单位应提前检查电力供应、网络环境和远程开标会议有关设施、设备的稳定性和安全性。因投标单位原因导致无法完成投标或者不能进行现场实时交互的，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一切后果。（建议配置的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不间断电源、CA锁、音视频设备（话筒、耳麦、高清摄像头、音响）、扫描仪、打印机、传真机、高清视频监控等；建议具备的软件设施有：IE浏览器，版本必须为11及以上，贵州互联互通通用驱动包。）

（二）不见面开标流程

1. 远程开标会议时间地点。以国家授时中心发布的时间为准。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开标地点：投标人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程开标会。

2. 远程开标会议签到。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招标人将提前进入远程不见面开标系统，播放测试音频，各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提前（建议提前30分钟）进入远程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签到操作（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选择投标人身份登录，根据操作手册进入相应标段的开标会议区并签到。如开标时间截至投标单位未签到成功，则视为投标单位未按文件要求开标时间参与此次项目开标，视为投标人撤回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将会被退回）。

3. 远程开标会议参与。各投标人应在开标、唱标期间（主持人未宣布开标结束前），保持在开标设备旁，通过开标大厅收听观看实时音视频交互效果并及时在讨论组中反馈，以便对开唱标过程的异议提出及数据确认等工作。在此，招标人申明：若投标人未在开标过程提出异议或进行数据确认等工作，视为投标人无异议且对开标数据确认。

4. 投标文件解密。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招标人将在系统内公布投标人名单并核验投标保证金递交情况，然后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投标文件解密的指令，投标人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远程解密，投标人解密在主持人发出解密指令后30分钟内完成。

（三）不见面开标注意事项

1. 遵守指令、不擅离职守。投标单位全程参加开标会议，积极响应招标人（代理机构）的指令和操作要求，不擅离职守，始终保持通讯顺畅。各投标人参与远程交互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始终为同一个人，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均被视为是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投标人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抵赖推脱，投标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2. 确保设施、设备工况良好。因投标人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解密锁发生故障或用错、未在要求时限内完成解密等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撤回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将会被退回，不能参与后续评标；因招标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

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提示：若投标人已领取副锁，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

3. 正确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使用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生成两个文件，一个是加密投标文件（格式为TRTF），用于上传到网上；另一个即为不加密.nTRTF格式文件，此文件请投标单位自行妥善保管，作为开标过程中投标单位的应急备用投标文件。（非加密投标文件仅在开标过程中技术人员确认为非投标人原因导致远程解密失败时使用。当开标会现场招标代理要求提供时，由投标单位在30分钟内将非加密投标文件通过邮箱发送至代理机构邮箱）。投标人投标文件的编制和递交，应依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投标人如对正确使用招投标专用工具软件有疑问的，请提前和软件公司的服务人员联系。

4. 及时反馈异常情况。如投标人在开标过程中遇到操作问题，请及时向软件公司咨询反馈，联系电话：400998000 或 0856-3960513。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铜仁市妇幼保健院 2025 年度医疗设备采购及安装采购项目 2 包 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08 月 08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TRDLC-2025-025-02

项目名称: 铜仁市妇幼保健院 2025 年度医疗设备采购及安装采购项目 2 包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 218.548 万元。

最高限价: 201.00424 万元。

采购需求: 详见采购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 签订合同后 60 日历天。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具体要求: 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具体要求: 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体要求: 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自行承诺书(格式自拟);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具体要求: 提供 2025 年一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凭证;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模板);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具体要求: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中“记录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

件当事人名单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中“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性审查时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没有上述不良信用记录。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存档。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按财库〔2022〕19号、财库〔2020〕46号、黔财采〔2014〕15号、财库〔2017〕141号、财库〔2014〕68号和财政部印发“关于印发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名清单的通知”执行。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①投标人是制造商的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投标产品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生产产品登记表》。②投标人是经销商的提供有效的《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投标产品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生产产品登记表》。

注：本项目面向所有企业采购。

本项目是电子开评标，请各位供应商携带CA前往交易中心投标。

开标时，解密电子文件前，投标供应商需提供法人代表身份证或委托代理人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件原件(或电子身份证)。如选择不见面开标，不审查此项资料。

三、获取招标文件

（一）时间：2025年07月18日17时00分至2025年07月25日17时00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二）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

（三）方式：网上购买

（四）售价：人民币0元/套

注：供应商应随时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交易平台）查看、处理采购人发出的文件澄清、补充、更正等通知内容，如因供应商未及时上网查询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一）时间：2025年08月08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二）地点：铜仁市公共服务中心四楼（川硐教育园区麒龙国际旁）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投标保证金情况：

(1) 投标保证金额：20000.00 元。

(2) 投标保证金交纳时间：2025 年 08 月 08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3) 开户银行及账号

收款单位：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仁锦江支行

账 号：0601001500000296

(4) 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采用银行转账、电汇形式提交具体缴退流程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网站，点击首页-办事指南-保证金缴退，自行交纳保证金；或者采用《投标保证金保函》（电子保函）提交（具体操作方式见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办事指南——政府采购——常见问题解答——《投标电子保函申请操作步骤》）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铜仁市妇幼保健院

地 址：铜仁市妇幼保健院（东太大道）

联 系 人：杨铨璘

联系方式：0856-523367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铜仁市大力城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铜仁市时代天街 1 栋 16-7 室

联 系 人：张娅、尹小兰

联系方式：18285685117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必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需求等。供应商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绝。

一、名词解释

1.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铜仁市大力城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代理机构是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者，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代理机构不以任何身份出任评标委员会成员。

2. 采购人：是指铜仁市妇幼保健院，是采购活动当事人之一，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质疑回复、履行合同、验收与评价等义务。

3. 供应商：是指在交易平台项目采购系统完成本项目投标登记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4. 招标文件：是指包括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及其补充、变更和澄清等一系列文件。

5. 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的投标文件管理软件制作的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标书”的文件）

6. 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交易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同时生成的同一版本的备用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备用标书”的文件）

7. 电子签名和电子印章：是指获得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许可证》、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使用密码许可证》的资质，具备承担因数字证书原因产生纠纷的相关责任的能力，且在贵州省内具有数量基础和服务能力的依法设立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签发的电子签名和电子签章认证证书（即CA数字证书）。供应商应当到相关服务机构办理并取得数字证书介质和应用。电子签名包括单位法定代表人、被委托人及其他个人的电子形式签名；电子印章包括机构法人电子形式印章。电子签名及电子印章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是不同使用场景，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响应）文件指定位置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对允许采用手写签名的文件，应在纸质文件手写签名后，提供文件的彩色扫描电子文档进行后续操作。

8. 日期、天数、时间：未有特别说明时，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9. 采购信息发布网站：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和贵州省政府采购网。

二、一般要求

（一）投标的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二）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 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在采购信息发布网站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更正公告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发出；不足15日的，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 更正公告及其所发布的内容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现场考察或答疑会的有关事宜等）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一经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后，更正公告将作为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的书面形式。供应商应随时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

3. 查看、处理采购人发出的文件澄清、补充、更正等通知内容，如因供应商未及时上网查询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应下载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

4. 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供应商。

（三）关于联合体投标

对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项目：

1.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3.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并在投标文件内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4. 投标报名时，应以主体方名义报名，并须将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的全称录入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联合体名称需与共同投标协议签署方一致。

5. 联合体投标的，应以主体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如有），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6.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同一项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7. 业绩、奖项等的认定和评分根据共同投标协议约定的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责任，确定一方打分，不累加打分；评审标准不明确或难以明确以哪一方计算评分情况时，则按主体方情况评分。

8.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各方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微企业作为联合体一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共同投标协议书》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应附中小微企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四）关于关联企业

对于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对于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五）关于分支机构投标

对接受分支机构投标的项目，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扫描件及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总所）公章。总公司（总所）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依法设立登记的分支机构以自己的名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产生的民事责任由法人承担。（保险类项目则为：本项目只接受保险分公司或中心支公司以上的保险机构投标；分公司或中心支公司的保险机构投标的，还须提供分公司或中心支公司的保险机构的营业执照。依法设立登记的分支机构以自己的名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产生的民事责任由法人承担。）

（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投标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投标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书）

（六）关于中小企业投标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中小企业划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所列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七) 知识产权

1. 供应商必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应由供应商承担。

2. 投标报价应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3. 系统软件、通用软件必须是具有在中国境内的合法使用权或版权的正版软件，涉及到第三方提出侵权或知识产权的起诉及支付版税等费用由供应商承担所有责任及费用。

(八) 纪律与保密事项

1.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供应商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2. 在确定中标人之前，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招标，也不得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

3. 在确定中标人之前，供应商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和交易中心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4. 获得本招标文件者，不得将招标文件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若有要求，开标后，供应商应归还招标文件中的保密文件和资料。

5. 由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

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供应商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6.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小组披露。

7. 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九）现场踏勘（如有）

1. 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

2. 供应商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3.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只是为了使供应商能够利用招标人现有的资料。招标人对供应商由此而作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概不负责。

三、质疑与投诉

（一）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 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1. 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2. 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3. 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
4. 提出质疑的日期。

（三）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四）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五）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同时交易中心将在企业信用档案中予以记录，对综合信用评价得分予以扣除。

（六）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交易中心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的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七）质疑受理部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八）提交质疑函地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交易电子交易平台或政府采购交易科）。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1. 网上质疑，凭本单位 CA 电子锁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电子招标投标服务平台，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招标人收到异议起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2. 本次采购活动中，采购代理机构对质疑回复等文件的送达方式为网上答复。

四、合同签订和履行

1. 合同签订

1.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超过30天尚未完成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的政府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登录贵州省政府采购网，填报未能依法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具体原因、整改措施和预计签订合同时间等信息。

1.2 采购人不得提出试用合格等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且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3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4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上传政府采购合同扫描版，如实填报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时间。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公开并备案采购合同。

2. 合同的履行

2.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2.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 10%。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五、投标要求

（一）投标文件的制作

1. 投标文件中，除规定采用交易中心企业信息库中登记的信息外，其他内容均以电子文件编制，其格式要求详见第五章说明。如因不按要求编制而引起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2. 供应商应使用交易中心提供的投标文件管理软件对投标文件进行合成、电子签名、电子签章及加密打包。所有投标文件不能进行压缩处理。关于电子投标报价（如有报价）说明如下：

（1）供应商应按照“第三章采购需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3. 如有对多个子项目投标的，要对每个子项目独立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4. 供应商不得将同一个项目或同一个子项目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5. 供应商须对招标文件的对应要求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

6. 供应商必须按招标文件指定的格式填写各种报价，各报价应计算正确。除在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以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

7. 投标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8. 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供应商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应当书面知会交易中心，并书面报告本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9. 供应商应承担其资格审查申请文件编制与提交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在任何情况下代理机构对上述费用均不负任何责任。

（二）投标文件的提交

1. 供应商应在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前，在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中完成投标报名。

2. 代理机构不接受现场纸质、邮寄纸质、电报、电话、传真方式投标。

3. 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将投标文件完整上传并保存在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且取得成功提示。时间以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服务器从中国科学院国家授时中心取得的北京时间为准，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系统将不允许供应商上传投标文件。

4. 上传投标文件时，供应商须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业务数字证书进行上传操作。

5. 代理机构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的，不承担责任。

6. 出现下述情形之一，属于未成功提交投标文件：

（1）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投标文件未完整上传并保存的；

（2）投标文件未按要求进行电子签名和电子签章，或电子签名或电子签章不完整的；

（3）投标文件损坏或格式不正确的；

（4）未使用最新发布的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的。

（三）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未解密的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一经解密，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

2.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3.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起至投标有效期终止日前，供应商不能撤销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如有）将不予退还，且交易中心有权将其撤销行为载入不良信用记录。

（四）投标文件的解密

供应商须在规定的投标解密时间内，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业务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逾期未解密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五）投标有效期

1.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90 天。

2. 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担保机构索赔保证金。

3. 出现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如有）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供应商可以拒绝延长有效期，但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拒绝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投标有效期超出保函有效期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提示供应商重新开函，未获得有效保函的供应商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

（六）投标保证金

1. 交易中心不接受现金方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2. 投标保证金交纳：采用银行转账、电汇形式提交具体缴退流程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站，点击首页-办事指南-保证金缴退，自行交纳保证金；或者采用《投标保证金保函》（电子保函）提交（具体操作方式见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办事指南——政府采购——常见问题解答——《投标电子保函申请操作步骤》）

3. 在中标结果公告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交易中心采用银行主动划账方式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如有）；在采购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并上传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不能确定中标人的，在投标有效期满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所有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如有）。采购失败的项目，在采购结果公告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所有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如有）。投标保证金自动划回到供应商银行账号。

下列任何一种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如有）将不予退还：

- （1）供应商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2）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未能在规定期限内签订合同的；
- （3）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的。

（八）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1.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2.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3.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5. 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第三章 技术参数及要求

一、铜仁市妇幼保健院 2025 年度医疗设备采购及安装采购项目 2 包采购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用途	数量	单位	拦标单价限价（万元）	拦标总价限价（万元）	备注
1	电子支气管内窥镜+全自动内镜一体化清洗消毒设备	开展支气管诊疗工作	1	台	92	92	
2	输液泵（竖泵）	新增始科室	5	台	0.398	1.99	
3	床旁监护仪	新增始科室	2	台	2.5	5	
4	不锈钢无菌柜	新增始科室	2	台	0.59501	1.19002	
5	儿童手术器材	新增始科室	1	台	29.85	29.85	
6	单扣灯	新增始科室	2	台	0.17711	0.35422	
7	新生儿多功能辐射台	对新生儿、早产儿、低体重儿抢救护理提供良好的保障	1	台	19.26	19.26	
8	新生儿呼吸机	应用于危重症病人救治的基本设备	2	台	22.54	45.08	
9	新生儿指脉氧监护仪	可连续监测新生儿病人 SP02, PR, PI 等生理参数	6	台	0.78	4.32	
10	床单位消毒机	减少交叉感染	2	台	0.98	1.96	
合计					201.00424		

注：投标单价超过拦标单价限价的，作为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处理。

二、技术参数要求

1. 电子支气管内窥镜技术参数

1. 操作手柄（含插入管）：
- 1.1 适用范围：适用于气管、支气管及肺的观察、诊断、摄影或辅助治疗。
 - 1.2 成像原理：电子成像技术，工作软管不含导像、导光纤。
 - 1.3 软镜插入管外径≤2.8mm，工作管道内径≥1.2mm。
 - 1.4 插入部有效长度≥600mm，自带有 360° 刻度标识。
 - 1.5 视场角≥120°。
 - 1.6 景深：3-100mm。
 - 1.7 插入管软管前端弯曲角度：向上弯曲≥200°，向下弯曲≥130°，双向弯曲≥330°，配合前端更小弯曲半径，精准诊疗。
 - 1.8 弯角手轮上应有操作方向 U、D 标记，角度把手调节至 D 处时，弯曲部向下弯曲，角度把手调节至 U 处时，弯曲部向上弯曲。
 - 1.9 操作手柄具备左右旋转关节和转轴定位点，可带动插入软管部先端左右旋转，向左≥110°，向

右≥110°。

- 1.10 插入管具有被动弯曲功能，可以保证插入管顺畅插入进行诊治，减少粘膜损伤。
- 1.11 吸引阀座一体式防脱设计，解决吸引按钮易脱落的临床风险，且无需专用耗材。
- 1.12 连接方式：视频转接线与操作手柄无需连接安装，一体式设计，转接线可耐受浸泡消毒。
- 1.13 操作手柄具有≥3 个具备独立电子功能的按键。
 - 1.13.1 操作手柄上按键可控制大小屏切换功能。
 - 1.13.2 操作手柄上按键可控制拍照录像功能，可在图像冻结或录像的同时进行拍照。
 - 1.13.3 操作手柄上按键可控制图像冻结和解冻功能。
- 1.14 照度：≥3000lx。
- 1.15 照明光源和观察视场的重合性：在工作距离处照明光斑应充满视场，无明显的亮暗分界线。
- 1.16 内置 LED 冷光源，内镜镜头具备防雾功能，无需预热即可观察。
- 1.17 通道吸引量：≥100 ml/min。
- 1.18 操作部防水等级：IPX7。配备防水盖，可进行全浸泡消毒。
- 1.19 消毒灭菌无需 ETO 帽、NT 阀，无需更换配件。
- 1.20 插入管能通过 3.5 号及以上气管导管。
- 2. 产品维护服务：软件终身免费升级。

3. 培训服务：

- 3.1 提供专业的人员上门培训，保证操作者能掌握产品操作技能。
- 3.2 拥有完善的系统培训方案，可提供针对性的培训课程及相关学习资料。

4. 配置清单：

序号	名称	数量
1	电子支气管内窥镜操作部（含主控软件）	1 条
2	防水盖	1 个
3	活检阀帽	5 个
4	吸引按钮	2 个

5. 设备质保年限：2 年。

1.1 电子支气管内窥镜
技 术 参 数

1. 操作手柄（含插入管）：

- 1.1 适用范围：适用于气管、支气管及肺的观察、诊断、摄影或辅助治疗。
- 1.2 成像原理：电子成像技术，工作软管不含导像、导光纤维。
- 1.3 软镜插入管外径≤4.2mm，工作管道内径≥2.0mm。
- 1.4 插入部有效长度≥600mm，自带有 360° 刻度标识。
- 1.5 视场角≥120°。

1.6 景深：3-100mm。

1.7 插入管软管前端弯曲角度：向上弯曲 $\geq 200^{\circ}$ ，向下弯曲 $\geq 130^{\circ}$ ，双向弯曲 $\geq 330^{\circ}$ ，配合前端更小弯曲半径，精准诊疗。

1.8 弯角手轮上应有操作方向 U、D 标记，角度把手调节至 D 处时，弯曲部向下弯曲，角度把手调节至 U 处时，弯曲部向上弯曲。

1.9 操作手柄具备左右旋转关节和转轴定位点，可带动插入软管部先端左右旋转，向左 $\geq 110^{\circ}$ ，向右 $\geq 110^{\circ}$ 。

1.10 插入管具有被动弯曲功能，可以保证插入管顺畅插入进行诊治，减少粘膜损伤。

1.11 吸引阀座一体式防脱设计，解决吸引按钮易脱落的临床风险，且无需专用耗材。

1.12 连接方式：视频转接线与操作手柄无需连接安装，一体式设计，转接线可耐受浸泡消毒。

1.13 操作手柄具有 ≥ 3 个具备独立电子功能的按键。

1.13.1 操作手柄上按键可控制大小屏切换功能。

1.13.2 操作手柄上按键可控制拍照录像功能，可在图像冻结或录像的同时进行拍照。

1.13.3 操作手柄上按键可控制图像冻结和解冻功能，提升病灶部位诊断精确度。

1.14 照度： $\geq 30001x$ 。

1.15 照明光源和观察视场的重合性：在工作距离处照明光斑应充满视场，无明显的亮暗分界线。

1.16 内置 LED 冷光源，内镜头具备防雾功能，无需预热即可观察。

1.17 操作部防水等级：IPX7。配备防水盖，可进行全浸泡消毒。

1.18 消毒灭菌无需 ETO 帽、NT 阀，无需更换配件。

1.19 插入部能通过 5.0 号及以上气管导管。

2. 产品维护服务：软件终身免费升级。

3. 培训服务：

3.1 提供专业的人员上门培训，保证操作者能掌握产品操作技能。

3.2 拥有完善的系统培训方案，可提供针对性的培训课程及相关学习资料。

4. 配置清单：

序号	名称	数量
1	电子支气管内窥镜操作部（含主控软件）	1 条
2	防水盖	1 个
3	活检阀帽	5 个
4	吸引按钮	2 个

5. 设备质保年限：2 年。

1.2 电子内窥镜图像处理器技术参数

1. 技术参数：

1.1 主机具有操控显示屏，支持电容触控，可进入设置菜单对图像处理内置功能进行设置，实现智能交互。

- 1.2 高清视频信号输出分辨率：≥1920×1080。
- 1.3 具有 CVBS、DVI、SDI 三种信号输出方式，输出接口各 2 个，共 6 路输出。
- 1.4 具有 CVBS、AHD 信号输入接口。
- 1.5 主机可实现≥3 种图像比例设置，包括 16:10、16:9 和 4:3 等。
- 1.6 具有≥3 种输出图像形状可选。
- 1.7 TV 输出制式：可选 PAL 与 NTSC，兼容不同地区的电视标准。
- 1.8 具有蓝色调节功能，增强血管的显示。
- 1.9 具备自动增益控制（AGC）功能：≥30 级可调。
- 1.10 具备轮廓增强功能:≥30 级可调。
- 1.11 具备对比度调节功能：≥30 级可调。
- 1.12 电子放大功能：可对图像进行放大，1-3 倍可调。
- 1.13 具有平均测光、峰值测光模式。
- 1.14 亮度调节功能：0~15 档亮度，可关闭内窥镜 LED 灯。
- 1.15 可通过自定义按键功能，设置操作部功能按键实现拍照/录像、图像冻结/释放、画面大小、蓝色调节、自动增益控制、轮廓增强功能、对比度调节、测光模式、电子放大等功能。
- 1.17 非 USB 接口，具有内存卡插槽，最高可支持插入容量为 128G 的标准 SD 存储卡。
- 1.18 主机可兼容同一品牌的电子鼻咽喉镜、电子支气管镜及电子胸腔内窥镜。
- 1.19 配有专用白平衡杯，可用于调试内镜白平衡。

2. 配置清单

序号	名称	数量
1	医用内窥镜图像处理器	1 台
2	电源线	1 条
3	SD 读卡器	1 个
4	64G SD 卡	1 个
5	BNC-BNC 视频线	1 条
6	DVI-DVI 视频线	1 条
7	视频转接线	1 条
8	白平衡杯	1 个
9	高清医用监视器	1 套
10	高清工作站（包含电脑、打印机、医用台车等）	1 套
11	检查床	1 张

3. 设备质保年限：2 年。

1.3 全自动内镜一体化清洗消毒设备

一、全自动内镜消毒机

1、外观

1.1 机器符合人体工程学设计，宽度≤700×深度≤700×高度≤900（mm）±20mm，空间搭配最佳。

1.2 机器配备 4 个万向静音轮，带制动功能。

1.3≥6.5 液晶显示，操作界面按键与参数设置按键分开。

2、主体

2.1 机盖为不锈钢和 ABS 压缩而成，不锈钢结实耐用，ABS 保护内镜。

2.2 清洗酶和酒精存储箱的容积≥2.5L。

2.2 消毒机的消毒液存储箱的容积≥12L。

2.3 机器内置空压机应静音，无油。

3、软件

3.1 具备全过程有故障报警并提示解决方案方法。

3.2 机器设置智能管理，停机超过 4 小时后自动关机。

3.3 消毒机每个工作程序的用水量≤7L。

3.4. 全浸泡，符合规范，采用专用消毒槽消毒液使用量≤7 升，可循环使用次数远超过同类产品，因此可节省使用成本。

3.5. 机器配置电子扫描跟踪系统。

4、效果

4.1. 机器运行一个周期后，对枯草杆菌黑色变种芽孢平均杀灭对数>3.00。

4.2. 机器内置折叠滤芯，孔径≤0.2 μ，达到规范要求。

4.3 符合最新版 GB/T 38497-2020《内镜消毒效果评价方法》中的规定消毒效果检测。

配置清单			
序号	配件名称	单位	数量
1	主机	台	1
2	清洗连接头	套	1
3	连接水管	条	1
4	排水管	条	1
5	塑料软管	条	2
6	超滤过滤器（外置）	套	1

二、内镜一体化清洗消毒中心

1、清洗消毒槽及台面

1.1 清洗台面由初洗槽组成。

1.2 槽体台面采用流体学工艺设计，又不积水。

2、主体柜、功能背板及灯箱

2.1 表面光滑、耐腐蚀，永不生锈，易于清洁擦拭，不会存在死角。

2.2 背板材料采用 PMMA 复合材料，厚度≥6mm，无须用采用玻璃钢加固，防止爆裂，也易于安装。

2.3 电箱、照明灯可安装为内藏式。

2.4 柜体底板采用较好塑料硬板，既耐磨耐腐蚀。

3、防水柜门

3.1 柜门由较好彩晶钢化玻璃材料制成，环保、防潮、耐酸碱，生锈。

3.2 根据实际尺寸整体设计。

4、水处理器

4.1 处理性能指标要求：严格按照原卫生部《规范》，专用水处理器，多层式渗透≤0.22um 和≤0.1 um 分级高精度超微过滤高精过滤，净化水质，更保证内镜清洗安全。

4.2 水处理器安装备有专用工具，便于拆卸。

5、医用气泵

5.1 工作方式：采用静音医用无油气泵。

5.3 工作电压：AC220V，50Hz，电流：5A，功率：≤600W。

5.6 容积：≥25L。

6、高压水气枪

6.1 额定压力≥0.29Mpa。

6.2 压力和出水，出气方向可调。

6.3 内镜专用，采用优质 304#全不锈钢材料无缝，防腐蚀电镀处理。

7、供排水系统

7.1 供水系统：根据水质进行合适的处理，保证各个清洗槽的水源符合要求。

7.2 每个清洗槽都时有溢液功能，保证在排水过满时自动排出，避免液体溢出槽面。

配置清单			
序号	项目	单位	数量
1	初洗槽	槽	1
2	柜架及门	套	1
3	功能背板	套	1
4	可控式水龙头	个	1
5	高压水枪	支	1
6	高压气枪	支	1
7	水处理器	套	1

8	内镜清洗消毒流程牌	套	1
9	保养操作平台	套	1
10	照明灯	组	1
11	多功能一体化电路系统	套	1
12	专用供排水系统	套	1
13	高压气泵	台	1
14	内镜纯水系统	台	1
15	内镜储存柜	个	1
16	转运车	台	1

三、设备质保年限：2 年

2. 输液泵技术参数

1、用途：用于精确定量输液

2、一般规格和要求：

2.1 I 类 CF 型设备。

2.2 PBT+PC 工程塑料外壳，高强度，耐腐蚀。

2.3 体积小巧轻便，L*D $\leq$ 132*90mm，隐藏式提手，便于移动和转运，节省空间。

3、主要技术和性能要求：

3.1 安全要求：

3.1.1 进液防护等级 $\geq$ IP44。

3.1.2 主副双 CPU 设计，系统安全可靠。

3.1.3 动态监测在线注射压力，图形和数字实时显示注射压力数值。

3.1.4 阻塞报警阈值 4 档可调：150mmHg、300mmHg、600mmHg、900mmHg。

3.1.5 阻塞回撤功能（Anti-Bolus）：当管路阻塞报警时，自动回撤管路压力，丸剂量 $\leq$ 0.2ml，避免意外丸剂量伤害病人。

3.1.6 气泡检测：超声气泡探头，具有单个气泡和连续气泡报警，单个气泡检测 5 档可调：50ul、100ul、200ul、400ul、800ul； 累计气泡检测 50-1000ul/15min 可调。

3.1.7 自动锁屏功能：ON/OFF，锁屏时间 15sec-30min 可调。

3.1.8 具有防自由流止流夹，可以驻停在开启状态，方便护士加载输液器（附图片）。

3.1.9 支持使用滴数传感器。

3.2 精度要求：

3.2.1 输液精度 $\leq$ $\pm$ 5%。

3.2.2 在线滴定功能：更改速度无需中断输液。

3.2.3 在线调整功能：无需停机清零累积量、调整压力报警阈值和气泡报警阈值，避免血药浓度波动。

3.3 基本性能：

3.3.1 输液速度：0.1-2000ml/h，最小步进为 0.01ml/h。

3.3.2 预置量：0-9999.99ml，最小步进值 0.01ml。

3.3.3 预置时间：1s-99hrs59min59s。

3.3.4 快进功能：快进速度 1-2000ml/h，具有自动和手动两种快进模式，实时显示快进入量，并且每达到 1ml 整数时给与声音提示。

3.3.5 排气速度范围：100-2000ml/h。

3.3.6 KVO 功能：0-5ml/h，以 0.01ml/h 步进。

3.3.7 具有 ml/h 模式，在同一个操作界面中即可快速完成流速、时间-容量和流速-容量三种输液模式参数的设置，无需翻页选择模式设置，方便快捷。

3.3.8 分低、中、高三级报警，并给以声光提示，同时图形化报警指引具体信息，直观易懂。

3.3.9 报警信息：预置量接近完成、预置量完成、管路阻塞、电池电量低、电池耗尽、系统故障、网电源中断、遗忘操作、待机时间结束、KVO 完成、无滴数传感器、滴数异常、空瓶、单个气泡、累计气泡、门开、药物剂量超限。

3.3.10 内置 5 种输液模式：ml/h 速度模式、体重模式、滴数模式、序列模式和微量模式。

3.3.11 电池持续运行时间 ≥ 5 小时，可选配两块电池 ≥ 10 小时@流速 25ml/h。

3.3.12 供电：AC 100V-240V，50/60Hz，DC 10V-16V。

3.3.13 历史记录功能：自动储存 ≥ 2000 条的事件记录。

3.3.14 治疗记录：可以查看和调用最近 ≥ 20 条治疗记录，快速完成参数设置。

3.3.15 多功能接口：具有多功能接口，支持数据传输、护士呼叫、外接直流电。

3.3.16 可加装无线模块，实现无线联网监测。

3.3.17 内置中文，全中文操作界面。

3.3.18 机器整机重量 ≤ 1.5 kg。

4. 设备质保年限：2 年。

3. 床旁监护仪招标参数

1：整机要求：

1.1、模块化监护仪，主机集成内置 ≥ 2 槽位插件槽。

1.2、整机无风扇设计，防水等级 IPX1 或更高。

1.3、 ≥ 10.1 英寸彩色液晶触摸屏，分辨率高达 $\geq 1280 \times 800$ 像素， ≥ 8 通道波形显示。

1.4、屏幕具备 ≥ 170 度宽视角设计技术。

1.5、可支持遥控器无线操作监护仪。

1.6、内置锂电池，插槽式设计，无需螺丝刀工具支持快速拆卸和安装。锂电池支持监护仪工作时间 ≥ 4 小时。

1.7、安全规格：ECG，TEMP，IBP，SpO₂，NIBP 监测参数抗电击程度为防除颤 CF 型。

1.8、监护仪设计使用年限 ≥ 8 年。

1.9、监护仪清洁消毒维护支持的消毒剂 ≥ 40 种。

1.10、监护仪主机工作大气压环境范围：57.0~107.4kPa。

1.11、监护仪主机工作温度环境范围：0~40° C。

1.12、监护仪主机工作湿度环境范围：15~95%。

2：监测参数：

2.1、配置 3/5 导心电，呼吸，无创血压，血氧饱和度，脉搏和双通道体温参数监测。

2.2、心电监护支持心率，ST 段测量，心律失常分析，QT/QTc 连续实时测量和对应报警功能。

2.3、心电算法通过 AHA/MIT-BIH 数据库验证，提供彩页或其他有效证明材料。

2.4、心电波形扫描速度支持 6.25mm/s、12.5 mm/s、25 mm/s 和 50 mm/s。

2.5、提供窗口支持心脏下壁，侧壁和前壁对应多个 ST 片段的同屏实时显示，提供参考片段和实时片段的对比查看。

2.6、支持≥20 种心律失常分析，包括房颤分析。

2.7、QT 和 QTc 实时监测参数测量范围：200~800 ms。

2.9、提供 SpO2, PR 和 PI 参数的实时监测，适用于成人，小儿和新生儿。

2.10、支持指套式血氧探头，IPX7 防水等级，支持液体浸泡消毒和清洁。

2.11、配置无创血压测量，适用于成人，小儿和新生儿。

2.12、提供手动，自动，连续和序列 4 种测量模式，并提供 24 小时动态血压统计结果。

2.13、无创血压成人测量范围：收缩压 25~290mmHg，舒张压 10~250mmHg，平均压 15~260mmHg。

2.14、提供辅助静脉穿刺功能。

2.15、提供双通道体温和温差参数的监测，并可根据需要更改体温通道标名。

2.16、支持升级多达 4 通道有创压监测，动脉压监测时支持同步监测 PPV，适用于成人，小儿和新生儿，通过国家三类注册认证。

3：系统功能：

3.1、支持所有监测参数报警限一键自动设置功能，产品用户手册提供报警限自动设置规则。

3.2、支持肾功能计算功能。

3.3、具有图形化技术报警指示功能。

3.4、支持≥120 小时趋势图和趋势表回顾，支持选择不同趋势组回顾。

3.5、支持≥1000 条事件回顾。每条报警事件至少能够存储 32 秒三道相关波形，以及报警触发时所有测量参数值。

3.6、支持≥1000 组 NIBP 测量结果的存储与回顾。

3.7、支持≥120 小时（分辨率 1 分钟）ST 模板存储与回顾。

3.8、支持≥48 小时全息波形的存储与回顾功能。

3.9、支持历史病人数据的存储和回顾，并支持通过 USB 接口将历史病人数据导出到 U 盘。

3.10、支持 RJ45 接口进行有线网络通信，和除颤监护仪一起联网通信到中心监护系统。

3.11、支持进入夜间模式，隐私模式，演示模式和待机模式。

3.13、提供计时器功能，界面区提供设置≥4 个计时器，每个计时器支持独立设置和计时功能，计时方向包括正计时和倒计时两种选择。

3.14、支持格拉斯哥昏迷评分（GCS）功能。

3.15、动态趋势界面可支持统计 1-24 小时心律失常报警、参数超限报警信息，并对超限报警区间的波形进行高亮显示，帮助医护人员快速识别异常趋势信息。

3.16、提供屏幕截图功能，将屏幕截图通过 USB 接口导出到 U 盘。

3.17、支持它床观察，可同时监视≥12 它床的报警信息。

4. 设备质保年限：2 年。

4. 不锈钢无菌柜参数

1. 参数：900*250mm/400*1750mm。

2. 柜体采用优质 304 不锈钢板，厚度为≥0.7mm 折边、焊接而成；底座及工作台面由优质 304#不锈钢厚度为≥0.7mm 折边、焊接而成优质不锈钢材质制作，经激光切割、折压、焊接成型，耐久防锈。

3. 分别采用移门式和开门式设计，配备抽屉与书写板选项。

4. 中间带有 2 个抽屉，抽屉滑道采用三节静音式滑轮。

5. 设备质保年限：2 年。

5. 儿童手术器材参数

产品名称	单位	数量	参数
胸腹腔内窥镜（小儿）	支	2	工作规格 $\phi 5 \times 300$ ，视向角 30° 有效景深范围 5-100mm，
穿刺器	把	4	采用 YY/T0294.1-2016 中 M 号钢制造。阀门旋转应灵活，阻气阀应有良好阻气功能，经 4kPa 气压，冒出的气泡少于 20 个。十字型带保护针，工作规格 $\Phi 5\text{mm} \times 75$
穿刺器	把	4	采用 YY/T0294.1-2016 中 M 号钢制造。阀门旋转应灵活，阻气阀应有良好阻气功能，经 4kPa 气压，冒出的气泡少于 20 个。十字型带保护针，工作规格 $\Phi 3\text{mm} \times 75$
单极电凝钩	把	2	工作规格 $\phi 3 \times 300$ ，钩状头部采用 YY/T 0294.1-2016 中 M 号钢，绝缘套管用 PEEK 制造。
O 型持针钳	把	2	钳头采用 ASTM F899-09 种的 630 号钢制造，杆部与患者接触材料采用 YY/T0294.1-2016 中 M 号钢制造，O 型手柄，精细型头型，缝合时视野好，工作规格 $\Phi 3 \times 300\text{mm}$
吸引器	把	2	采用 YY/T0294.1-2016 中 M 号钢制造，推杆式手柄，规格： $\Phi 3 \times 300\text{mm}$
单价剪刀（弯剪刀）	把	4	工作规格 $\phi 3 \times 300$ ，钳头部采用 YY/T 0294.1-2016 中 C 号高硬度不锈钢，钳杆及内芯采用 YY/T 0294.1-2016 中 M 号钢，绝缘套管用 PEEK 制造。一体式手柄、钳头弯形，可 360° 旋转。
单极分离钳（弯分离钳）	把	4	工作规格 $\phi 3 \times 300$ ，器械一体式手柄，钳头无创弯形头，通过手柄上旋转螺控制可 360° 旋转，开闭轻松灵活，闭合时无错口、偏摆现象。夹持力不小于 20N。
单极抓钳（无创抓钳）	把	2	工作规格 $\phi 3 \times 300/104.049$ ，器械一体式手柄，钳头（中空无创）、抓组织不易打滑。通过手柄上旋转螺控制可 360° 旋转，开闭轻松灵活，闭合时无错口、偏摆现象。夹持力不小于 20N。
单极抓钳（倒齿抓钳）	把	2	工作规格 $\phi 3 \times 300$ ，器械一体式手柄，钳头倒齿状，通过手柄上旋转螺控制可 360° 旋转，开闭轻松灵活，闭合时无错口、偏摆现象。夹持力不小于 20N。
单极抓钳（肠抓钳）	把	2	工作规格 $\phi 3 \times 300/104.049$ ，器械一体式手柄，钳头长形细齿、抓组织不易打滑。通过手柄上旋转螺控制可 360° 旋转，开闭轻松灵活，闭合时无错口、偏摆现象。夹持力不小于 20N。
腹壁缝合钳（疝气针）	把	6	采用 YY/T0294.1-2016 中 M 号钢制造，工作规格 $\Phi 1.6$ ，钳头针式，带注水功能。
腹壁缝合钳（钳刺）	把	4	采用 YY/T0294.1-2016 中 M 号钢制造，工作规格 $\Phi 2$ ，钳头带无

钳)			损伤, 针式可分离, 夹持力不小于 5N, 手柄带锁扣。
气腹针	支	2	采用 YY/T0294. 1-2016 中 M 号钢制造, 规格: Φ2. 2×120mm
导光束	条	2	自带多种接口, 匹配各冷光源端口, 长度 3000mm
气腹管	条	2	材质可高温灭菌, 自带接头, 规格: 3000mm
单极高频电凝线	条	2	电缆线材质可高温灭菌。规格: Φ4×3000mm
单极分离钳 (直角分离钳)	把	2	工作规格 Φ3×300, 器械一体式手柄, 钳头直角, 通过手柄上旋转螺控制可 360° 旋转, 开闭轻松灵活, 闭合时无错口、偏摆现象。夹持力不小于 20N。
双极电凝钳 (精细)	套	2	头部采用 YY/T 0294. 1-2016 标准中的 05Cr17Ni4Cu4Nb 不锈钢, 钳杆及内芯采用 YY/T 0294. 1-2016 中 M 号钢, 绝缘套管用 PEEK 制造。夹持力不小于 20N。三拆手柄, 精细头部工作规格 Φ5×330mm
施夹器	把	2	钳头采用 ASTM F899-09 种的 630 号钢制造, 杆部与患者接触材料采用 YY/T0294. 1-2016 中 M 号钢制造, 可 360° 旋转, 工作规格 Φ5. 5×330mm
单极剪刀 (滑槽剪刀)	把	2	钳头部采用 YY/T 0294. 1-2016 中 C 号高硬度不锈钢, 钳杆及内芯采用 YY/T 0294. 1-2016 中 M 号钢, 绝缘套管用 PEEK 制造。三拆式, 带电极手柄, 钳头弯形, 可 360° 旋转, 工作规格 Φ5×330mm, 滑槽款剪刀裸露金属部位少, 电凝止血安全高效。
单极分离钳 (滑槽分离钳)	把	2	钳头部采用 YY/T 0294. 1-2016 中 C 号高硬度不锈钢, 钳杆及内芯采用 YY/T 0294. 1-2016 中 M 号钢, 绝缘套管用 PEEK 制造。三拆式, 带电极手柄, 钳头弯形, 可 360° 旋转, 工作规格 Φ5×330mm, 滑槽款裸露金属部位少, 电凝止血安全高效。
单极电凝 (幽门切开刀)	把	2	工作规格 Φ3×300, 刀状头部采用 YY/T 0294. 1-2016 中 M 号钢, 绝缘套管用 PEEK 制造。
扇形钳 (三叶)	把	2	工作规格 Φ5×350; 外径的钳子夹持力不小于 20N, 钳头采用 ASTM F899-09 种的 630 号钢制造, 杆部与患者接触材料采用 YY/T0294. 1-2016 中 M 号钢制造。 头部可承受不小于 10N 的托举力, 关节调节过程轻松顺利。适格腹腔内各组织的提、挡、托、举等动作。
腹腔镜器械消毒盒	只	2	不锈钢材质 规格 550×250×100mm

6.单孔灯参数

照度	≧35000lx
光源	LED 光源
灯头直径	≧200mm
光源直径	≧130mm
总开关	旋钮式
亮度调节	旋钮式调节
角度调节	灯头万向调节
变压器	恒流电源
灯珠数量	5 个高亮度
散热模式	灯头背部通风散热

配置清单：

灯头	1 套
立杆	1 套
底座	1 套
轮子	4 只

7. 新生儿多功能辐射台技术参数

一、适用范围

用于对新生儿进行敞开式的护理或抢救和体温调节，以及动脉血氧饱和度(SpO₂)和脉搏率(PR)的连续无创测量。

二、技术参数

主要功能

1. ≥8 寸 LCD 彩色触摸屏。
 2. 温度控制模式：预热模式、手控模式和肤温模式。
 3. ★报警项目：断电报警，传感器报警，偏差报警，超温报警，设置报警、检查报警、系统报警，血氧报警，SpO₂ 上限报警、SpO₂ 下限报警，脉搏上限报警、脉搏下限报警，系统提示。
 4. ★MasimoSpO₂ 脉搏血氧监测功能，可进行新生儿危重先天性心脏病（CCHD）早期筛查，在低灌注和体动状态下可有效测量血氧脉搏。
 5. 辐射箱水平角度可调，方便临床护理。
 6. ★电动摇床，便捷调控床体倾斜角度，过渡更平缓。
 7. 婴儿床四周的有机玻璃挡板可向下翻转或拆卸。
 8. ★双燕尾槽立柱设计，便于安装更多临床医疗器械。
 9. ★可折叠托盘。
 10. ★照明灯亮度可调。
 11. 独立的超温保护系统，多种故障报警提示，提供多重安全防护。
 12. APGAR 评分计时功能。
 13. ★挥手止闹，非接触式的报警静音功能，保持清洁、安静的护理环境。
 14. 内置称重系统，便捷测量患儿体重，监测体重趋势变化。
 15. RS-232 接口，支持数据传输。
 16. 具有数据储存功能。
 17. 配置检查灯功能。
 18. 可选检查灯，黄疸治疗装置，负压吸引装置，T 组合复苏装置，空氧混合装置，空气瓶和氧气瓶，称重系统，挥手止闹，升降机架。
- #### 产品性能

19. 工作条件

- a. 环境温度：18℃～30℃。
- b. 环境相对湿度：30%～75%。
- c. 周围环境空气流速：<0.3m/s。

20. 电源要求：AC220V/50Hz。

21. 输入功率：800VA（HKN-500B:600VA）。

22. 温控范围

- a. 肤温模式下控制温度范围：32℃～37.5℃。
- b. 肤温模式的温度显示范围：5℃～65℃。
- c. 皮肤温度传感器测得的温度与控制温度之差：≤ 0.5℃。
- 23. 床面温度均匀性：≤ 2℃。
- 24. ★皮肤温度传感器精度：±0.2℃内。
- 25. 重量显示精度：±1%内。
- 26. 重量显示范围：200g～8000g。
- 27. 床面上有效表面内的总辐照度：≥1.5mW/cm²。
- 28. 床面上有效表面内的胆红素总辐照度平均值：≥1.2mW/cm²。
- 29. 床面上有效表面内的胆红素总辐照度均匀性：>0.4。
- 30. ★黄疸治疗装置的光源为 LED, 使用期限：50000 小时。
- 31. 氧浓度设置范围：21%～100%；精度：≤±3%O₂（V/V）。
- 32. 流量设置范围：0～15L/min。
- 33. 复苏气体流量范围：.5-15L/min（要求气源可设置该流量范围）。
- 34. 输出压力。
 - a. 气源输入流量为 5L/min 时，正常使用状态下，患者连接口输出压力至少达到 45cmH₂O；
 - b. 气源供应流量为 15L/min 时，正常使用状态下，患者连接口输出压力不超过 60cmH₂O。
- 35. 最大安全压力设置范围：1cmH₂O～60cmH₂O 内，（出厂以及检测默认设置为 40cmH₂O）。
- 36. 吸气峰压（PIP）设置范围。
 - a. 当流量为 5L/min，1～57cmH₂O。
 - b. 当流量为 8L/min，2～58cmH₂O。
 - c. 当流量为 10L/min，3～59cmH₂O。
 - d. 当流量为 15L/min，5～60cmH₂O。
- 37. 出厂以及检测默认设置值：20cmH₂O，可调节。
- 38. 呼气末正压（PEEP）设置范围。
 - a. 当流量为 5L/min，0～8cmH₂O。
 - b. 当流量为 8L/min，0.2～17cmH₂O。
 - c. 当流量为 10L/min，0.5～23cmH₂O。
 - d. 当流量为 15L/min，1～28cmH₂O。
- 39. 工作适用时间：（400L，50%空氧混合气）。
 - a. 当流量为 5L/min 时，75min。
 - b. 当流量为 10L/min 时，38min。
 - c. 当流量为 15L/min 时，26min。
- 40. 复苏器及其相关附件的死腔体积：≤6ml。
- 41. 复苏器呼气相的吸气阻抗以及呼气阻抗。
 - a. 在呼气相，当吸气流量为 6L/min 时，患者连接口处的压力≥-6cmH₂O。

b. 在吸气相，当呼气流量为 6L/min 时，患者连接口处的压力 $\leq 6\text{cmH}_2\text{O}$ 。

42. 脉搏血氧性能指标。

a. SpO_2 显示范围：1%~100%。

b. SpO_2 显示分辨率：1%。

c. SpO_2 测量精度：在 70%~100%内，无体动状态下： $\pm 3\%$ 。

d. SpO_2 报警上限设置范围：50%~100%。

e. SpO_2 报警下限设置范围：45%~95%。

f. PR 显示范围：25bpm~240bpm。

g. PR 显示分辨率：1bpm。

h. PR 测量精度：在 30bpm~240bpm 内，无体动状态下： $\pm 3\text{bpm}$ 。

i. PR 报警上限设置范围：80bpm~240bpm。

j. PR 报警下限设置范围：35bpm~180bpm。

k. PI 显示范围：0.02%~20.00%。

l. PI 显示分辨率：0.01%。

m. 灵敏度设置：Normal、APOD、Max，预设 Normal。

n. FastSAT：关闭、启用，预设关闭。

o. 平均化时间：2s~4s、4s~6s、8s、10s、12s、14s、16s，预设 8s。

43. 负压吸引装置。

a. 负压调节范围：0kPa~22kPa。

b. 储液瓶容量为 1000ml。

c. 气流流量小于 20L/min。

44. APGAR 评分：运行到 50 秒~1 分钟、4 分 50 秒~5 分钟、9 分 50 秒~10 分钟时发出声光提示。

45. ★电动摇床倾斜角度： $15^\circ \pm 1^\circ$ 。

46. 输液架最大承载重量：2kg。

47. 托盘最大承载重量：2kg。

48. 保暖台的外形尺寸：L1075mm×W760mm×H1840mm。

49. ★保暖台使用期限 10 年。

1. ★12.1 寸 LED 彩色电容屏，触控操作，参数显示：呼末正压、峰值压、平均压、流量、氧浓度、自主呼吸频率、呼气时间、吸呼比，图形显示：压力—时间波形、流量柱状图。

2. ★内置电子空氧混合器，氧浓度调节范围：21%~100%。

3. ★内置氧传感器，监测范围 0-100%。

4. ★不需要腹部压力传感器即可测量呼吸频率和进行窒息监测。

5. ★通气模式：NCPAP，NIPPV，SNIPPV，HFNC。

6. NCPAP 模式：★要求不需要腹部压力传感器即可支持窒息监测及窒息唤醒功能。

直接设定气道压力值：1cmH₂O-15cmH₂O。

窒息唤醒 2cmH₂O-20cmH₂O，窒息时间：OFF，1s - 60s。

7. NIPPV 模式：

★PEEP：1cmH₂O-15cmH₂O。

★PIP：2cmH₂O-20cmH₂O。

呼吸频率：1bpm-120bpm。

吸气时间：0.1s-15s。

8. SNIPPV 模式：要求具有窒息监测以及后备通气

★PEEP：1cmH₂O-15cmH₂O。

★PIP：2cmH₂O-20cmH₂O。

呼吸频率：1bpm-120bpm。

吸气时间：0.1s-15s。

后备频率：1bpm-120bpm。

9. HFNC 高流量氧疗模式：流量 0.5L/min-20L/min 可调。

10. 具有快氧通气功能：通气持续时间可调，最长时间 120s，氧浓度 22%-100%可调。

11. 提供手动通气功能，通气时间 1s-15s 可调，气道压力 2cmH₂O-20cmH₂O。

12. 具备自动泄漏补偿功能。

13. 报警：具有手动/自动设置报警上下限功能。

14. ★数据存储：系统最多可以存储≥10000 条事件日志。

具备锂电池，充满可使用≥4 小时。

三、设备质保年限：2 年。

8. 新生儿呼吸机参数

1. ★≥12.1 英寸 LED 彩色电容屏，触控操作，参数显示：呼末正压、峰值压、平均压、流量、氧浓度、自主呼吸频率、呼气时间、吸呼比，图形显示：压力-时间波形、流量柱状图。

2. ★内置电子空氧混合器，氧浓度调节范围：21%~100%。

3. ★内置氧传感器，监测范围 0-100%。

4. ★不需要腹部压力传感器即可测量呼吸频率和进行窒息监测。

5. ★通气模式：NCPAP，NIPPV，SNIPPV，HFNC。

6. NCPAP 模式：★要求不需要腹部压力传感器即可支持窒息监测及窒息唤醒功能。

直接设定气道压力值：1cmH₂O-15cmH₂O。

窒息唤醒 2cmH₂O-20cmH₂O，窒息时间：OFF，1s - 60s。

7. NIPPV 模式：

★PEEP：1cmH₂O-15cmH₂O。

★PIP：2cmH₂O-20cmH₂O。

呼吸频率：1bpm-120bpm。

吸气时间：0.1s-15s。

8. SNIPPV 模式：要求具有窒息监测以及后备通气

★PEEP：1cmH₂O-15cmH₂O。

★PIP：2cmH₂O-20cmH₂O。

呼吸频率：1bpm-120bpm。

吸气时间：0.1s-15s。

后备频率：1bpm-120bpm。

9. HFNC 高流量氧疗模式：流量 0.5L/min-20L/min 可调。

10. 具有快氧通气功能：通气持续时间可调，最长时间 120s，氧浓度 22%-100%可调。

11. 提供手动通气功能，通气时间 1s-15s 可调，气道压力 2cmH₂O-20cmH₂O。

12. 具备自动泄漏补偿功能。

13. 报警：具有手动/自动设置报警上下限功能。

14. ★数据存储：系统最多可以存储≥10000 条事件日志。

具备锂电池，充满可使用≥4 小时。

15. 设备质保年限：2 年。

9. 新生儿指脉氧监护仪参数

1 屏幕显示

1.1 彩色液晶显示触摸屏，屏幕≥4.3 英寸。

1.2 屏幕分辨率≥480*272。

2 血氧规格

2.1 测量范围：0~100%。

2.2 分辨率：≥1%。

2.3 精度：70~100%：±2%。

2.4 有脉搏调制音功能。

2.5 脉率测量范围：25 bpm~250 bpm。

2.6 精度：≥±1% 或者 ± 1 bpm。

3 Nellcor SpO₂ 规格（选配）

3.1 测量范围：0~100%。

3.2 分辨率：≥1%。

精度：70% to 100%：±2%（成人/儿童）。

70% to 100%：±3%（新生儿）。

3.3 脉率测量范围：20 bpm ~300 bpm。

3.4 精度：20-250bpm：±3bpm；251-300bpm。

4 数据存储

4.1 趋势间隔：10 秒~10 分钟可选。

4.2 存储方式：掉电保存。

4.3 存储容量：病人 ID 从 1—96，每个 ID 可存储 500 组。

5 电池规格

5.1 类型：锂离子可充电电池。

5.2 电池容量： $\geq 4800\text{mAh}$ 。

5.3 供电时间： $>28\text{h}$ 。

6. 设备质保年限：2 年。

10. 床单位消毒机参数

1. 微电脑程序控制，数码管开关操作。

2. 采用优质主控制芯片，工作稳定可靠，操作简易，带有移动脚轮，可一机多处使用。

3. 采用高频陶瓷放电发生器，纯度高降低屋里吸附作用的影响，安全可靠。内部零件采用独有的抗氧化处理。

4. 消毒床罩接气嘴采用高密度聚乙烯树脂，化学稳定性好，耐磨、韧性好、耐寒、耐腐蚀、使用寿命长。

5. 额定电源： $220 \pm 22\text{V}/50\text{Hz} \pm 1\text{Hz}$ 。

6. 噪声： $\leq 60\text{db}$ 。

7. 消毒期间，房间内空气臭氧含量均 $<0.1\text{mg}/\text{m}^3$ ，达到人机共存要求。

8. 具有消毒后将袋内臭氧解析还原成空气的功能。

9. 对载片上的金黄色葡萄球菌的平均杀灭对数值 >3.00 。

10. 对载片上的大肠杆菌的平均杀灭对数值 >3.00 。

11. 对床单表面上的金黄色葡萄球菌平均杀灭对数值 >3.00 ，达到消毒合格要求。

12. 适用环境：动态环境消毒、人机共存。

13. 安全防护分类：一类 B 型设备。

14. 产品保质期：2 年。

三、商务要求

一、交货期及交货地点

供货期：签订合同后 60 日历天。

供货地点：铜仁市妇幼保健院内。

二、验收标准、规范

符合国家现行相关货物的质量验收规范标准。

三、付款方式

以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四、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天。

五、售后部分

1、质保期内，供应商免费对采购人在使用设备过程中发生的一系列问题作出解答，实时提供退换货服务；

2、对设备进行检验、安装、调试，直至验收合格；对客户进行现场培训，费用由公司承担。

3、成交供应商应按照采购人要求提供必要的技术、人员和设备、产品等支持。

六、其他要求

1、投标供应商须在投标分项报价表中列出每一项目的单项价。

2、对医院的清单上提供的医疗设备提供售后全保及资产管理服务。（包括设备的人工技术服务及零备件，易损件，包括资产管理软件）。

3、提供定期保养及巡检服务。

4、提供免费在线技术支持。

5、提供不限次数的现场维修服务。

6、提供免费的原厂、全新零配件及原厂、全新易损件更换。

7、供应商必须对本项目整体进行投标，不得分拆，成交后不得将本次采购的合同产品转包或分包给其他供应商。

8、保修期内更换配件产生的所有配件费、维修费、人工出差费等费用由中标人承担，不受数量限制。

9、设备需要接入医院系统产生的费用，由设备中标方承担。

10、其他未尽事宜有双方在签订合同时约定。

第四章 铜仁市政府采购合同（参考文本）

铜仁市妇幼保健院 医疗设备采购合同（政府采购）

合同编号：TRSFYBJY2025_____SB

签约地：铜仁市妇幼保健院

甲方（买方）：铜仁市妇幼保健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地址：铜仁市碧江区东太大道 456 号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乙方（卖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地址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账 号：

根据甲方委托(XX 代理机构)对“铜仁市妇幼保健院 XX 项目”进行招标采购（项目编号：XXXXXXXX）的招标结果，乙方为中标人。现根据招标文件、（中标人）投标文件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内容，在平等互利、公平公正公开的基础上，甲乙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4. 设备培训完成后，需由甲方使用科室相关人员和负责人签字确认，确认合格后，由乙方向甲方提出设备验收申请，甲、乙双方在符合国家相关技术标准的基础上，根据设备采购相关要求进行验收。验收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配置参数、技术参数、培训情况、职能部门登记备案情况等，验收合格后，相关部门及甲乙双方在《铜仁市妇幼保健院医疗设备安装验收记录》上签字确认，保修期从签字确认之日起计算。

设备的具体安装、验收流程按照甲方最新制度和规定执行，如本合同内容与甲方最新制度和规定不一致的，以甲方最新制度和规定执行。

四、付款方式

按政府采购程序有关规定，在设备验收合格且正常使用 2 个月后，甲方按规定办理入库、付款等手续，支付合同总款 10- 50 %（人民币： 元，每次根据项目具体定）；剩余货款根据质保期长短，由甲方按年分期支付，每年经使用科室与职能科室签字确认设备无质量问题后方可支付。

五、伴随服务

1. 乙方应提供设备的原始技术文件资料，包括相应的图纸、操作手册、维护手册、质量保证文件、服务指南等资料一份，相关技术资料复印件一份，随验收、结算资料一起交给甲方留存。如为进口设备必须提供两份操作使用手册（中文一份）。

2. 乙方还应免费提供下列服务：

2.1 对设备安装现场进行设计、装修、安装、调试。

2.2 提供设备安装、维修、维护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2.3 乙方派出专业技术人员到项目实施现场，对甲方操作使用人员进行培训指导，在使用一段时间后根据甲方的需求，另行安排培训计划。

六、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应保证所供设备是在供货前 12 个月内生产的最新的、未使用过的产品，并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制造商标准及合同技术要求标准。如果设备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所列参数不符，或证实设备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规范要求等材料等，乙方应在接到甲

方通知后 7 天内，负责采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对缺陷部分进行修补，其费用由乙方负担。同时，乙方还应按本合同规定，按实际耽误时间延长质量保证期。

2. 乙方应提供的质保期为：____个月，质保期限自甲乙双方代表的验收合格签字之日起计算，保修期内免费更换零配件及工时费，且应提供维修单据交甲方设备科档案室。乙方在保修期内应确保开机率达到 95%以上，如达不到此要求，即相应延长保修期，连续停机超过一个月的延长半年，超过二个月的延长一年，超过三个月的直接更换同种规格最新版设备。

3. 报修响应时间为 2 小时，到场时间不超过 24 小时（不可抗力除外），重大问题或其他无法迅速解决的问题应在三天内作出解决方案答复甲方，如在一周内问题无法解决，乙方在重新制定解决方案的同时，还应赔偿甲方相应损失，提供备用机并延长质保期。在质保期限 30 日内仍不能解决，乙方需无条件更换新机。

4. 质保期内，免费年度定期预防性维护保养不得少于两次，预防性维护保养工单由乙方提交甲方设备科档案室。

5. 乙方负责设备的终身维修并应继续提供优质的售后服务，储备足够的零配件备库，质保期满后，以 75 % 的优惠价供应维修零配件，并提供免费软件升级服务，设备消耗品的供应由双方另行协议决定。

七、索赔条款

1. 如经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或甲方委托的符合资质的检验机构检验确认货物不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不符合本合同约定，检验确认货物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甲方有权选择按下列方式之一要求乙方进行补救：

1.1 同意甲方退货，并将全额货款退还甲方，因退货而产生的相关损失和费用由乙方承担，并向甲方支付不合格货款的 20%的违约金。

1.2 按照货物的疵劣程度、损坏范围和甲方所遭受的损失，对货物贬值，相应款项在设备货款中对该部分价值予以扣除，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1.3 调换有瑕疵的货物，换货必须全新且符合本合同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和性能，

由此造成的损失及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2.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应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办法，延期交货和延期服务的赔偿费均按每迟延一周按合同价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算，直到交货或提供的服务完成为止。耽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周按7天计算，不足7天按一周计算。若赔偿费用达到耽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3. 乙方应保证甲方和使用单位在使用该设备或该设备的附属设施时免受任何诉讼风险。若有第三方提出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产权等诉求损害甲方的合法权益，由此产生的诉讼费、律师费等费用以及赔偿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八、质量保证责任

1、如因乙方交付的货物或药品耗材的质量问题导致甲方或第三人的人身、财产损失，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2、如乙方未履行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赔偿甲方的损失，每次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1%的违约金。

九、争端的解决

双方如在履行合同中发生纠纷，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或不愿协商，双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十、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 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执肆份，甲方执壹份（设备科、采购科、院办、财务科各要1份、乙方1份）

十一、合同附件

合同附件是合同的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 配置清单：设备的配置清单。

2. 技术标准：投标文件的技术响应、设备技术说明书。

- 3. 院方要求及投标报价要求。
- 4. 甲乙双方的营业执照及相关资质证书复印件。

十一、特别约定

- 1. 签订廉政协议书本一式 5 份，甲方执 4 份（设备科、采购科、院办、财务科各要 1 份），甲方执 1 份。
 - 2. 进口产品在验收时必须提供报关单及检疫证，商品注册证等。
 - 3. 设备在使用过程中除不可抗力因素外享受终身服务。
- 合同所指“不可抗力”系“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甲方：铜仁市妇幼保健院 (盖章)	乙方：XXX 有限公司 (盖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签字：	乙方法定代表人签字：
采购科分管院领导签字：	
设备科分管院领导签字：	
设备科负责人签字：	乙方法人移动电话：
采购科负责人长签字：	乙方授权委托人签字：
使用科室主任签字：	
经办人员签字：	乙方授权委托人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铜仁市妇幼保健院

廉洁购销合同

甲方：铜仁市妇幼保健院

乙方：

为进一步加强医疗卫生行风建设，规范医疗卫生机构医药购销行为，有效防范商业贿赂，营造公平交易、诚实守信的购销环境，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一、甲、乙双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购销合同约定购销产品

二、甲方应当严格执行验收、入库制度，对采购产品及发票进行查验，不得吃、拿、卡、要。

三、甲方不得接受乙方以任何名义、形式给予的回扣，不得将接受捐赠资助与采购挂钩。甲方工作人员严禁利用工作之便谋取不正当利益，严禁接受乙方以各种名义、形式给予的回扣，严禁参加其安排、组织或支付费用的营业性娱乐场所的娱乐活动，严禁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贵重礼品等。被迫接受乙方给予的钱物，应予退还，无法退还的，应如实向纪检监察部门反映有关情况。

四、严禁甲方工作人员利用任何途径和方式，非法为乙方统计医师个人及临床科室有关医药产品用量信息，或为乙方统计提成便利。

五、乙方不得以回扣、红包、宴请等方式影响甲方工作人员采购或使用医药产品的选择权。

六、乙方指定销售代表洽谈业务，不得借故到甲方相关领导、部门负责人及相关工作人员家中访谈并提供任何好处费。

七、乙方如违反本合同规定，一经发现，甲方有权终止购销合同。如乙方被列入商业贿赂不良记录，甲方有权终止购销合同。

八、本合同作为产品购销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与购销合同一并执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九、本合同一式5份，甲方执4份（设备科、采购科、院办、财务科各要1份），乙方执1份。

甲方：铜仁市妇幼保健院 (盖章)	乙方：XXX 有限公司 (盖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签字：	乙方法定代表人签字：
采购科分管院领导签字：	
设备科分管院领导签字：	
设备科负责人签字：	乙方法人移动电话：
采购科负责人签字：	乙方授权委托人签字：
使用科室主任签字：	
经办人员签字：	乙方授权委托人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开标、评标和定标

一、开标

（一）招标工作人员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进行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投标人名称、解密情况，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开标分为现场电子开标和远程电子开标两种。

采用现场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前往参加开标，并携带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的数字证书、存储有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U盘前往开标现场。

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应当登录不见面系统开标大厅进行签到，并且填写授权代表的姓名与手机号码。若因签到时填写的授权代表信息有误而导致的不良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数字证书在开始解密后按照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如遇不可抗力等其他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视情况延长解密时间。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须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数字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确保可以正常使用）。

如在电子开标过程中出现无法正常解密的，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开启上传备用电子投标文件通道。系统将对上传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合法性进行验证，若发现提交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编制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系统将拒绝接收，视为无效投标。如供应商无法在代理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将被拒绝，作无效投标处理。解密时间截止后，交易中心电子开标系统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获取投标保证金交纳情况（如有），投标文件提交及解密情况。

（二）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三）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足须知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开标。同时，本次采购活动结束。

（四）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视为投标无效处理：

1. 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
2.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的；
3. 如需使用备用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无法提供备用电子投标文件

或提供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投标客户端编制同时生成的）。

二、评标

（一）评标委员会

1. 本次招标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的代表和从贵州省综合评标专家库随机抽取的专家组成，如采购人不派代表评审，则评标委员会全部由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将本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设定的程序和规则推荐评审结果，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或者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

2. 评标应遵守下列评标纪律：

- （1）评标情况不得私自外泄，有关信息由采购代理机构中心统一对外发布。
- （2）对采购代理机构或投标人提供的要求保密的资料，不得摘记翻印和外传。
- （3）不得收受投标供应商或有关人员的任何礼物，不得串联鼓动其他人袒护某投标人。

若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则应主动声明并回避。

（4）全体评委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进行评标，一切认定事项应查有实据且不得弄虚作假。

（5）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对评价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倾向性言论。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对违反评标纪律的评委，将取消其评委资格，对评标工作造成严重损失者将予以通报批评乃至追究法律责任。

3.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合格性和响应情况，仅依据投标人所提交一切文件的真实表述，不受与本项目无直接关联的外部信息、传言而影响自身的专业判断。

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购买电子保函支付款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 （7）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机器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硬件信息相同的；
- （8）投标人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使用该项目其他投标人的数字证书加密的或加盖该项目的其他投标人的电子印章的。

说明：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同时，

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二）评标方法

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评标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条件为依据。评分比重构成如下：

序号	内容		分数	备 注
1	投标报价 30 分		30 分	评标基准价：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有效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价格扣除后的投标报价)*100*报价分值权重；评标基准价等于有效投标单位中价格扣除后报价的最小值（四舍五入后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	技术部分 (50 分)	技术参数响应情况	45 分	根据投标产品技术参数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得本项满分 45 分。投标产品不能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按以下标准扣分： 有参数一项不满足扣 0.037 分,,（“★”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扣 1 分），45 分扣完为止。
		技术措施方案	5 分	供应商提供的供货方案、质量保障措施、技术支持等方案。 （1）内容全面、完整、详细充分、专业、并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及采购人需求的得 5 分； （2）内容基本全面、完整、基本详细充分、专业、并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及采购人需求的得 3 分； （3）内容不够全面、不够完整、详尽，仅基本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存在细微或明显瑕疵的得 1 分； （4）仅有基本描述、内容不全面、不详尽、存在明显问题、且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得 0.5 分。
3	商务部分 (20 分)	售后方案	5 分	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方案。 （1）内容全面、完整、详细充分、专业、并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及采购人需求的得 5 分； （2）内容基本全面、完整、基本详细充分、专业、并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及采购人需求的得 3 分； （3）内容不够全面、不够完整、详尽，仅基本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存在细微或明显瑕疵的得 1 分； （4）仅有基本描述、内容不全面、不详尽、存在明显问题、且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得 0.5 分。

		企业业绩	5 分	提供近三年的项目类似业绩，提供 1 个得 2.5 分，本项最多 5 分(提供合同或者中标通知书证明)，未提供的不得分。
		应急响应性承诺	10 分	如出现突发事故；供应商承诺在接到采购人电话，响应时间为 15 分钟内，到达现场时间为 4 小时内的得 10 分；响应时间为 30 分钟内，到达现场时间为 8 小时内的得 5 分，响应时间为 60 分钟内，到达现场时间为 12 小时内的得 1 分，超过 12 小时的不得分。

2. 价格修正

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是单价金额计算结果超过预算价的，对其按无效投标处理。

(5) 若投标客户端上传的电子报价数据与电子投标文件价格不一致的，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注：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在系统上进行价格澄清。澄清后的价格加盖电子印章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 投标文件的澄清

(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在评审过程中发起在线澄清（远程开标）或线下澄清（现场开标），要求投标人针对价格或内容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代理机构可根据开标环节记录的授权代表人联系方式电话告知。

选择远程开标投标人需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的等候大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澄清（响应），并加盖电子印章。

若因投标人联系方式错误未接听电话或超时未进行澄清（响应）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 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三）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 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

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相关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以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建立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公布为准。

2. 对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单位，按照相应比例给予价格扣除。

（四）评标程序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按无效投标处理。

对各投标人进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无效投标者，由评标委员会组长将集体意见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并应在评标报告中以书面形式解释其排除的具体原因。

系统抓取并记录到供应商与同项目（采购包）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硬件信息相同（开标现场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除外）的情形，评标委员会应认定其投标（响应）无效。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一）资格审查

1. 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出现不符合下列情形之一时，作无效投标处理。《资格审查表》如下：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1	满足以下所有要求：投标文件提交成功、解密成功、能正常导入电子开标系统，投标保证金完成交纳（如有）

2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根据以下信息进行评审：《投标人资格声明函》及其附件。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中“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中“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性审查时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没有上述不良信用记录。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存档。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①投标人是制造商的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投标产品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生产产品登记表》。②投标人是经销商的提供有效的《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投标产品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生产产品登记表》

2. 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以“信用中国”网站为查询渠道，对各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3. 资格审查环节中如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认定供应商不合格，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需签署书面意见，并当场书面或电话告知供应商，供应商可在限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或语音方式进行澄清，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再接受其他外部材料。

4. 不通过资格审查或投标无效的，不作符合性审查。

（二）符合性审查

1.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出现不符合下列情形之一时，作无效投标处理。《符合性审查表》如下：

序号	符合性审查内容
1	投标报价确定且不高于最高限价
2	有盖章、签署要求的格式文件已按要求盖章、签署。
3	投标文件完全满足招标文件中带★号的条款和指标（审查《实质性响应一览表》）
4	未发现属无效投标的其他情形（见表末说明）

说明：以下为属无效投标的其他情形。

(1) 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同时参加本项目或同一子项目投标的；

(2) 评标期间，投标人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3) 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4) 投标人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5) 投标人对采购人、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6)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对不通过符合性审查或被认定其投标无效的，评标委员会需签署书面意见，并当场书面或电话告知供应商，供应商可在限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或电话方式进行澄清，评标委员会不再接受其他外部材料。

3. 不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或投标无效的，不进入技术、商务和价格等的评分程序。

（三）评分标准细则

1. 价格核准：评标委员会成员对有效投标人的详细报价进行复核，看其是否有计算错误或供货范围上的错误。

2.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享受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的供应商进行价格扣除：

（1）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凡符合要求的有效投

序号	情形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非联合体供应商 （供应商须为小型、微型企业）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 扣除 <u>10</u> %	评标价 = 总投标报价 -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 × <u>10</u> %
2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 扣除 <u>10</u> % （不再享受序号3的价格折扣）	
3	联合体一方为小型、微型企业且小型、微型企业协议合同金额占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	对联合体总金额扣除 <u>6</u> %	评标价 = 总投标报价 × (1 - <u>6</u> %)

(2) 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报价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 根据黔财采〔2014〕15号文件规定，对原产地在少数民族自治区和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西藏自治区、宁夏回族自治区、广西壮族自治区、内蒙古自治区、云南、贵州、青海）生产制造的投标主产品（不含附带产品），享受政策性加分或价格扣除，即采用综合评分法或性价比法进行评审的，在总得分基础上加3分；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进行评审的，对其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投标主产品按照不得低于本采购项目预算金额50%加以确定，如实行分品目采购的，可以以品目为单位计算。

4. 根据财库〔2019〕18号及财库〔2019〕19号文件规定，所提供的投标主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名清单》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名清单》，享受政策性加分或价格扣除，即在总得分基础上，每一项加0.3分，如投标产品同时属于“节能产品清单”和“环保产品清单”两个清单中产品的，每一项加0.5分，最高不得超过2分；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进行评审的，对其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

5. 以上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投标人不重复享受，以能享受最高优惠政策（即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若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不再进行价格扣除。

（四） 综合评分的计算

1. 综合评分=价格分+技术分+商务分

2. 各项得分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将综合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的，按评标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且评标价相同的，按技术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且评标价和技术评分均相同的，名次由评标委员会抽签决定。

（五）中标候选人推荐

1. 评标委员会按上述排列向采购人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第一中标候选人不得随意放弃中标资格。

2. 本项目使用综合评分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候选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抽签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候选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三、项目废标处理

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规定，本项目或子项目下列情况出现将作废标处理：

（一）符合专业资格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

的（说明：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四、定标

（一）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第一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被依法认定中标无效的，采购人可以按顺序选择第二中标候选人或者重新招标。

（二）采购结果确认后，代理机构将中标结果在采购信息发布网站上进行公告。不在中标名单之列者即为落标人，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知。

（三）中标结果公告后，中标人须向代理机构领取招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

（四）中标人放弃中标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五）凡发现中标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将移交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4. 向采购人、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7. 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损害采购人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情形的。

五、签约

（一）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第三章采购需求有相应约定的从其约定）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二）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三）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后须将合同扫描件上传至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供应商端采购业务——合同公示——新增合同公示，搜索本项目，上传签订后的合同扫描件。

（四）中标（成交）单位中标后，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时，须提供和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完全一致的标书或电子光盘一份。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XXXXXX（项目名称）

响 应 文 件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投标单位名称：_____（请盖单位公章）

地 址：_____

联 系 人：_____

联 系 电 话：_____

一、投标函

_____（采购人）：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招标文件，已完全理解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决定投标本项目，据此我方申明如下：

一、我方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日后 90 天（日历天）内保持有效，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本项目《铜仁市政府采购合同》执行期满日为止。

二、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仔细研究了招标文件和所有相关资料，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利。

三、我方声明投标文件及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均真实无误及有效。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或信息。

四、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

五、我方同意如在本项目开标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销投标文件，或中标后未在规定期限内签订合同并送贵方备案的，贵方将不退还投标保证金（如有）。

六、我方接受按采购人委托向采购代理机构服务费，如果中标，保证履行投标文件中承诺的全部责任和义务，切实履行《铜仁市政府采购合同》中的全部条款，投标总报价已包含采购代理机构服务费，并承诺向贵公司足额支付。

七、我方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我方报价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由我方承担。我方的报价已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所有与本项目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址（邮编）			传真	
电话、手机		联系人（职务）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本格式文件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二、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

我单位承诺：

1. 我单位本招标项目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未侵犯知识产权。
2. 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投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 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
4. 我单位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六项条件。
5. 我单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 我单位参与该项目投标，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不造假，不围标、串标、陪标。我单位已清楚，如违反上述要求，投标将作无效处理，被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并在网上曝光，同时将被提请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给予一定年限内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或其他处罚。
7. 我单位如果中标，做到守信，不偷工减料，依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内容、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本单位在投标中所作的一切承诺履约。我单位对本项目的报价负责，中标后将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我单位在投标中所作的全部承诺履行。
8. 我单位清楚，若以“报价太低而无法履约”为理由放弃本项目中标资格时，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若我单位中标本项目，我单位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人的报价时，我单位清楚，本项目将成为重点监管、重点验收项目，我单位将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并全力配合有关监管、验收工作；若我单位未按上述要求履约，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
9. 我单位已认真核实了投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所有资料均为真实资料。我单位对投标文件中全部投标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被证实我单位的投标文件中存在虚假资料的，则视为我单位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作出的行政处罚。
10. 我单位承诺中标后项目不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不进行分包。
11. 我单位保证，其所提供的货物通过合法正规渠道供货，在提供给采购人前具有完全的所有权，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的包括但不限于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和侵犯其所有权、抵押权等物权及其他权利而引发的纠纷；如有纠纷，我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12. 我单位保证，若所投货物涉及《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列明的政府采购强制产品，则所投该产品符合节能产品的认证要求。

以上承诺，如有违反，愿依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处理，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月__日

三、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_____（采购人）：

关于贵方_____年__月__日发布关于“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公告，我方愿意参加投标，并声明截至开标日：

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并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以下相关证照的原件扫描件（见附件）之一：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 事业法人登记证；3. 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执业许可证；4. 居民身份证等；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方承担。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月__日

说明：

1. 本格式文件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2. 分公司投标的，以上《投标人资格声明函》及附件由总公司提供，必须由分公司和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同时加盖公章或电子签章。

3. 提供以上要求（1）至（6）的佐证材料，如下：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具体要求：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证明或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具体要求：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体要求：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自行承诺书（格式自拟）；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具体要求：提供 2025 年一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凭证；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模板）；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具体要求：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中“记录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中“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性审查时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没有上述不良信用记录。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存档。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致：_____（采购人）

_____（供应商全称）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名称
为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在此郑重声明：

我单位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_____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_____

附：代表人性别：_____年龄：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手机号码：_____

注册号码：_____企业类型：_____

经营范围：_____

附： 请提供法人身份证扫描件（正反两面）；港澳台居民可提供来往通行证扫描件；非中国国籍管辖范围人员，可提供公安部门认可的身份证明材料扫描件。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_____（采购人）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是注册于_____（国家或地区）的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_____职务，有效证件号码：_____。现授权（姓名、职务）_____，有效证件号码：_____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_____ [采购项目编号为 xx-xx-xxxx] 的投标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章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章）：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手机号码：_____

被授权人：_____；手机号码：_____

附：请提供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正反两面）；港澳台居民可提供来往通行证扫描件；非中国国籍管辖范围人员，可提供公安部门认可的身份证明材料扫描件。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六、开标一览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采购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 (元)	交货期	交货地点
1				

填报要求：投标总报价包含运输、安装、税费等所有费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交易系统填报的开标一览表报价部分与其上传的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报价部分不一致时，以投标人上传的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报价部分内容为准。若供应商报价超过最高限价或低于最高限价的 85%时，则作无效标处理。

七、分项报价表

采购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
货币及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 型号	品牌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价	数量	总价

填报要求：

- 1. 此表为《开标一览表》的报价明细表，如有缺项、漏项（数量不符合将被视为漏项），视为投标报价中已包含相关费用，采购人无须另外支付任何费用。
- 2. 所有价格均以人民币作为货币单位填写及计算。对于有配件、耗材、选件和特殊工具的货物（若适用），还应填报投标货物配件、耗材、选件表和备件及特殊工具清单，注明品牌、型号、产地、功能、单价等内容，该表格式由投标供应商自行设计。投标供应商按照上述要求分类报价，其目的是便于评标，但在任何情况下并不限制采购人以任何条款签订合同的权利。
- 3. 该表格式仅作参考，投标供应商的详细报价表格式可自定。

八、实质性响应一览表

序号	实质性响应条款	投标人响应情况	差异
1			
2			
3			
4			
...			
...			

1. 实质性响应条款一览表后续内容请根据第三章采购需求★号条款详细列举
2. 本表所列条款必须一一予以响应，“投标人响应情况”一栏应填写具体的响应内容，有差异的要具体说明。
3. 请投标人认真填写本表内容，如填写错误将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九、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序号	标的名称	参数性质	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 服务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型号	是否 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 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								
...								

说明：

1. “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技术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
2.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3. “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十、商务条件响应表

序号	参数性质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						
...						

说明：

1.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 “商务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
2.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3. “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十一、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签订合同时间	竣工验收报告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					

根据上述业绩情况，按招标文件要求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及评审标准要求的证明材料。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十二、售后服务人员配置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职称/资格	专业	经验 年限	担任 职务
1								
2								
3								
...								

填报要求：

1. 上表列出的人员，需附其资格证书的复印件。
2. 提供上述人员在本单位服务的外部证明材料，如投标截止日之前任意 1 个月的代缴个税税单或参加社会保险的《投保单》或《社会保险参保人员证明》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十三、各类证明材料

1.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2. 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十四、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如有）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备注：1. 请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填写；2. 供应商可以登录国务院客户端或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运用“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辨别企业规模类型。

十五、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货物、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①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②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③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④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⑤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2）在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十六、监狱企业（如有）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十七、少数民族地区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黔财采（2014）15号]文件规定，对原产地在少数民族自治区和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西藏自治区、宁夏回族自治区、广西壮族自治区、内蒙古自治区、云南、贵州、青海）生产制造的投标主产品（不含附带产品），享受政策性加分和价格扣除，本单位符合条件的少数民族地区，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十八、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序号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制造商（开发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节能产品	环保标志产品	认证证书编号	该产品报价在总报价中占比（%）
1							
2							
3							
4							
5							
...							

- 注：1. 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 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 “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对应“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栏中勾选，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铜仁市妇幼保健院 2025 年度医疗设备采购及安装 采购项目 3 包

招标文件

招标项目： 铜仁市妇幼保健院 2025 年度医疗设备采购及安装

采购项目 3 包

招标编号： TRDLC-2025-025-03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项目类别： 货物类

(采购人) 铜仁市妇幼保健院
(代理机构) 铜仁市大力城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编制

铜仁市财政局、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监制

铜仁市妇幼保健院 2025 年度医疗设备采购及安装 采购项目 3 包

招标文件

招标项目：铜仁市妇幼保健院 2025 年度医疗设备采购及安装
采购项目 3 包

招标编号：TRDLC-2025-025-03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项目类别：货物类

(采购人) 铜仁市妇幼保健院
(代理机构) 铜仁市大力城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编制

铜仁市财政局、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监制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铜仁市政府采购合同（参考文本）

第五章 开标、评标和定标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温馨提示：供应商投标特别注意事项

一、参加报价之前，供应商应确认企业信用档案是否办理，以免出现企业信用档案不能被使用等问题。上述情况有可能导致报名信息无法录入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以下简称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

二、**本项目一律不接受纸质文件**，只接受具备法律效力的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应当到依法设立的电子认证服务机构（交易中心办理点），办理 CA 数字证书和电子签章。**响应文件份数及电子版要求：**

（一）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壹份（.TRTF 格式，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网指定位置上传）。

（二）非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nTRTF 格式）壹份（针对供应商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网上传了响应文件后，但在开标时其响应文件因系统原因解密失败的情况下使用）。备注：若供应商未按照本目标招标文件要求提供非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nTRTF 格式），或者格式不正确的，一切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三）如果开标现场因系统原因解密失败，则采用非加密方式进行，要求非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内容、数据与上传的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必须一致，否则该响应文件被否决。

（四）**本项目支持远程不见面开标，如选择远程开标的供应商，只需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1 份。**供应商须使用工具制作电子响应文件同时生成两个文件，一个是加密响应文件（格式为 TRTF），用于上传到网上（.TRTF 格式，在铜仁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上传响应文件”模块上传）；另一个即为不加密.nTRTF 格式文件，此文件请投标单位自行妥善保管，作为开标过程中投标单位的应急备用响应文件。（此非加密响应文件仅在开标过程中技术人员确认为非供应商原因导致远程解密失败时使用。当开标会现场招标代理要求提供时，由投标单位在 30 分钟内将此非加密响应文件通过邮箱发送至代理邮箱。**如投标单位提供的非加密投标响应文件与上传的加密响应文件不一致或无法提供与加密响应文件一致的非加密响应文件时，投标单位自行承担此后果。**）。

（五）**特别提醒：**1. 投标单位应注意签到截至时间；2. 开标设备、软件、CA 应满足本次远程开标会议要求（若供应商设备不满足要求，也可到本项目交易中心现场）；3. 供应商应保证使用编制响应文件的 CA 解密时，网络稳定；4. 供应商在开标、唱标期间（主持人未宣布开标结束前），保持在开标设备旁。其余远程开标注意事项，详见中心发布的操作手册。5. 供应商对开标过程有异议的，须在开标过程中一次性提出；6. 开、唱标结束后须点击开标结果确认。7. 加★号的条款均被视为重要的指标要求。8. 供应商在开标过程中操作遇到问题时，请及时向软件公司咨询，咨询联系方式为座机：400998000 或 0856-3960513。8. 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不能超过 25MB。

三、本项目支持远程不见面开标，其流程及注意事项如下：

（一）不见面开标前期准备

投标单位应提前检查电力供应、网络环境和远程开标会议有关设施、设备的稳定性和安全性。因投标单位原因导致无法完成投标或者不能进行现场实时交互的，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一切后果。（建议配置的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不间断电源、CA锁、音视频设备（话筒、耳麦、高清摄像头、音响）、扫描仪、打印机、传真机、高清视频监控等；建议具备的软件设施有：IE浏览器，版本必须为11及以上，贵州互联互通通用驱动包。）

（二）不见面开标流程

1. 远程开标会议时间地点。以国家授时中心发布的时间为准。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开标地点：投标人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程开标会。

2. 远程开标会议签到。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招标人将提前进入远程不见面开标系统，播放测试音频，各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提前（建议提前30分钟）进入远程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签到操作（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选择投标人身份登录，根据操作手册进入相应标段的开标会议区并签到。如开标时间截至投标单位未签到成功，则视为投标单位未按文件要求开标时间参与此次项目开标，视为投标人撤回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将会被退回）。

3. 远程开标会议参与。各投标人应在开标、唱标期间（主持人未宣布开标结束前），保持在开标设备旁，通过开标大厅收听观看实时音视频交互效果并及时在讨论组中反馈，以便对开唱标过程的异议提出及数据确认等工作。在此，招标人申明：若投标人未在开标过程提出异议或进行数据确认等工作，视为投标人无异议且对开标数据确认。

4. 投标文件解密。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招标人将在系统内公布投标人名单并核验投标保证金递交情况，然后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投标文件解密的指令，投标人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远程解密，投标人解密在主持人发出解密指令后30分钟内完成。

（三）不见面开标注意事项

1. 遵守指令、不擅离职守。投标单位全程参加开标会议，积极响应招标人（代理机构）的指令和操作要求，不擅离职守，始终保持通讯顺畅。各投标人参与远程交互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始终为同一个人，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均被视为是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投标人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抵赖推脱，投标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2. 确保设施、设备工况良好。因投标人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解密锁发生故障或用错、未在要求时限内完成解密等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撤回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将会被退回，不能参与后续评标；因招标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

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提示：若投标人已领取副锁，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

3. 正确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使用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生成两个文件，一个是加密投标文件（格式为TRTF），用于上传到网上；另一个即为不加密.nTRTF格式文件，此文件请投标单位自行妥善保管，作为开标过程中投标单位的应急备用投标文件。（非加密投标文件仅在开标过程中技术人员确认为非投标人原因导致远程解密失败时使用。当开标会现场招标代理要求提供时，由投标单位在30分钟内将非加密投标文件通过邮箱发送至代理机构邮箱）。投标人投标文件的编制和递交，应依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投标人如对正确使用招投标专用工具软件有疑问的，请提前和软件公司的服务人员联系。

4. 及时反馈异常情况。如投标人在开标过程中遇到操作问题，请及时向软件公司咨询反馈，联系电话：400998000 或 0856-3960513。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铜仁市妇幼保健院 2025 年度医疗设备采购及安装采购项目 3 包 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08 月 08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TRDLC-2025-025-03

项目名称: 铜仁市妇幼保健院 2025 年度医疗设备采购及安装采购项目 3 包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 329.8084 万元。

最高限价: 323.960898 元。

采购需求: 详见采购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 签订合同后 60 日历天。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具体要求: 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具体要求: 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体要求: 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自行承诺书(格式自拟);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具体要求: 提供 2025 年一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凭证;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模板);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具体要求: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中“记录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中“政府

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性审查时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没有上述不良信用记录。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存档。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按财库〔2022〕19号、财库〔2020〕46号、黔财采〔2014〕15号、财库〔2017〕141号、财库〔2014〕68号和财政部印发“关于印发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名清单的通知”执行。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①投标人是制造商的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投标产品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生产产品登记表》。②投标人是经销商的提供有效的《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投标产品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生产产品登记表》。

注：本项目面向所有企业采购。

本项目是电子开评标，请各位供应商携带CA前往交易中心投标。

开标时，解密电子文件前，投标供应商需提供法人代表身份证或委托代理人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件原件(或电子身份证)。如选择不见面开标，不审查此项资料。

三、获取招标文件

（一）时间：2025年07月18日17时00分至2025年07月25日17时00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二）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

（三）方式：网上购买

（四）售价：人民币0元/套

注：供应商应随时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交易平台）查看、处理采购人发出的文件澄清、补充、更正等通知内容，如因供应商未及时上网查询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一）时间：2025年08月08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二）地点：铜仁市公共服务中心四楼（川硐教育园区麒龙国际旁）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投标保证金情况：

(1) 投标保证金金额：20000.00 元。

(2) 投标保证金交纳时间：2025 年 08 月 08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3) 开户银行及账号

收款单位：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仁锦江支行

账 号：0601001500000296

(4) 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采用银行转账、电汇形式提交具体缴退流程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网站，点击首页-办事指南-保证金缴退，自行交纳保证金；或者采用《投标保证金保函》（电子保函）提交（具体操作方式见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办事指南——政府采购——常见问题解答——《投标电子保函申请操作步骤》）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铜仁市妇幼保健院

地 址：铜仁市妇幼保健院（东太大道）

联 系 人：杨铨璘

联系方式：0856-523367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铜仁市大力城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铜仁市时代天街 1 栋 16-7 室

联 系 人：张娅、尹小兰

联系方式：18285685117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必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需求等。供应商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绝。

一、名词解释

1.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铜仁市大力城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代理机构是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者，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代理机构不以任何身份出任评标委员会成员。

2. 采购人：是指铜仁市妇幼保健院，是采购活动当事人之一，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质疑回复、履行合同、验收与评价等义务。

3. 供应商：是指在交易平台项目采购系统完成本项目投标登记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4. 招标文件：是指包括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及其补充、变更和澄清等一系列文件。

5. 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的投标文件管理软件制作的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标书”的文件）

6. 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交易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同时生成的同一版本的备用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备用标书”的文件）

7. 电子签名和电子印章：是指获得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许可证》、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使用密码许可证》的资质，具备承担因数字证书原因产生纠纷的相关责任的能力，且在贵州省内具有数量基础和服务能力的依法设立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签发的电子签名和电子签章认证证书（即CA数字证书）。供应商应当到相关服务机构办理并取得数字证书介质和应用。电子签名包括单位法定代表人、被委托人及其他个人的电子形式签名；电子印章包括机构法人电子形式印章。电子签名及电子印章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是不同使用场景，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响应）文件指定位置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对允许采用手写签名的文件，应在纸质文件手写签名后，提供文件的彩色扫描电子文档进行后续操作。

8. 日期、天数、时间：未有特别说明时，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9. 采购信息发布网站：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和贵州省政府采购网。

二、一般要求

（一）投标的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二）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 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在采购信息发布网站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更正公告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发出；不足15日的，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 更正公告及其所发布的内容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现场考察或答疑会的有关事宜等）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一经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后，更正公告将作为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的书面形式。供应商应随时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

3. 查看、处理采购人发出的文件澄清、补充、更正等通知内容，如因供应商未及时上网查询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应下载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

4. 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供应商。

（三）关于联合体投标

对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项目：

1.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3.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并在投标文件内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4. 投标报名时，应以主体方名义报名，并须将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的全称录入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联合体名称需与共同投标协议签署方一致。

5. 联合体投标的，应以主体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如有），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6.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同一项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7. 业绩、奖项等的认定和评分根据共同投标协议约定的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责任，确定一方打分，不累加打分；评审标准不明确或难以明确以哪一方计算评分情况时，则按主体方情况评分。

8.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各方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微企业作为联合体一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共同投标协议书》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应附中小微企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四）关于关联企业

对于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对于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五）关于分支机构投标

对接受分支机构投标的项目，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扫描件及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总所）公章。总公司（总所）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依法设立登记的分支机构以自己的名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产生的民事责任由法人承担。（保险类项目则为：本项目只接受保险分公司或中心支公司以上的保险机构投标；分公司或中心支公司的保险机构投标的，还须提供分公司或中心支公司的保险机构的营业执照。依法设立登记的分支机构以自己的名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产生的民事责任由法人承担。）

（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投标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投标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书）

（六）关于中小企业投标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中小企业划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所列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七) 知识产权

1. 供应商必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应由供应商承担。

2. 投标报价应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3. 系统软件、通用软件必须是具有在中国境内的合法使用权或版权的正版软件，涉及到第三方提出侵权或知识产权的起诉及支付版税等费用由供应商承担所有责任及费用。

(八) 纪律与保密事项

1.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供应商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2. 在确定中标人之前，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招标，也不得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

3. 在确定中标人之前，供应商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和交易中心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4. 获得本招标文件者，不得将招标文件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若有要求，开标后，供应商应归还招标文件中的保密文件和资料。

5. 由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

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供应商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6.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小组披露。

7. 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九）现场踏勘（如有）

1. 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

2. 供应商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3.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只是为了使供应商能够利用招标人现有的资料。招标人对供应商由此而作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概不负责。

三、质疑与投诉

（一）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 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1. 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2. 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3. 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
4. 提出质疑的日期。

（三）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四）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五）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同时交易中心将在企业信用档案中予以记录，对综合信用评价得分予以扣除。

（六）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交易中心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的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七）质疑受理部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八）提交质疑函地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交易电子交易平台或政府采购交易科）。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1. 网上质疑，凭本单位 CA 电子锁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电子招标投标服务平台，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招标人收到异议起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2. 本次采购活动中，采购代理机构对质疑回复等文件的送达方式为网上答复。

四、合同签订和履行

1. 合同签订

1.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超过30天尚未完成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的政府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登录贵州省政府采购网，填报未能依法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具体原因、整改措施和预计签订合同时间等信息。

1.2 采购人不得提出试用合格等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且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3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4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上传政府采购合同扫描版，如实填报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时间。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公开并备案采购合同。

2. 合同的履行

2.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2.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 10%。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五、投标要求

（一）投标文件的制作

1. 投标文件中，除规定采用交易中心企业信息库中登记的信息外，其他内容均以电子文件编制，其格式要求详见第五章说明。如因不按要求编制而引起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2. 供应商应使用交易中心提供的投标文件管理软件对投标文件进行合成、电子签名、电子签章及加密打包。所有投标文件不能进行压缩处理。关于电子投标报价（如有报价）说明如下：

（1）供应商应按照“第三章采购需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3. 如有对多个子项目投标的，要对每个子项目独立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4. 供应商不得将同一个项目或同一个子项目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5. 供应商须对招标文件的对应要求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

6. 供应商必须按招标文件指定的格式填写各种报价，各报价应计算正确。除在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以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

7. 投标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8. 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供应商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应当书面知会交易中心，并书面报告本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9. 供应商应承担其资格审查申请文件编制与提交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在任何情况下代理机构对上述费用均不负任何责任。

（二）投标文件的提交

1. 供应商应在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前，在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中完成投标报名。

2. 代理机构不接受现场纸质、邮寄纸质、电报、电话、传真方式投标。

3. 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将投标文件完整上传并保存在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且取得成功提示。时间以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服务器从中国科学院国家授时中心取得的北京时间为准，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系统将不允许供应商上传投标文件。

4. 上传投标文件时，供应商须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业务数字证书进行上传操作。

5. 代理机构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的，不承担责任。

6. 出现下述情形之一，属于未成功提交投标文件：

（1）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投标文件未完整上传并保存的；

（2）投标文件未按要求进行电子签名和电子签章，或电子签名或电子签章不完整的；

（3）投标文件损坏或格式不正确的；

（4）未使用最新发布的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的。

（三）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未解密的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一经解密，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

2.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3.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起至投标有效期终止日前，供应商不能撤销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如有）将不予退还，且交易中心有权将其撤销行为载入不良信用记录。

（四）投标文件的解密

供应商须在规定的投标解密时间内，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业务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逾期未解密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五）投标有效期

1.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90 天。

2. 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担保机构索赔保证金。

3. 出现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如有）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供应商可以拒绝延长有效期，但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拒绝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投标有效期超出保函有效期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提示供应商重新开函，未获得有效保函的供应商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

（六）投标保证金

1. 交易中心不接受现金方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2. 投标保证金交纳：采用银行转账、电汇形式提交具体缴退流程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站，点击首页-办事指南-保证金缴退，自行交纳保证金；或者采用《投标保证金保函》（电子保函）提交（具体操作方式见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办事指南——政府采购——常见问题解答——《投标电子保函申请操作步骤》）

3. 在中标结果公告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交易中心采用银行主动划账方式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如有）；在采购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并上传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不能确定中标人的，在投标有效期满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所有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如有）。采购失败的项目，在采购结果公告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所有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如有）。投标保证金自动划回到供应商银行账号。

下列任何一种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如有）将不予退还：

- （1）供应商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2）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未能在规定期限内签订合同的；
- （3）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的。

（八）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1.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2.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3.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5. 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第三章 技术参数及要求

一、铜仁市妇幼保健院 2025 年度医疗设备采购及安装采购项目 3 包采购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用途	数量	单位	拦标单价限价（万元）	拦标总价限价（万元）	备注
1	图文报告处理机	用于宫腔镜手术	1	台	2.15	2.15	
2	宫腔镜镜头	用于宫腔镜手术	1	台	4.179	4.179	
3	电针治疗仪	开展中医适宜技术	2	台	0.04	0.08	
4	移动病床	开展中医适宜技术	7	张	0.4975	3.4825	
5	床头柜（陪护床）识映 轻便陪护床	开展中医适宜技术	7	张	0.0597	0.4179	
6	坐便器	开展中医适宜技术	2	个	0.3781	0.7562	
7	不锈钢双层弯扶手治 疗车	新手术间使用	4	辆	0.117211	0.468844	
8	不锈钢扇形器械台	新手术间使用	2	台	0.22686	0.45372	
9	双层治疗车	新手术间使用	4	辆	0.1791	0.7164	
10	不锈钢治疗车	新手术间使用	2	辆	0.16318	0.32636	
11	电动吸引器（儿童）	新手术间使用	1	台	0.12	0.12	
12	多功能全塑小推车	新手术间使用	2	辆	0.06766	0.13532	
13	电动吸引器（成人）	新手术间使用	2	台	0.16716	0.33432	
14	不锈钢套装器械台 II 型	新手术间使用	2	辆	0.104475	0.20895	
15	不锈钢单臂升降托盘 架	新手术间使用	4	架	0.0995	0.398	
16	不锈钢治疗车	新手术间使用	2	辆	0.184075	0.36815	
17	不锈钢手术凳 G 型	新手术间使用	16	张	0.089749	1.435984	
18	输液架（带轮）	新手术间使用	4	架	0.0796	0.3184	
19	高频电刀	新手术间使用	2	套	1.99	3.98	
20	手术脚踏凳	新手术间使用	6	张	0.0398	0.2388	
21	全功能麻醉机	新手术室增添（目前 只开放两间，内镜中 心一台）	1	台	23.5	23.5	
22	多参数监护仪（含麻醉 气体监护仪）	新手术室增添（必 备）	2	台	9.8	19.6	
23	可消毒可视喉镜	增加业务项目：加速 康复外科（ERAS）及 危急重症	2	只	1.99	3.98	
24	多普勒超声诊断仪	麻醉穿刺+快速康复 复苏室用	1	台	39	39	
25	可移动复苏床		4	张	0.4975	1.99	
26	麻醉椅	新增手术室、内镜中 心恢复室	10	张	0.02985	0.2985	

27	麻醉药柜	新增手术室 2 间、内镜中心恢复室 1 台	2	台	0.2985	0.597	
28	手持脉搏血氧饱和度监测仪	外出大型团检以备急需	2	台	0.0199	0.0398	
29	内镜中心输液车	给客户打输液用	1	辆	0.04975	0.04975	
30	治疗车	小儿推拿及放血治疗厌食操作	2	辆	0.2985	0.597	
31	骨密度检测仪	检测儿童骨强度	1	台	35.82	35.82	
32	视力筛选仪	筛查儿童是否有近视等	1	台	22.9	22.9	
33	儿童精密体检仪	测量儿童身高	1	台	0.995	0.995	
34	全自动凝血分析仪	常规止凝血功能检测、DIC 诊断实验、各凝血因子活性测定等	1	台	59.5	59.5	
35	便携式超声设备	用于新生儿科、儿科、产科床旁超声检查	1	台	94.525	94.525	
合 计					323.960898		

注：投标单价超过拦标单价限价的，作为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处理。

二、技术参数要求

1 图文报告处理机

1. 操作简洁方便，完成一个报告只需四步。
2. 视频优化处理技术。
3. 软件可以直接录制视频和声音。
4. 具有报告设计系统。
5. 编辑模板方便快捷，方便医生快速建立自己的专家词库。
6. 可设置默认设置内容。
7. 可同时对多个病历进行操作。
8. 无限制采集图像，采图分辨率可达 $\geq 1920 \times 1080$ 。
9. 医生可按自己的使用频率设定模板的排列顺序。
10. 图文统计报告单，更直观的统计业务量及收费情况。
11. 对诊断进行的录像，播放清晰，占用硬盘空间小，回放时可采集图像，并可快速找到录像存放的位置，方便刻录保存。
12. 病人资料、影像和诊断信息实时自动保存，不会因误操作、病毒、断电等外界因素而导致病人信息的丢失。
13. 根据需要对已采集的图像，可做黑白图像处理。

14. 已采集的图像，可进行左右和上下的镜像操作。
15. 对内镜图像无效区域的图像信息，根据需要可进行自动裁剪和自由设置，软件采用画框方式，设置图像保留区域，可自定义多种裁剪方式。
16. 对已采集的图像位置，可用鼠标任意的拖拽，放到医生需要放的位置，便于医生进行报告单图像位置的排版。
17. 设备质保年限：1 年

2 宫腔镜镜头参数

1. 内窥镜镜体全部采用不锈钢管。
2. 内窥镜金属零件用 M 号医用不锈钢制造；物镜前保护玻璃采用光洁、耐磨的蓝宝石材料，视场内装有三角形方向标。
3. 窥镜采用优质光学玻璃、光钎、光锥。
4. 采用柱状透镜专利技术，图像清晰，视场明亮。
5. 带有方向标，蓝宝石镜头，永不磨损。
6. 镜体为直管型，使医生更便于控制内窥镜的方向。
7. 配有独特进水和出水通道，可以持续循环灌流。
8. 内鞘可单独使用，外径小，易于插入。
9. 窥镜可承受低温等离子消毒灭菌。
10. 镜体外径： $\leq \varnothing 4\text{mm}$ 。
11. 镜体长度： $\geq 302\text{mm}$ 。
12. 视向角： $\leq 30^\circ$ 。
13. 视场角： $\geq 60^\circ$ 。
14. 设计光学工作距 d_0 ：15mm。
15. 角分辨力： $\geq 2.3C/(\circ)$ 。
16. 有效景深： $\geq 1-70\text{mm}$ 。
17. 在标准照明体 A 的显色指数 $R_a \geq 90$ ，在标准照明体 D65 的显色指数 $R_a \geq 90$ ，有效光度率 ≥ 1428 ($\text{cd/m}^2/\text{lm}$)。
18. 照明镜体光效 $ILeR \geq 0.4$ ，综合镜体光效 $SLeR \geq 0.35$ ，综合边缘光效 $SLeZ \geq 0.25$ ，单位相对畸变的控制量 $|VU-z| \leq 8\%$ 。
19. 目镜罩外径： $\geq \varnothing 31.75\text{mm}$ 。
20. 光缆接头外径： $\varnothing 10\text{mm}$ 。
21. 插入外鞘套 $\leq 20.5\text{Fr}$ ，配备闭孔器；内鞘套 $\leq 18.5\text{Fr}$ 。
22. 硬质手术器械规格 5Fr，同样可配软质 6Fr 手术器械。
23. 光缆：配有转换接头可与 WOLF、STORZ 光源连接。
24. 光缆接头可与 STORZ、OLYMPUS、WOLF、ACMI 光缆连接。
25. 与医用电气设备互连使用的安全要求应全项符合 GB9706.1、GB9706.19 的要求。

配置清单：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内窥镜	1	支	$\Phi 4 \times 302\text{mm}$
2	内鞘操作器	1	支	$18.5\text{Fr} \times 220\text{mm}$
3	外鞘及闭孔器	1	支	$20.5\text{Fr} \times 210\text{mm}$
4	密封帽	10	个	
5	消毒盒	1	个	

设备质保年限：1 年。

3 电针治疗仪

1、电源：内部电源 $\text{DC}9\text{V} \pm 1\text{V}$ ；电源适配器（输入 $\text{AC}220\text{V} \pm 22\text{V}$ $50\text{Hz} \pm 1\text{Hz}$ ；输出 $\text{DC}9\text{V} \pm 1\text{V}$ ）。

2、输入功率： $\geq 10.0\text{VA}$ 。

3、输出脉冲波形：非对称双向脉冲波。

4、输出脉冲路数：六路输出（ ≤ 12 根）。

5、最大输出功率： 0.3VA （ 250Ω 负载阻抗下）。

6、输出脉冲频率：1-100Hz 可调， $\pm 15\%$ 。

工作模式：连续波工作模式：连续 断续波工作模式：工作 ≥ 30 分钟。

疏密波工作模式：疏波频率与密波频率之比是 1:5，疏波工作 5s，密波工作 10s（断续波、疏密波时间 $\pm 15\%$ ）。

7、输出电流的限制： $\leq 10\text{mA}$ （ 250Ω 负载阻抗下）。

8、输出直流分量：0。

9、输出脉冲宽度： $0.2\text{ms} \pm 30\%$ （EMC 检测基本性能）。

10、体积： $\leq 210\text{mm} \times 100\text{mm} \times 300\text{mm}$ 。

11、重量： $\leq 0.7\text{kg}$ 。

12、设备质保年限：2 年。

4 移动病床参数

一、规格尺寸：

$\text{L}2160 \times \text{W}960 \times \text{H}500\text{mm} \pm 10\text{mm}$

二、功能参数：

背部升降： $0 \sim 75^\circ$ 腿部升降： $0 \sim 50 \pm 5\text{mm}$ 。

三、性能参数

1、床面板采用 $\geq 1.0\text{mm}$ 厚碳钢板一次模压成型汽车钣金工艺，多气孔设计，整齐排列的通气孔兼备防滑功能，便于透气，背部特别添加“日”字形钢管加固结构，使得承重能力大大提高，整板受力均衡，抗压力强，永不变形（提供工艺图片证明）。

2 床面板：背部面板 $\geq 760*850\text{mm}$, 1 臀部面板 $\geq 200*850\text{mm}$, 2 臀部面板 $\geq 320*850\text{mm}$, 腿部面板 $\geq 540*850\text{mm}$ （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佐证）。

3 背部床板采用“双支撑”均匀分散压力，卸力结构， $715*\Phi 32*3.0\text{mm}$ 无缝钢管材质（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

4★床框部分：床框采用 $30*60*\geq 1.6\text{mm}$ 矩型钢管，床头尾板横梁管 $60*60*\geq 1.8\text{mm}$ 钢板，床体焊接质量坚实牢固(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佐证)，护理床结实耐用，床体静态承载重量 $\geq 600\text{kg}$ (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床体四角装置四个防撞胶，防止移动病床时碰撞墙壁而造成损伤。

5 螺杆系统：具有“双向无极限保护”设计，耐磨材料；二套摇杆系统，摇把套管采用航空铝材；摇手柄有防滑设计，内置圆钢 $\phi 8\text{mm}$ ，摇把具有“二次开合”功能设计。

6 第三代护栏技术

A、采用抗菌铝合金材质+弯管结构，开关手柄采用铸铝一次合成，超大手柄设计操作受力均匀，铸铝开关长度 $\geq 175\text{mm}$ ，护栏 D 型铝合金厚度 $\geq 2.00\text{mm}$ （提供第三方抗菌检测报告）。

B、竖管采用 6 支经硬化处理的长度 $\geq 40\text{cm}$ 直径 $\geq 19\text{mm}$ 壁厚 1.5mm 厚的管材进行弯管。

C、6 支竖管套与床梁直接连接；连接护栏上支座为含金属件注塑而成。

D、确保结实耐用护栏可折叠收缩，防夹手功能。

7 床头尾板：采用全新 ABS 抗菌床头板，两块模具注塑，经超声波成型，内置圆钢直径 $\phi 20\text{mm}$ +内套管固定插式结构，更牢固结实；暗藏锁定开关，开关采用 ABS 材质，操作简单，拆卸方便可兼做 CPR 急救功能（提供第三方抗菌检测报告）。

8 脚轮为 ≥ 5 寸防缠绕静音万向轮，脚轮安装连接轴采用 $\geq \Phi 28\text{mm}$ 圆钢插杆式固定永不弯曲折断；轮面静音耐磨，内置全封闭自润滑轴承经包盖保护，具有防尘防止清洁布条发丝等异物卷入（提供防缠绕第三方证明佐证）。

9、床头尾两侧共配有 6 个输液架插孔，可供患者输液使用；床面两侧下方具有 4 个引流袋挂钩，可悬挂药剂袋、4 个 ABS 引流袋及污物袋等。

10 床体金属表面采用电泳底漆+抗菌喷涂，双重喷涂处理技术，达到内外防锈，延长病床的使用寿命。涂料属于绿色健康环保产品，并对微生物大肠埃希氏菌和金黄色葡萄球菌均具有很强的抗菌作用（提供第三方床体检测抗菌报告）。

11 输液架：配全不锈钢两节四爪头式铝合金“空气阻力”升降输液架，“防脱落”挂钩（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佐证）。

12、7cm 及以上厚高密度海绵加环保椰棕内胆，采用环保椰棕，医用防水耐磨布外套，具有防火阻燃材质，床垫大小要与床面配合（提供第三方测报告佐证）。

配置清单：

序号	配件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	------	----	----	----

1	床体	1	张	
2	铝合金+弯管护栏	1	对	
3	空气阻力” 输液杆	1	支	
4	摇杆系统	2	套	
5	鞋架	1	个	
6	防缠绕脚轮	4	个	
7	ABS 床头板	2	个	
8	伸缩餐板	1	块	
9	防水透气床垫	1	张	
10	床头柜	1	个	

设备质保年限：3 年

5 床头柜(陪护床) 识映轻便陪护床参数

医用床头柜

1. 规格：长 450*宽 420*高 750MM±10mm 毛重 10KG±0.5KG

2. 整体采用 ABS 高级工程塑料注塑成形，易清洁，耐腐蚀，结构牢固。整体板材大概 2.5MM 厚。

3. 三层结构，上层配有灵活伸缩护理台，两侧配置隐蔽式毛巾架，减省必要空间。中间有抽屉放置物品，下层单拉门，储物空间大，方便家属放置物品。

4. 配置：配置一个活动抽板，抽板内有温度计凹槽，饮水瓶凹槽、一个抽屉、一个小柜、可折叠隐蔽式毛巾架、柜内配有一个隔板，柜内可放置热水瓶。

陪护床（椅）参数

1、椅子状态(收起尺寸):790mm(前后)x630mm(宽)x360mm(坐垫高)±10mm;靠背高 840mm±10mm。

2、作床状态(拉开尺寸):1880mm(长)x630mm(宽)x490mm(扶手高)±10mm

椅面材质：

椅面采用 1 公分木板 + 2 公分高弹海绵 + 优质皮革，配有防滑脚套，abs 塑料扶手。

产品规格：

座垫宽：50cm±5cm。

扶手距地面：49cm±5cm。

两扶手间宽（外径）：63cm±5cm。

坐垫距地面高度：36cm±5cm。

钢管厚度：椅腿采用 38 圆管≥1.0 厚，椅架采用 20✕20 方管≥0.9 厚。

毛重：≥23kg。

填充物重体海绵厚度：≥3cm。

设备质保年限：3 年。

6 坐便器参数

1. 安装简单、高度 6 档可调、产品承重≥130KG、产品材质：铝合金+吹塑、产品净重≤4.2KG。
2. 设备质保年限：2 年。

7 不锈钢双层弯扶手治疗车参数

规格：770x420x850mm±10mm。

1. 全车采用不锈钢制作，耐用美观。
 2. 上下两层面板方便使用。
 3. 围栏，立柱采用实心不锈钢棒制作结实耐用。
 4. 搭载医用脚轮，不生锈，无脱漆，转动轻便。
- 设备质保年限：2 年。

8 不锈钢扇形器械台参数

规格：1200/1400/1500x450x900mm±10mm。

1. 不锈钢加厚管材，整车具有抗冲击、承载强、光亮如新等优质特点。
 2. 焊接表面平滑均匀，美观坚固。
 3. 双层设计，围栏，立柱采用不锈钢棒制作结实耐用，整车体坚固。
 4. 弧形的扇面极其符合手术中的使用，人性化设计。
 5. 搭载超静音医用脚轮，不生锈，无脱漆。
 6. 打开包装箱就可以使用。
- 设备质保年限：2 年。

9 双层治疗车参数

规格：660x460x920mm±10mm

1. 不锈钢加厚管材，整车具有抗冲击、承载强、光亮如新等优质特点。
 2. 焊接表面平滑均匀，坚固。
 3. 双层设计，每层下面均焊有支撑管，三面护栏。
 4. 整车体坚固。
 5. 搭载静音医用脚轮，高精度深沟轴承，转动轻便。
- 设备质保年限：2 年。

10 不锈钢治疗车参数

规格：660x460x920mm±10mm。

1. 采用不锈钢加厚管材，整车具有抗冲击、承载强、光亮如新等优质特点。
2. 焊接表面平滑均匀，坚固。
3. 双层设计，三面护栏。
4. 搭载静音医用脚轮，不生锈，无脱漆，转动轻便，静音效果佳。

设备质保年限：2 年。

11 电动吸引器（儿童）参数

输入功率：90VA±5VA。

负压调节范围 20kPa-最大负压值。

熔丝管：F1.5AL250V, 中 5x20。

自由空气流量>15L/min。

最大负压值 85kPa±10kPa。

噪声<65dB(A)。

外形尺寸 370x180x280±10(mm)。

设备质保年限：1 年。

12 多功能全塑小推车参数

规格：610x370x910mm±10mm。

1. 整车 ABS 材料凹形台面起到防止物品滑出的作用。
2. PP 材料一体化推手，握感舒适，推行省力。
3. 上下台面，三面围栏设计，三面防护能有效避免物品掉落。
4. ABS 材料抽屉，极简的滑槽推拉方式。
5. 抽屉前后限位设计，开合顺畅。
6. 组装结构，简易安装。

设备质保年限：2 年。

13 电动吸引器（成人）

产品用途： 供医疗手术时作真空吸引用。

结构特征：

产品结构主要由活塞泵、真空表、负压调节阀、空气过滤器、贮液瓶、脚踏开关等部件组成。全塑面板，防水蚀性好。低噪声、大流量，手动、脚踏开关任意选用，操作方便。设有溢流装置，防止液体进入泵内。

工作原理： 采用无油润滑活塞泵，无油雾污染。

主要技术指标：

电源电压：AC220V±10%，50Hz±1Hz。

输入功率：≤180VA。

吸引泵：活塞泵。

极限负压值：≥0.06MPa（450mmHg）。

负压调节范围：0.02MPa-极限负压值。

噪声：≤65dB(A)。

抽气速率：≥20L/min。

贮液瓶容量：2500mL/只，2 只一组。

熔丝管：F2AL250V，Φ5*20。

外形尺寸：350*305*795mm±10mm。

本机不适合在易燃、易爆气体的场合使用。

运行模式：间隙加载连续运行，最长连续工作时间 30 分钟，持续率 50%，间歇吸引。

电器要求：I 类设备，B 型应用部分。

防进液等级：IPX0，脚踏开关 IPX8。

正常工作条件：

环境温度范围：+5℃~+40℃。

相对湿度范围：30%-80%。

大气压力范围：860hPa-1060hPa。

注意：当储运温度低于 5℃时，使用前应将设备在正常工作环境温度中放置 4h 以上。

运输和储运环境限制条件：

环境温度范围：-40℃~+55℃。

相对湿度范围：10%-93%。

大气压力范围：700hPa-1060hPa。

注意：包装后的电动吸引器应贮存在无腐蚀性气体和通风良好的室内，运输时避免剧震。

附件清单：

腹腔吸引管 一支。

吸引软导管（长度 2M，Φ7*Φ12） 一根。

熔丝管（F2AL250V，Φ5*20） 二只。

空气过滤器 二只。

电源线 一根。

脚踏开关 一只。

设备质保年限：1 年、

14 不锈钢套装器械台 II 型参数

规格：1000x500x900mm±10mm。

1. 不锈钢加厚管材，整车具有抗冲击、承载强、光亮如新等优质特点。
2. 焊接表面平滑均匀，对口紧密，无毛刺。
3. 围栏，立柱采用实心不锈钢棒制作结实耐用。
4. 搭载静音医用脚轮，不生锈，无脱漆，转动轻便，静音效果佳。

设备质保年限：2 年。

15 不锈钢单臂升降托盘架参数

规格：650x430x940/1400mm±10mm。

1. 选用优质不锈钢材料，保证产品品质。
 2. 静音脚轮，两只带刹车。推送自如，优化手术室静音环境。
- 设备质保年限：2 年。

16 不锈钢治疗车参数

规格：800x440x850mm±10mm。

1. 采用不锈钢加厚管材，整车具有抗冲击、承载强、光亮如新等优质特点。
 2. 焊接表面平滑均匀，坚固。
 3. 搭载静音医用脚轮，不生锈，无脱漆，转动轻便，静音效果佳。
- 设备质保年限：2 年。

17 不锈钢手术凳 G 型参数

规格：Φ380x430~530mm。

1. 选用优质不锈钢材料，美观耐用，不生锈。
 2. 优质天蓝色皮革，更舒适。
 3. 精密丝杆结合紧密，升降旋转自如，轻便。
 4. 带椅轮，耐磨稳固。
- 设备质保年限：2 年。

18 输液架(带轮)

材质:不锈钢。

静音滑轮(刹车 1 个)，不锈钢挂钩 2 个。

高度可升至:2 米。

设备质保年限：2 年。

19 高频电刀参数

- 1、仪器类型：I 类 CF 型防除颤普通设备。
- 2、工作频率：≥0.512MHz。
- 3、高频漏电流≤150mA。
- 4、输出功率：

单极纯切 0~300W（500Ω 非电抗性负载）。

单极混切 1 0~250W（500Ω 非电抗性负载）。

单极混切 2 0~200W（500Ω 非电抗性负载）。

单极混切 3 0~120W（500Ω 非电抗性负载）。

单极凝 0~120W（500Ω 非电抗性负载）。

双极凝 0~50W（100Ω 非电抗性负载）。

- 5、运行方式：间隙加载连续运行 10s/30s。

- 6、电源：220V±22V；50Hz±1Hz；最大电流≤4A。
 - 7、外形尺寸：450mm×355mm×175mm。
 - 8、净重：主机≤9 公斤，脚踏开关≤2.3 公斤。
 - 9、使用条件：环境温度 5℃-40℃，湿度≤80%。
 - 10、全数字控制：功率输出为闭环调幅型电刀。
 - 11、功能齐全：单、双极兼备，适用范围广，从小儿手术、精细手术、以至大型手术，其柔和的输出特性更适合于配合腹腔镜、宫腔镜、关节镜、电子胃镜等手术。
 - 12、电磁兼容：符合相关标准。
 - 13、电切：四种切割模式供选择，其热损伤小、碳化少，特别适用于整形美容科、耳鼻喉科以及烧伤切痂等精细手术。
 - 14、电凝：采用 4μs 凝血工作脉冲，凝血迅速有效。
 - 15、控制方式：单极由双脚踏防水开关控制输出，采用机械互锁方式，手控刀既可手控输出，也可脚控输出，脚控刀由脚控输出，双极凝血由单脚踏防水开关控制输出。
 - 16、安全装置：装有被全球临床应用证实安全的质量型中性极板监控系统。
 - 17、电源适应性：进线在交流 220V±22V 之间变化，功率设定变化率小于等于 15%。
- 设备质保年限：5 年。

20 手术脚踏凳

规格：450mmx340mmx150mm±10mm。

采用优质不锈钢材料。

配备优质防滑脚踏垫。

设备质保年限：2 年。

21 全能麻醉机

要求：全能型麻醉机（满足不同年龄层次及不同手术种类的麻醉要求）

一、技术参数及配置：

1. 电源：220V，50/60HZ
2. 蓄电池：停电后工作时间大于 40-120 分钟
3. 呼吸机：
 - 3.1★非上升式风箱，避免产生不必要的 PEEP，保证病人安全。
 - 3.2★内置一体式（非外接）10.4"彩色显示屏，显示器与主机在同一机身上，方便医生护士走动时候不会触碰到屏幕，能直接监视潮气量、分钟通气量及呼吸频率等基本参数及压力波形
 - 3.3 呼吸模式包括容量控制通气（IPPV CMV）、PLV，标配 PCV 压力控制通气（PCV：吸气流速为减速波形，无需设定 Pmax 或 Plimit）（非 P-MODE 压力限制通气）。
 - 3.4 潮气量设定范围：20~1400ML（容量模式下）
 - 3.5 潮气量设定范围：5~1400ML（压力模式下）
 - 3.6 分钟通气量：0~99L/min
 - 3.7 压力限制：15~70CMH2O
 - 3.8 呼吸频率：4~60 次/分
 - 3.9 吸呼比：1: 4~4: 1
 - 3.10 吸气平台时间比：0%~50%
 - 3.11★呼气末正压 PEEP：0~20CMH2O（设置值从 1 开始调节）（提供证明材料）
 - 3.12 吸气压力：5~65CMH2O
 - 3.13★吸气流速：10~75L/MIN

- 3.14 温度范围：10~40℃
- 3.15 相对湿度：10~90%
- 3.16 氧气浓度：21%~99%
- 3.17 快速充氧：>35L/min
- 4. 呼吸回路：
 - 4.1 拆卸回路不需任何工具。
 - 4.2 所有部件不含橡胶成分可直接高温高压消毒。
 - 4.3 钠石灰吸收罐容量 $\geq 1.5\text{L}$ 。
 - 4.4 回路中具有 APL 调节阀。
 - 4.5 呼吸机电池用尽后可切换为手控呼吸。
 - 4.6 呼吸回路总容量 $< 2.8\text{L}$ 。
 - 4.7★标配 5 个非压差式流量传感器，全自动标定（提供证明材料）。
 - 4.8 内置回路电加热系统（非物理冷凝），有效减少回路积水。
- 5. 流量计：
 - 5.1 双气、双管（空气、氧气），带低流量管、适合低流量麻醉。
 - 5.2 流量计：氧气：0.02-10.0L/min 氧气：0.02-10.0L/min。
 - 5.3S-ORC 笑一氧联动装置。
- 6. 挥发罐：
 - 6.1 挥发罐容量 300ml，配七弗烷或异弗烷挥发罐一个。
 - 6.2 具温度、压力、流量补偿装置。
 - 6.3 输出精度误差 $\pm 0.01\%$ 。
 - 6.4 挥发罐具有防倾斜装置且出厂后不再专门维护及定标。
- 7. 机体：
 - 7.1 开放式机身结构 能够放置不同厂家及型号的监护仪。
 - 7.2 具氧气压力过低报警装置。
 - 7.3 可靠稳定的刹车装置。
 - 7.4 标配 RS232 接口。
 - 7.5★电源：100-240 伏特，50/60 赫兹（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二、维修及售后服务：

制造商有维修工程师、配件库，售后服务由制造商直接提供。

设备质保年限：2 年。

22 多参数监护仪（含麻醉气体监护）参数

1 硬件&软件

- 1.1 监护能力 成人，儿童，新生儿。
- 1.2 硬件&软件系统。
 - 1.2.115 英寸约 380mm 高分辨率彩色 TFT 触摸屏，分辨率（1024×768），10 通道，最大支持 13 道波形，全机配备 1 个电源指示灯，1 个充电指示灯，2 个报警指示灯。
 - 1.2.2 单个通道可同时显示小趋势、波形和参数。
 - 1.2.3 屏幕布局可定制，可同屏显示 NIBP 测量历史记录。
 - 1.2.4 支持约 20 种语言选择。
 - 1.2.5 具有大字体显示功能，同屏最大支持 13 道波形显示。
 - 1.2.6 新生儿 OxyCRG 呼吸氧合图。
 - 1.2.7 数据存储：可存储最大 240 小时趋势数据，所有参数均可以表格或图形格式存储同时支持 1200 个

NIBP 测量数据、200 个参数报警事件和 200 个心律失常事件的存储。

1.2.8 数据回顾：监护仪提供了全部监护参数的 ≥ 150 小时趋势数据回顾，1200 个 NIBP 测量数据、200 个参数报警事件和 200 个心律失常事件的回顾。

1.2.9 监护仪提供 ≥ 96 小时全息波形回顾，可存储病人在手术中的全部波形数据。

1.2.10 具有 1 个 VGA 输出接口，1 个 Medibus/X 接口，1 个以太网口，2 个 USB 接口，1 个模拟输出、护士呼叫系统和同步除颤接口。

1.2.11 内置记录仪，最大可打印 3 通道信息。支持参数报警记录、趋势记录、药物计算、滴定表记录和回顾记录。

1.2.12 内置可充电锂离子电池， ≥ 300 分钟。

2 测量参数

2.1 心电。

2.1.1 标配 ECG 5 导联。

2.1.2 可选 3/5 导联，最多达 7 道心电波形同屏显示。

2.1.3 导联命名类型 不限于 AHA（美标）。

2.1.4 心率测量范围：成人：15 bpm 到 300 bpm。

小儿/新生儿：15 bpm 到 350 bpm。

2.1.5 标配 3/5 导联 ST 段分析，同时标注 ST 段改变程度。

2.1.6 本监护仪标配 16 种高级心律失常分析。

2.2 呼吸速率

2.2.1 呼吸导联：I 或 II。

2.2.2 测量方法：胸阻抗法。

2.2.3 测量范围：成人：0 rpm 到 120 rpm。

2.3 无创血压

2.3.1 测量方法：示波法。

2.3.2 测量模式：手动、自动、连续。

2.3.3 参数显示：收缩压、舒张压、平均压。

2.4 体温

2.4.1 标配双通道体温，支持温差测量。

2.4.2 可测量位置：皮肤、口腔、直肠。

2.4.3 测量范围：0 $^{\circ}\text{C}$ 到 50 $^{\circ}\text{C}$ 。

2.5 脉搏血氧饱和度

2.5.1 一体化软指套设计。

2.5.2 测量范围：0% 到 100%。

2.5.3 可测量灌注指数（PI），测量范围：0-10。

2.5.4 SPO2 灵敏度可调。

2.6 有创血压

2.6.1 标配 3 道有创血压。

2.6.2 测量范围：-50 — 300 mmHg。

2.6.3 压力标签 ART 动脉压，PA 肺动脉压，CVP 中心静脉压，RAP 右心房压，LAP 左心房压，ICP 颅内压。

2.7 呼末二氧化碳

2.7.1 主流 etCO2。

2.7.1.1 测量方法 红外吸收技术。

2.7.1.2 测量范围 主流 etCO2: 0mmHg 至 150mmHg。

2.7.1.3 可测量 etCO2 呼末二氧化碳浓度，FiCO2 吸入二氧化碳浓度，AwRR 呼吸速率。

2.7.1.4 可设定大气压补偿，氧气补偿，平衡气体补偿和麻醉气体补偿。

- 2.8 麻醉气体监测模块
- 2.8.1 参数显示：
etCO2, iCO2, RRc, etO2, iO2, O2, N2O, etHAL, iHAL, etISO, iISO, etENF, iENF, etSEV, iSEV, etDES, iDES。
- 2.8.2 麻药监测：氟烷，异氟醚，氨氟醚，七氟醚，地氟醚。
- 2.8.3 MAC 值，麻药：数值显示。
- 2.8.4 CO2, O2：吸入和呼出浓度(%), 趋势和波形。
- 2.8.5 N2O：吸入和呼出浓度(%)。
- 设备质保年限：2 年。

23 可消毒可视喉镜

- 1、显示屏：大于 2.5 英寸。
- 2、摄像头：视场角 60°±15%。
- 3、电池：电池放电时间 >2h ， 功耗 ≤1.5VA。
- 4、电源：充电器输入 100-240V~50/60Hz ， 充电器输出 5V,1000mA。
- 5、工作环境：温度 10℃~40℃ ， 湿度 10%~90% ， 大气压力 500hpa~1060hpa。
- 6、运输、储存环境：温度-40℃~+55℃ ， 湿度≤93%，大气压力 500hpa~1060hpa。
- 7、整机重量：180g~300g。
- 8、光源：光照度 ≥150LUX。
- 9、显示器旋转角度：前后转动角度 0°~130±15%。
- 10、防雾功能：无需预热，开机即可防雾。
- 11、拍照摄像：一键快速拍照 ， 可连续摄像。
- 12、报警功能：电量不足时显示器红色视觉信号指示闪烁，请及时充电。
- 13、手柄：人体工程学设计，舒适、抑菌、便携。
- 14、镜片为金属材质；可重复使用 1000 次以上；可戊二醛浸泡消毒。
- 15、存储：内置 8G 存储记忆卡，记录在教学和插管过程中的所有操作。
- 16、适应科室：麻醉科，ICU，儿科、妇产科、急诊科，急救中心，救护车等。
- 17、适应症状：临床麻醉及急诊抢救时的常规和困难气管插管处理。（困难气道插管，创伤气道插管，部分颈椎活动受限病人插管，呼吸道梗阻的病人，没有自主呼吸的病人，各种原因所致的呼吸困难，外科手术需要气管内麻醉）。
- 18、配置要求：

序号	配件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喉镜主机	1	台	
2	重复性喉镜片	3	个	（规格任选）
3	充电器	1	个	
4	数据线	1	条	
5	包装箱	1	个	

6	说明书	1	份	
7	保修卡	1	份	
8	合格证	1	份	

设备质保年限：2 年。

24 多普勒超声诊断仪参数

1. 货物名称：

1. 1. 全数字化高端平板便携式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系统。

2. 系统技术规格及概述：

2. 1. ★≥15 英寸无缝纯平投射式电容屏。

2. 2. ★机器内置 3 个可激活探头接口。

2. 3. ≥4 个 USB 3.0 接口。

2. 4. 多倍波束合成。

2. 5. 组织谐波成像模式。

2. 6. 斑点抑制成像。

2. 7. 彩色多普勒成像（包括彩色、能量、方向能量多普勒模式）。

2. 8. 频谱多普勒成像：脉冲多普勒、高脉冲重复频率、连续波多普勒。

2. 9. 组织多普勒成像。

2. 10. M 型模式。

2. 11. 解剖 M 型模式。

2. 12. 自由臂 3D。

2. 13. 造影成像功能。

2. 14. 造影定量分析功能。

2. 15. IMT。

2. 16. 独立角度偏转。

2. 17. 扩展成像（要求凸阵、线阵可用，提供证明图片）。

2. 18. 实时双幅对比成像。

2. 19. 一键自动优化（包括应用于二维、彩色及频谱模式，彩色多普勒自动识别，包括 ROI 框位置、角度自动改变）。

2. 20. 全屏放大。

2. 21. 局部放大（支持前端、后端放大）。

2. 22. 回波增强技术。

2. 23. ★智能血流跟踪（自动随探头移动，取样框自动角度偏转、自动跟踪血流显示情况，无需手动调节）。

2. 24. 多普勒自动识别功能。

2. 25. 左心室心腔显影 LVO。

2. 26. 支持锁屏功能。

2. 27. 自动唤醒功能。

2. 28. ★智能声控模块，利用麦克风输入语音指令调节图像参数，包括深度、增益、焦点数量、切换检查模式等（支持）。

2. 29. 标配腹部、心脏、血管、小器官，神经测量软件包，可支持产科、妇科、泌尿、急诊测量软件包。

2. 30. ★支持穿刺针增强技术，可跟随进针角度随时改变声束偏转角度，支持双屏实时对比显示增强前后

效果，支持线阵和凸阵探头。

2.31. 磁影技术单元，基于磁场感应技术，通过提示探头与穿刺针空间位置关系的俯视投影图、磁场信号强度、带刻度标尺的引导延长线等图标，能够实时引导、提示针体与针尖位置（支持）。

2.32. 支持实时宽景成像单元。

2.33. 内置超声教学软件，解剖图谱，标准的超声图像，扫查位置参考图，以及扫查技巧图文解析，覆盖神经、腹部、甲状腺、乳腺、睾丸和妇产等应用，为用户提供在线指导。

2.34. 支持自动工作流协议，自动提示检查切面、自动激活彩色多普勒、PW 模式，自动添加注释和体（提供主机界面证明图片）。

3. 测量/分析和报告

3.1. 常规测量。

距离测量、椭圆及描迹测量面积周长、体积测量。

3.2. 多普勒测量（自动或手动包络测量，自动计算测量参数）。

3.3. 全科测量包，自动生成报告。

急诊、神经、肌骨、腹部、产科、妇科、小器官、泌尿、血管。

3.4. 心脏功能专用测量及分析（左室心功能 2D/M）。

3.5. ★支持自动识别左室舒张期切面和左室收缩期切面，同时自动包络心内膜面，自动计算左室舒张期容积、左室收缩期容积，左室射血分数 EF 以及每搏量 SV。（提供证明图片）。

4. 电影回放和原始数据处理。

4.1. 所有模式下可用。

4.2. 支持手动、自动回放。

4.3. 支持向后存储和向前存储，时间长度可预置（向后：最大时间 480s；向前：120s）。

5. 检查存储和管理（内置超声工作站）。

5.1. 检查存储

≥120GB SSD 硬盘、内置超声工作站。

6. 连通性要求。

6.1. 支持网络连接。

有线网络。

无线网络。

6.2. 支持移动设备无线传输，要求将机器超声图像通过无线网络直接发送到智能移动终端平台。

7. 系统技术参数及要求

7.1. 主机重量≤6.0Kg。

7.2. 二维灰阶模式。

数字化声束形成器。

数字化全程动态聚焦，数字化可变孔径及动态变迹，A/D≥12 bit。

接收方式：发射、接收通道≥1024，多倍信号并行处理。

扫描线：每帧线密度≥512 超声线。

发射声束聚焦：发射≥8 段。

预设条件：针对不同的检查脏器，预置最佳图像检查条件。

★最大显示深度：≥39cm（提供图片证明）。

最大帧率：≥999 帧/秒。

TGC：≥6 段。

二维灰阶：≥256。

动态范围：≥230。

增益调节：B/M/D 分别独立可调，≥100。

伪彩图谱：≥8 种。

8.3. 彩色多普勒成像。

包括速度、速度方差、能量、方向能量显示等。

显示方式：B/C、B/C/M、B/POWER、B/C/PW。

取样框偏转： $\geq \pm 30$ 度（线阵探头）。

最大帧率： ≥ 364 帧/秒。

8.4. 频谱多普勒模式。

包括脉冲多普勒、高脉冲重复频率、连续多普勒。

显示方式：B, PW, B/PW, B/C/PW, B/CW, B/C/CW 等等；显示控制：反转、零移位、B 刷新、D 扩展、B/D 扩展等；最大速度： $\geq 8.89\text{m/s}$ （连续多普勒速度： $\geq 37.35\text{m/s}$ ）；最小速度： $\leq 0.5\text{mm/s}$ （非噪声信号）；取样容积：0.5-20mm；偏转角度： $\geq \pm 30$ 度（线阵探头）；零位移动： ≥ 8 级；快速角度校正；支持频谱自动测量。

9. 探头规格

9.1. ★可支持探头类型：凸阵、线阵、腔内、相控阵、经食道探头。

9.2. 探头频率：

频率带宽 1.3-16.2MHz（依赖不同探头）。

所有探头均为宽频变频探头，二维、谐波、彩色及频谱多普勒模式分别独立变频， ≥ 3 段。

振元：最大有效振元数 ≥ 192 振元。

9.3. 穿刺引导

凸阵、线阵、相控阵具备多角度穿刺引导功能。

9.4. 凸阵探头频率范围：1.0- 5.0MHz。

9.5. 线阵探头频率范围： 3.0-11.0 MHz。

9.6. B/M、彩色、能量多普勒、组织多普勒输出功率可选择分级调节。

10. 系统输入和输出

10.1. HDMI：1 个。

10.2. USB：4 个 3.0 接口。

10.4. 网口：1 个。

12. 外设和附件

台车（包括：耦合剂杯套组、储物篮、打印机架、AC 电源及电源线、辅助输出电源线、纸巾架）。

设备质保年限：3 年。

25 可移动复苏床参数

一、规格尺寸

L2160×W970×H500mm±10mm。

二、功能参数：

背部升降： $0\sim 75^\circ \pm 5^\circ$ ，腿部升降： $0\sim 50^\circ \pm 5^\circ$ 。

三、性能参数

1 床面板采用 $\geq 1.0\text{mm}$ 厚碳钢板一次模压成型汽车钣金工艺，多气孔设计，整齐排列的通气孔兼备防滑功能，便于透气，背部特别添加“日”字形钢管加固结构，使得承重能力大大提高，整板受力均衡，抗压力强，永不变形（提供工艺图片证明），背部面板 $\geq 750*900\text{mm}$ ，臀部面板 $\geq 220*900\text{mm}$ ，臀部面板 $\geq 330*900\text{mm}$ ，腿部面板 $\geq 540*900\text{mm}$ 。

2、背部床板“双支撑”结构，均匀分散压力，有效延长螺杆及病床使用寿命；同时使摇手操作更省力，使用更轻松（提供“双支撑”结构图片佐证）。

3、床框部分：床框采用 $30*60*1.8\text{mm} \pm 0.5\text{mm}$ 矩型钢管，床头板横梁为 $60*60*2.0\text{mm} \pm 0.5\text{mm}$ 方型钢管；床体焊接质量坚实牢固，承载重量，动态载承重 $\geq 240\text{kg}$ ；床体四角装置四个防撞胶，防止移动病床时碰

- 撞墙壁而造成损伤。
- 4、螺杆系统：具有“双向极限保护”设计，耐磨材料；摇杆系统二套，摇把套管需铝合金材质；摇手柄有防滑设计，内置圆钢 $\phi 8\text{mm}$ 实心圆钢，具有“二次开合”功能设计（提供产品解析证明图片），螺杆具有“双向极限保护”设计，耐磨材料；摇杆系统二套，摇把套管需铝合金材质；摇手柄有防滑设计，具有“二次开合”功能设计（提供无极限保护第三方权威证明）。
- 5、四片可折叠 分体式下隐藏升降护栏，豪华流线型设计，整体一次吹塑使用；床面两侧下方具有4个引流袋挂悬挂药剂袋、引流袋及污物袋等。
- 6、床头尾板：采用全新进口工程塑料，一次吹塑成型；内置挂式结构，牢固结实；暗藏锁定开关，操作简单，拆卸方便可兼做 CPR 急救功能。
- 7、中控脚轮一脚四轮刹车，采用“T”型喷砂氧化航空铝材质脚踏板，脚踏板底部采用碳钢管加固，置入床尾底部中间部分，使用安全方便（提供产品解析证明图片），彻底杜绝了传统的“U”型刹车踏板带来的“踏空”风险。
- 8、床头尾两侧共配有6个输液架插孔，可供患者输液使用；床面两侧下方具有4个引流袋挂钩，可悬挂药剂袋、4个 ABS 引流袋及污物袋等，
- 9、输液架：配全不锈钢两节四爪头式铝合金“空气阻力”升降输液架，“防脱落”挂钩（提供产品解析证明图片）。
- 10 床垫：7cm 厚高密度海绵加椰棕内胆，医用防水耐磨布外套；床垫大小要与床面配合。
- 11、床头柜抽屉与床拼贴纸颜色一致。

双摇中控护理床配置清单：

序号	配件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床体	1	张	
2	ABS 床头尾板	1	对	
3	PP 护栏	4	片	
4	双向到位保护摇杆	2	支	
5	中控脚轮	4	个	
6	ABS 床头柜	1	个	
7	防水透气床垫	1	张	
8	空气阻尼输液杆	1	支	
9	鞋架	1	个	

设备质保年限：3 年。

26 麻醉椅参数

规格：37*33*44-58CM±5mm。

材质：接触面采用优质 PU 耐磨皮革。

设备质保年限：3 年。

27 麻醉药柜

- 1、柜体 6 面双层防火钢板构造，采用优质冷轧钢板经过点焊接，增加强度，使用寿命更长。两层钢板之间相隔有至少 38 mm 的绝缘层，防火性更好。
 - 2、柜内标配高光雪花压型镀锌层板，可选配 PP 聚丙烯托盘, 托盘具有耐强酸碱腐蚀的功能。
 - 3、本品具有耐火防爆功能。
 - 4、层板采用优质冷轧钢板折弯焊接而成，耐腐蚀、防酸碱，隔板厚度 2.5cm，并设有空气流通格。
 - 5、门板采用 Φ6mm 无缝式钢琴铰链，轻松启闭 180 度，铰链上下 4mm 凸头以便遮挡上下门缝，增加密封度。
 - 6、底部设有≥50mm 高的防漏液槽使意外流出的液体不外溢。
 - 7、专业规范的警示标签，标有两种语言的高可见度标签，耐腐蚀。标签反光，在火灾情况下具有高可见性。
 - 8、装设有防闭火装置的双透气孔，预防火灾隐患。
 - 9、独有的防溢漏式层板，漏液槽宽≥30mm 深≥30mm，可引导意外飞溅或倾倒流出的液体流向柜体底部的防漏液槽内。
 - 10、焊接厚度≥1.5mm 层板升降条，挂钩和层板紧密配合，可防止在运输及搬运过程中层板脱落，挂钩间距≥65mm，层板可每隔≥65mm 间距自由调节高度，增加空间使用率。
 - 11、柜子内外酸洗磷化处理后都喷涂有环氧树脂静电亮光塑粉，保持高光洁度，最大限度降低腐蚀和湿气影响。
 - 12、严格按照 OSHA 规范，柜身设有静电接地传导端口，方便连接静电接地导线。
- 设备质保年限：2 年。

28 手持脉搏血氧饱和度监测仪

显示方式:OLED 显示。

血氧饱和度显示:0-100%。

脉率显示:25-250BPM，±1%或±1BPM。

尺寸:66*35*30mm±2mm。

重量:约 36g(不含电池)。

设备质保年限：1 年。

29 内镜中心输液车

1. Defend 抗菌上台面采用新一代微米级物理抗菌技术，与 ABS 母料均匀混合，达到持久性的抗菌保护，环保，安全，健康。
2. 上下台面采用 ABS 工程原生塑料注塑成型，上下台面配置软玻璃，防止物品在台面滑行。
3. 推手围栏一体化台面设计，三面围边，有效防止物品掉落。
4. 整车两侧背面采用铝塑复合材料，坚固平整，表面光滑，耐候性高，上下均有铝型材夹条加固，具有很好的支撑性和耐冲击性，易保养和清理。
5. 铝合金材质车体立柱，承载量大，利用 M12 芯体连接台面，达到整车稳固不变形，强度高。
6. 创新的无焊点全螺接工艺，使整车结构布局紧凑，持久耐用。
7. 下台面三面围板，采用铝塑复合材料，上下均有铝型材夹条加固，有效防止物品滑落。
8. 两个浅抽屉面高度≥110MM，均配有标签识别框。
9. 抽屉芯体采用自主设计双层铝材框架，无棱角中空加厚，镶嵌 4MM 铝塑复合材料底板，覆盖环保 PEVA

材质防滑垫。

10. 标配 Ingenious 架构抽屉分隔系统，基于模块化组合九宫格布局模型，三段分离无极间隔，间隔高度≥60MM，轨道式调整纵横方向，释放更多应用空间。

11. 搭配 1.2/1.2/1.5MM 加厚型三节静音缓冲滑轨系统，集成自闭阻尼模块，开合流畅，有效承载≥15KG。

12. 强大的 Nimble 系统支持不锈钢输液架整排升降增减，ABS 输液钩依据使用情况可以增减，并有标识卡槽方便识别。

13. 国家专利 360° 柔性防撞吸能设计，当发生外力撞击时，冲击力通过高弹性减震耐磨材料吸收，分解并消散，使车身保持稳定安全。

14. 搭载医用级≥100MM 双面脚轮，良好的减噪减震设计，转向灵活方向精准，直线推行平稳，每只承载≥50KG，永不生锈。易操控的双刹车配置，轻松实现制动开合，整轮光滑的表面可以防止灰尘吸附且易于清洁。

外观尺寸：710mm×48mm0×930mm±10mm。

操作台面使用尺寸：620mm×420mm±10mm。

抽屉芯尺寸：533mm×353mm×90mm±10mm。

抽屉面尺寸：580mm×110mm±10mm。

使用台面距地高度：880mm±10mm。

配置清单：

序号	配置	数量
1	垃圾桶	2
2	储物盒	1
3	输液架	1
4	台面	2
5	抽屉	2
6	脚轮	4

设备质保年限：3 年。

30 治疗车参数

尺寸：700mm*450mm*800mm±10mm。

净重：≤13.5KG。

1. 方格优选不锈钢加厚管材，管壁厚度≥1.0MM。整车具有抗冲击、承载强、光亮如新等优质特点。

2. 满焊与烧焊相结合全新焊接工艺，配合 304 专用焊丝，使方格产品达到不开焊，焊接表面平滑均匀，美观坚固。

3. 板材厚度≥0.81MM, 台面承重≥40KG，双层设计，每层下面均焊有支撑管，三面护栏。

4. 采用穿透式焊接结构设计，使整个车体坚固。

5. 抽屉选用高强度国标三节静音滑轨，推拉顺畅，安静，无噪音，承载量大。

6. 搭载超静音医用脚轮，邵尔 50 度的高弹性 TPR 材料的轮胶，不脱胶、不粘落发。工业尼龙轮架，优于十倍钢制结构，不生锈，无脱漆。高精度深沟轴承，转动轻便，配置出了先天的超静音效果。

设备质保年限：3 年。

31 骨密度检测仪参数

1、主要技术规格

1.1 检测部位: 桡骨、胫骨。

1.2 测量参数应至少包含 SOS 值、T 值、Z 值、相对骨折风险、骨强度指数、骨质疏松预计发生年龄、身高预测、骨骼生理年龄等参数。

★1.3 主机配备的探头通道数量不低于 3 个（需提供经过相关机构盖章的产品技术要求复印件证明）。

1.4 声工作频率: 标称声工作频率为 1.25MHz, 实际的偏差 $\leq \pm 15\%$;

1.5 声速测量误差: $\leq \pm 50\text{m/s}$;

1.6 测量重复性: $\leq \pm 0.15\%$;

1.7 检测速度: 单点检测速度 $\leq 0.4\text{s}$, 单次测量时间 ≤ 10 秒;

★1.8 产品主机自带安卓系统与触控屏, 不需要外接电脑或平板进行操作控制（需提供产品照片以及注册检验报告）。

★1.9 产品辐射发射性能满足国标《GB 4824》1 组 B 类要求, 达到可直接连接到家用电网使用的水平（需提供注册检验报告）。

2、产品功能

2.1 探头导航: 实时可视探头与皮肤接触状态、指导用户正确操作, 提高检测准确度;

2.2 视频播放: 儿童检查时播放动画片分散儿童注意力, 减少抗拒, 切动画片内容可更换、增减;

2.3 联网功能:

★2.3.1 数据联网方式: 至少应支持 RJ45、WIFI、4G 物联网等多种方式（需提供注册检验报告）;

2.3.2 支持 DB (SQL Server、Oracle、MySQL、Postgre SQL)、Http、WebService 数据接口, 将检测数据传输至医院网络系统;

2.4 实时显示骨质声速值、测量次数、测量时间, 直观易懂;

2.5 多外置接口开放: 可外接扫码枪（选配）、身份证读卡器（选配），实现病人信息快速录入;

2.6 病案管理功能: 可对病例进行保存、显示、检索、编辑、删除、追加、导出等一系列操作管理;

2.7 提供 A4、16K、B5 等多种尺寸报告单;

2.8 支持保存报告单为 PNG、JPG、BMP 及 PDF 等格式;

2.9 报告单自定义: 可重新编辑报告单字段, 针对检测结果, 检测图表, 检测意见或者医生意见等字段, 可随意进行缩放, 拖动, 添加或删除等操作, 满足更多客户需求;

2.10 便携式校验模块（带温度指示条）: 用于检测前设备的校验, 确保检测数据准确性;

2.11 适合中国人标准的数据库, 婴幼儿（0-5 岁）数据库, 青少年（5-20 岁）数据库, 成人（20-90 岁）数据库;

2.12 辅助测量装置: 固定桡骨检测部位, 提高检测数据的准确度;

2.13 双屏功能: 拓展显示内容, 检测动画、检测曲线分屏显示, 检测便捷、准确;

★2.14 探头配置: LU 探头 1 个, LS 探头 1 个, LM 探头 1 个。

序号	部件名称	规格型号/版本号	数量
1	主机（含软件）	BMD-9B（软件版本 V2.0）	1 台
2	电源线	/	1 根
3	探头	KB125LS	1 个
4	探头	KB125LM	1 个
5	探头	KB125LU	1 个
6	超声骨密度仪校验透明块	/	1 个

7	探头挂件	/	1 个
8	手提箱	/	1 个

设备质保年限：3 年。

32 视力筛选仪参数

- 1、视力筛选仪功能：视力筛选仪通过测量视网膜的反光能力来度量眼睛的屈光力。它还估测瞳孔大小、瞳孔距离和眼睛凝视偏差。它适用于六个月以上直至成人受测者。
 - 2、采集数据功能：具有显示受测者双眼屈光、瞳孔大小和斜视的功能。
 - 3、屏保功能：视力筛查仪上无活动，60 秒钟后，屏幕将会变暗；5 分钟后，屏幕会自动变黑以节省电池电量。轻敲屏幕或按电源按钮可以“唤醒” 视力筛查仪。
 - 4、等效球径度：范围：-7.50D 至+7.50D，增量为 0.25D。准确度：-3.50D 至 3.50D， $\pm 0.50D$ -7.50D 至 $< -3.50D$ ， $\pm 1.00D$ > 3.50D 至 7.50D， $\pm 1.00D$
 - 5、柱镜度：范围：0.00D 至+3.00D，增量为 0.25D 准确度：0.00D 至 1.50D， $\pm 0.50D$ > 1.50D 至 3.00D， $\pm 1.00D$
 - 6、柱轴：范围：1 至 180 度，增量为 1 度。准确度： ± 5 度（对于柱镜值 $> 0.5D$ ）
 - 7、单眼模式：在单眼模式下，将为您提供用于选择筛查哪只眼睛的选项。当双眼筛查捕捉不到受测者的瞳孔时，应尝试此模式
 - 8、主机检测结果存储量： ≥ 1000 个，可从电脑批量输入、输出患者信息队列
 - 9、测试时间：测试时间 3 秒以内
 - 10、可选配固定三脚架功能：可以将视力筛查仪安装到标准摄影三脚架上。
 - 11、输入信息功能：可以输入 ID 号、姓名、性别以及出生日期，支持中文输入病人信息
 - 12、瞳孔大小：4mm-9mm 范围内瞳孔大小均可。
 - 13、具有 510 豁免认证：视力筛选仪为 510 豁免产品，具有 510 豁免声明
 - 14、低电量提示功能：当电池电量达到极低水平时，将会向用户显示通知，指示用户应插入电源线。
 - 15、★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为 2.4GHZ 无线局域网设备，具有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提供证明）
 - 16、具有 WIFI 功能，并且可以选择相应的安全类型：无、WEP 或 WPA
 - 17、无线网络接口：IEEE 802.11b/g/n 频率 802.11b/g：2.402 千兆赫至 2.480 千兆赫
 - 18、灵敏及特异性声明：国内外关于敏感性不低于 92.6%，特异性不低于 90.6%
 - 19、★自定义横幅功能：采用 A4 纸打印机，提供了向可打印报告的底部添加自定义横幅的功能（提供证明）
 - 20、★图文工作站：设备主机内置智能图文工作站。主机通过 WiFi 无线连接打印机可一键打印彩色图文检查报告，高效便捷。
 - 21、前倾显示屏与水平夹角为 45° ，方便使用者以多种姿势操作具有相关的屈光转诊标准，机器内需要具有转诊标准重设置功能，可以符合医院自行屈光标准设定功能。
 - 22、自动测试距离，手持操作时 $85cm \pm 5cm$ ，自助操作时 $3cm \pm 0.3cm$ 且可自动测距并向被测者提供距离提示。
 - 23、具有 ISO9001 或 ISO13485 质量体系认证。
 - 24、显示屏：大于 4.8 英寸彩色触摸屏。
 - 25、★具有异常事件标示功能（提供证明）。
 - 26、配置：主机、交流电源线、电源/充电器、清洁布、腕带、打印机。
- 设备质保年限：2 年

33 儿童精密体检仪参数

- 1、0-3 岁卧式和 3-14 岁立式各自拥有独立全彩色大尺寸触摸屏，高清显示，支持中文输入，无需电脑即可独立快速智能测评；
 - 2、采用无线数据传输，体检仪上检测数据可同步无线传输到电脑数据库管理系统，可方便的接收无线数据信号并可无线打印分析结果，配无线微型打印机；
 - 3、分析测评项目：身高、体重、BMI、坐高、头围、胸围等，采用全电子高精度传感检测技术，智能防抖；
 - 4、儿童生长发育评估标准：支持九城市标准和 WHO 标准；
 - 5、0-3 岁婴幼儿身长测量的最大量程不小于 110cm，测量精度 $\pm 1\text{mm}$ ，身长测量不得采用超声或红外的测量技术；
 - 6、测量 0-3 岁婴幼儿（卧姿）体格时，承载主体采用环保工程塑料一次性注塑成型，符合人体工程学的全流线结构设计，安全舒适；
 - 7、0-3 岁卧式婴幼儿体重测量范围 0-25kg，体重最大量程 $\geq 25\text{kg}$ ，测量精度 $\pm 10\text{g}$ ，具有卧式身长自动锁定功能、去除衣重功能
 - 8、3-14 岁立式儿童身高测量范围 60-200cm，坐高测量范围：50-90cm，测量精度 $\pm 1\text{mm}$ ；体重测量范围 0-150kg，测量精度 $\pm 50\text{g}$ （注：以上精度均为需达到的测量精度，仅分度值或显示精度指标达到无效，身长测量不得采用超声或红外的测量技术）；
 - 9、配套专业的儿童生长发育测评软件进行分析：通过无线接收卡将 0-3 岁婴幼儿和 3-14 岁儿童的体格检测集成在一套工作站软件上可自由切换，具备儿童生长发育数据图表打印、数据分析、数据统计、儿童膳食营养等专业功能；系统出具专业的 A4 报告单：儿童生长发育评价报告、儿童生长发育曲线图、儿童膳食营养指南；系统建立一对一儿童健康档案，实时对儿童的生长发育和膳食营养状况进行专业分析评估和管理；
- 设备质保年限：1 年

34 全自动凝血分析仪参数

检测方法：三种方法学的血栓/止血分析系统，包括凝固法、发色底物法和免疫比浊法检测

检测参数：可开展 PT/APTT/TT/Fbg/AT/D-二聚体/FDP，内源性凝血因子，外源性凝血因子，蛋白 C，蛋白 S，肝素测定（抗 Xa）等项目

检测速度：PT 检测速度 ≥ 450 测试/小时；PT/APTT 同时检测速度 ≥ 450 测试/小时

★检测通道 ≥ 20 个：凝固法、发色底物法和免疫比浊法三种方法学均有 20 个检测通道

★检测波长 ≥ 4 个，405nm/570nm/660nm/800nm 四个检测波长，并且可根据 HIL 智能监测结果自动调整检测波长。

进样方式：采用全自动进样架方式进样，标配闭盖穿刺进样功能

样品位 ≥ 30 个，连续循环进样，可选配样本位进样器

急诊位 ≥ 1 个

试剂位： ≥ 34 个，其中试剂冷藏位 ≥ 28 个，冷藏温度低于 20°C

★反应杯：单个独立，无需磁珠及参比品。一次放置 ≥ 1200 个，可自动连续排列

溶血（H）、黄疸（I）、脂血（L）样本监测功能：能自动监测并提示样本是否为溶血、黄疸或脂血标本

可实现混合交叉分析功能，提供即时型和延迟型检测结果

试剂信息读取：试剂信息自动扫描、报警、容量提示功能

自动分析功能：自动稀释、自动连锁筛选、自动再检功能、自动多点定标功能

可设置项目数量 ≥ 250 个

定标曲线：每个项目可储存 ≥ 10 个批号的定标曲线

样本结果存储：≥10000 个

质量控制：可提供 X-bar/L-J 质控管理及实现实时在线质控管理功能

可与流水线轨道连接

设备质保年限：2 年

35 便携式超声设备

一、货物名称：全数字化高端便携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系统

二、产品用途说明：满足腹部、心脏、浅表、血管、神经肌骨、妇产等全身应用需求，全面拓展麻醉、ICU/CCU、介入、术中、急诊等新兴临床领域

三、系统技术规格及概述：

1. ≥15 寸高清显示屏
 - 1.1 探头接口 1 个，可扩展到 3 个
 - 1.2 支持英语，中文等语种
 - 1.3 支持用户自定义按键数量
2. 二维灰阶模式
 - 2.1 组织谐波成像模式
 - 2.2 组织特异性成像
 - 2.3 多角度空间复合成像技术
 - 2.4 频率复合成像
 - 2.5 斑点噪声抑制成像
3. M 型成像模式
 - 3.1 彩色 M 型
 - 3.2 解剖 M 型成像，可 360 度任意旋转
4. 彩色多普勒成像（包括彩色、能量、方向能量多普勒模式）
 - 4.1 超宽动态血流技术
 - 4.2 高分辨率血流成像
 - 4.3 双实时同屏对比显示
 - 4.4 自动调节取样框的角度及位置
5. 频谱多普勒成像
 - 5.1 脉冲多普勒、高脉冲重复频率
 - 5.2 连续多普勒
 - 5.3 智能多普勒自动优化频谱多普勒取样线角度，以及快速矫正取样角度
6. 组织多普勒成像及定量分析单元
 - 6.1 支持多种模式
 - 6.2 专用测量、定量分析工具
 - 6.3 曲线解剖 M 型
7. 组织追踪定量分析单元
 - 7.1 支持心肌负荷超声成像，内置多种心脏负荷超声协议，可提供心脏功能的评估
 - 7.2 可分析多个心脏切面，提供速度、位移和应变率等测量参数
 - 7.3 参数分析结果显示

8. 造影成像及定量分析单元
9. 弹性成像及定量分析单元
 - 9.1 组织硬度定量分析
 - 9.2 支持应变率测量和肿块周边组织弹性定量分析
10. 实时宽景成像
11. 一键自动优化
12. 图像放大技术：局部、全屏放大功能
13. 自动工作流协议
 - 13.1 可根据医生习惯自定义检查规范，减少重复操作
 - 13.2 自动打开彩色、频谱成像模式，可添加体位图和注释
14. 穿刺针增强技术
 - 14.1 显示增强前后效果对比
 - 14.2 增强平面角度可调

四、测量分析和报告

1. 常规测量，支持距离、椭圆、描迹测、体积、斜率等
2. 多普勒测量（自动或手动包络测量，自动计算测量参数）
3. 妇科/产科专用测量及分析
 - 3.1 含多胎测量、胎儿生理评分、中国人群产科公式
 - 3.2 产科测量包
4. 心脏功能专用测量及分析，包括 Simpson BP，Tei 指数分析，PISA 等
5. 血管内中膜自动测量，可同时进行血管前、后壁的内中膜一段距离的自动描记、自动生成测量数据结果
6. Auto EF 射血分数自动测量
7. 儿科髋关节测量、神经测量和急重症测量

五、电影回放及原始数据处理

1. 电影回放
 - 1.1 所有模式下支持手动、自动回放
 - 1.2 支持向后存储和向前存储，时间长度可预置
 - 1.3 支持保存后的图像同屏对比分析
2. 原始数据处理，可对回放图像进行参数调节

六、检查存储和管理

1. 固态硬盘 $\geq 128\text{G}$
2. 支持直接存储至硬盘或 U 盘
3. 动态图像、静态图像直接导出，无需特殊软件即能在普通 PC 机上直接观看图像。

七、技术参数及要求

1. 二维灰阶模式
 - 1.1 最大显示深度： $\geq 33\text{cm}$
 - 1.2 TGC： ≥ 6 段
 - 1.3 动态范围：可视可调
 - 1.4 增益调节：B/M/D 分别独立可调

- 1.5 伪彩图谱：根据要求可调节并储存
- 2. 彩色多普勒成像
 - 2.1 包括速度、速度方差、能量、方向能量显示等
 - 2.2 显示方式：B/C、B/C/M、B/POWER、B/C/PW
- 3. 频谱多普勒模式
 - 3.1 显示控制：反转、零移位、B 刷新、D 扩展、B/D 扩展等
- 4. 配置探头类型
 - 4.1 二维凸阵探头
 - 4.2 二维线阵探头
 - 4.3 成人相控阵探头
 - 4.4 小儿相控阵探头
 - 4.5 小儿颅脑探头

八、连通性

- 1.1 专用台车：可升降
- 1.2 具备可装卸探头扩展槽
- 1.3 专用旅行箱，可装载主机、探头及相关备件

九、备件、技术及维修服务，培训要求及其它

- 1.1 备件要求：卖方应设置备件库，存入所有必须的备件，保证必要时可以及时供应
- 1.2 技术及维修服务：卖方应配置多名工程技术人员，随时提供开箱验货、安装、调试或维修等服务
- 1.3 技术培训要求：卖方应配置专业技术人员提供现场技术培训，保证使用人员正常操作设备的各种功能

设备质保年限：3 年

三、商务要求

一、交货期及交货地点

供货期：签订合同后 60 日历天。

供货地点：铜仁市妇幼保健院内。

二、验收标准、规范

符合国家现行相关货物的质量验收规范标准。

三、付款方式

以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四、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天。

五、售后部分

1、质保期内，供应商免费对采购人在使用设备过程中发生的一系列问题作出解答，实时提供退换货服务；

2、对设备进行检验、安装、调试，直至验收合格；对客户进行现场培训，费用由公司承担。

3、成交供应商应按照采购人要求提供必要的技术、人员和设备、产品等支持。

六、其他要求

1、投标供应商须在投标分项报价表中列出每一项目的单项价。

2、对医院的清单上提供的医疗设备提供售后全保及资产管理服务。（包括设备的人工技术服务及零备件，易损件，包括资产管理软件）。

3、提供定期保养及巡检服务。

4、提供免费在线技术支持。

5、提供不限次数的现场维修服务。

6、提供免费的原厂、全新零配件及原厂、全新易损件更换。

7、供应商必须对本项目整体进行投标，不得分拆，成交后不得将本次采购的合同产品转包或分包给其他供应商。

8、保修期内更换配件产生的所有配件费、维修费、人工出差费等费用由中标人承担，不受数量限制。

9、设备需要接入医院系统产生的费用，由设备中标方承担。

10、供应商须提供不分包转包本项目的承诺。

11、为确保采购人利益，中标后中标供应商同意提供样机，以便采购人校验采购文件要求的所有性能和参数，校验内容包括产品所有功能，如发现中标供应商虚假应标或者与实际不相符，则上报主管部门并取消其中标资格，且追究其相应的责任。（投标供应商需提供承诺）。

12、本次采购项目急需投入使用，供应商对招标文件的交货期单独作出书面承诺。

13、其他未尽事宜有双方在签订合同时约定。

第四章 铜仁市政府采购合同（参考文本）

铜仁市妇幼保健院 医疗设备采购合同（政府采购）

合同编号：TRSFYBJY2025_____SB

签约地：铜仁市妇幼保健院

甲方（买方）：铜仁市妇幼保健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地址：铜仁市碧江区东太大道 456 号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乙方（卖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地址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账 号：

根据甲方委托(XX 代理机构)对“铜仁市妇幼保健院 XX 项目”进行招标采购（项目编号：XXXXXXXX）的招标结果，乙方为中标人。现根据招标文件、（中标人）投标文件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内容，在平等互利、公平公正公开的基础上，甲乙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单位	数量	成交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XXXXX	XXX	XXX	X	X	XXXX	XXXXX	202X年X月X日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中标通知书编号:XXXX)
XXXXX	XXX	XXX	X	X	XXXX	XXXXX	
合计	大写人民币: 元整 小写: ¥ 元						

设备详细配置清单见附件。

一、合同买卖内容:

本合同招标设备各分项报价及配置详见投标文件。

二、设备的交付期

乙方在合同生效后____日内向甲方交付上述设备,逾期则依照本合同第七条第2项规定执行。

三、设备运输、安装和验收

1. 乙方确保设备安全无损地运抵甲方指定现场,并承担设备的运费、保险、装卸和验收等一切费用,在安装运输过程中,若造成甲方现场设施或其他损失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2. 设备到货后,乙方应在2个工作日内通知甲方,甲方验收小组与乙方在安装现场对设备、设施进行外包装检查、开箱清点检查验收,如果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乙方应在7天内,按照甲方的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3. 外包装和清点验收合格后,乙方应与甲方协调设备安装、调试和培训时间,并按甲方要求按时完成,确保设备能正常、安全使用。

4. 设备培训完成后，需由甲方使用科室相关人员和负责人签字确认，确认合格后，由乙方向甲方提出设备验收申请，甲、乙双方在符合国家相关技术标准的基础上，根据设备采购相关要求进行验收。验收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配置参数、技术参数、培训情况、职能部门登记备案情况等，验收合格后，相关部门及甲乙双方在《铜仁市妇幼保健院医疗设备安装验收记录》上签字确认，保修期从签字确认之日起计算。

设备的具体安装、验收流程按照甲方最新制度和规定执行，如本合同内容与甲方最新制度和规定不一致的，以甲方最新制度和规定执行。

四、付款方式

按政府采购程序有关规定，在设备验收合格且正常使用 2 个月后，甲方按规定办理入库、付款等手续，支付合同总款 10- 50 %（人民币： 元，每次根据项目具体定）；剩余货款根据质保期长短，由甲方按年分期支付，每年经使用科室与职能科室签字确认设备无质量问题后方可支付。

五、伴随服务

1. 乙方应提供设备的原始技术文件资料，包括相应的图纸、操作手册、维护手册、质量保证文件、服务指南等资料一份，相关技术资料复印件一份，随验收、结算资料一起交给甲方留存。如为进口设备必须提供两份操作使用手册（中文一份）。

2. 乙方还应免费提供下列服务：

2.1 对设备安装现场进行设计、装修、安装、调试。

2.2 提供设备安装、维修、维护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2.3 乙方派出专业技术人员到项目实施现场，对甲方操作使用人员进行培训指导，在使用一段时间后根据甲方的需求，另行安排培训计划。

六、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应保证所供设备是在供货前 12 个月内生产的最新的、未使用过的产品，并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制造商标准及合同技术要求标准。如果设备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所列参数不符，或证实设备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规范要求等材料等，乙方应在接到甲

方通知后 7 天内，负责采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对缺陷部分进行修补，其费用由乙方负担。同时，乙方还应按本合同规定，按实际耽误时间延长质量保证期。

2. 乙方应提供的质保期为：____个月，质保期限自甲乙双方代表的验收合格签字之日起计算，保修期内免费更换零配件及工时费，且应提供维修单据交甲方设备科档案室。乙方在保修期内应确保开机率达到 95%以上，如达不到此要求，即相应延长保修期，连续停机超过一个月的延长半年，超过二个月的延长一年，超过三个月的直接更换同种规格最新版设备。

3. 报修响应时间为 2 小时，到场时间不超过 24 小时（不可抗力除外），重大问题或其他无法迅速解决的问题应在三天内作出解决方案答复甲方，如在一周内问题无法解决，乙方在重新制定解决方案的同时，还应赔偿甲方相应损失，提供备用机并延长质保期。在质保期限 30 日内仍不能解决，乙方需无条件更换新机。

4. 质保期内，免费年度定期预防性维护保养不得少于两次，预防性维护保养工单由乙方提交甲方设备科档案室。

5. 乙方负责设备的终身维修并应继续提供优质的售后服务，储备足够的零配件备库，质保期满后，以 75 % 的优惠价供应维修零配件，并提供免费软件升级服务，设备消耗品的供应由双方另行协议决定。

七、索赔条款

1. 如经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或甲方委托的符合资质的检验机构检验确认货物不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不符合本合同约定，检验确认货物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甲方有权选择按下列方式之一要求乙方进行补救：

1.1 同意甲方退货，并将全额货款退还甲方，因退货而产生的相关损失和费用由乙方承担，并向甲方支付不合格货款的 20%的违约金。

1.2 按照货物的疵劣程度、损坏范围和甲方所遭受的损失，对货物贬值，相应款项在设备货款中对该部分价值予以扣除，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1.3 调换有瑕疵的货物，换货必须全新且符合本合同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和性能，

由此造成的损失及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2.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应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办法，延期交货和延期服务的赔偿费均按每迟延一周按合同价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算，直到交货或提供的服务完成为止。耽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周按7天计算，不足7天按一周计算。若赔偿费用达到耽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3. 乙方应保证甲方和使用单位在使用该设备或该设备的附属设施时免受任何诉讼风险。若有第三方提出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产权等诉求损害甲方的合法权益，由此产生的诉讼费、律师费等费用以及赔偿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八、质量保证责任

1、如因乙方交付的货物或药品耗材的质量问题导致甲方或第三人的人身、财产损失，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2、如乙方未履行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赔偿甲方的损失，每次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1%的违约金。

九、争端的解决

双方如在履行合同中发生纠纷，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或不愿协商，双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十、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 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执肆份，甲方执壹份（设备科、采购科、院办、财务科各要1份、乙方1份）

十一、合同附件

合同附件是合同的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 配置清单：设备的配置清单。

2. 技术标准：投标文件的技术响应、设备技术说明书。

3. 院方要求及投标报价要求。

4. 甲乙双方的营业执照及相关资质证书复印件。

十一、特别约定

1. 签订廉政协议书本一式 5 份，甲方执 4 份（设备科、采购科、院办、财务科各要 1 份），甲方执 1 份。

2. 进口产品在验收时必须提供报关单及检疫证，商品注册证等。

3. 设备在使用过程中除不可抗力因素外享受终身服务。

合同所指“不可抗力”系“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甲方：铜仁市妇幼保健院 (盖章)	乙方：XXX 有限公司 (盖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签字：	乙方法定代表人签字：
采购科分管院领导签字：	
设备科分管院领导签字：	
设备科负责人签字：	乙方法人移动电话：
采购科负责人长签字：	乙方授权委托人签字：
使用科室主任签字：	
经办人员签字：	乙方授权委托人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铜仁市妇幼保健院

廉洁购销合同

甲方：铜仁市妇幼保健院

乙方：

为进一步加强医疗卫生行风建设，规范医疗卫生机构医药购销行为，有效防范商业贿赂，营造公平交易、诚实守信的购销环境，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一、甲、乙双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购销合同约定购销产品

二、甲方应当严格执行验收、入库制度，对采购产品及发票进行查验，不得吃、拿、卡、要。

三、甲方不得接受乙方以任何名义、形式给予的回扣，不得将接受捐赠资助与采购挂钩。甲方工作人员严禁利用工作之便谋取不正当利益，严禁接受乙方以各种名义、形式给予的回扣，严禁参加其安排、组织或支付费用的营业性娱乐场所的娱乐活动，严禁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贵重礼品等。被迫接受乙方给予的钱物，应予退还，无法退还的，应如实向纪检监察部门反映有关情况。

四、严禁甲方工作人员利用任何途径和方式，非法为乙方统计医师个人及临床科室有关医药产品用量信息，或为乙方统计提成便利。

五、乙方不得以回扣、红包、宴请等方式影响甲方工作人员采购或使用医药产品的选择权。

六、乙方指定销售代表洽谈业务，不得借故到甲方相关领导、部门负责人及相关工作人员家中访谈并提供任何好处费。

七、乙方如违反本合同规定，一经发现，甲方有权终止购销合同。如乙方被列入商业贿赂不良记录，甲方有权终止购销合同。

八、本合同作为产品购销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与购销合同一并执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九、本合同一式5份，甲方执4份（设备科、采购科、院办、财务科各要1份），乙方执1份。

甲方：铜仁市妇幼保健院 (盖章)	乙方：XXX 有限公司 (盖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签字：	乙方法定代表人签字：
采购科分管院领导签字：	
设备科分管院领导签字：	
设备科负责人签字：	乙方法人移动电话：
采购科负责人签字：	乙方授权委托人签字：
使用科室主任签字：	
经办人员签字：	乙方授权委托人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开标、评标和定标

一、开标

（一）招标工作人员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进行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投标人名称、解密情况，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开标分为现场电子开标和远程电子开标两种。

采用现场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前往参加开标，并携带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的数字证书、存储有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U盘前往开标现场。

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应当登录不见面系统开标大厅进行签到，并且填写授权代表的姓名与手机号码。若因签到时填写的授权代表信息有误而导致的不良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数字证书在开始解密后按照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如遇不可抗力等其他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视情况延长解密时间。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须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数字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确保可以正常使用）。

如在电子开标过程中出现无法正常解密的，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开启上传备用电子投标文件通道。系统将对上传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合法性进行验证，若发现提交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编制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系统将拒绝接收，视为无效投标。如供应商无法在代理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将被拒绝，作无效投标处理。解密时间截止后，交易中心电子开标系统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获取投标保证金交纳情况（如有），投标文件提交及解密情况。

（二）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三）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足须知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开标。同时，本次采购活动结束。

（四）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视为投标无效处理：

1. 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
2.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的；
3. 如需使用备用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无法提供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或提供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投标客户端

编制同时生成的)。

二、评标

(一) 评标委员会

1. 本次招标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的代表和从贵州省综合评标专家库随机抽取的专家组成,如采购人不派代表评审,则评标委员会全部由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将本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设定的程序和规则推荐评审结果,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或者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

2. 评标应遵守下列评标纪律:

- (1) 评标情况不得私自外泄,有关信息由采购代理机构中心统一对外发布。
- (2) 对采购代理机构或投标人提供的要求保密的资料,不得摘记翻印和外传。
- (3) 不得收受投标供应商或有关人员的任何礼物,不得串联鼓动其他人袒护某投标人。

若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则应主动声明并回避。

(4) 全体评委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进行评标,一切认定事项应查有实据且不得弄虚作假。

(5)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对评价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倾向性言论。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对违反评标纪律的评委,将取消其评委资格,对评标工作造成严重损失者将予以通报批评乃至追究法律责任。

3.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合格性和响应情况,仅依据投标人所提交一切文件的真实表述,不受与本项目无直接关联的外部信息、传言而影响自身的专业判断。

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购买电子保函支付款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 (7)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机器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硬件信息相同的;
- (8) 投标人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使用该项目其他投标人的数字证书加密的或加盖该项目的其他投标人的电子印章的。

说明: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同时,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二）评标方法

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评标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条件为依据。评分比重构成如下:

序号	内容		分数	备 注
1	投标报价 30 分		30 分	评标基准价: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有效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价格扣除后的投标报价)*100*报价分值权重; 评标基准价等于有效投标单位中价格扣除后报价的最小值 (四舍五入后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	技术部分 (50 分)	技术参数响应情况	45 分	根据投标产品技术参数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得本项满分 45 分。投标产品不能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按以下标准扣分: 有参数一项不满足扣 0.035 分, (“★” 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 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扣 1 分), 45 分扣完为止。
		技术措施方案	5 分	供应商提供的供货方案、质量保障措施、技术支持等方案。 (1) 内容全面、完整、详细充分、专业、并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及采购人需求的得 5 分; (2) 内容基本全面、完整、基本详细充分、专业、并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及采购人需求的得 3 分; (3) 内容不够全面、不够完整、详尽, 仅基本符合项目实际情况, 存在细微或明显瑕疵的得 1 分; (4) 仅有基本描述、内容不全面、不详尽、存在明显问题、且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得 0.5 分。
3	商务部分 (20 分)	售后方案	5 分	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方案。 (1) 内容全面、完整、详细充分、专业、并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及采购人需求的得 5 分; (2) 内容基本全面、完整、基本详细充分、专业、并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及采购人需求的得 3 分; (3) 内容不够全面、不够完整、详尽, 仅基本符合项目实际情况, 存在细微或明显瑕疵的得 1 分; (4) 仅有基本描述、内容不全面、不详尽、存在明显问题、且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得 0.5 分。

		企业业绩	5 分	提供近三年的项目类似业绩，提供 1 个得 2.5 分，本项最多 5 分(提供合同或者中标通知书证明)，未提供的不得分。
		应急响应性承诺	10 分	如出现突发事故；供应商承诺在接到采购人电话，响应时间为 15 分钟内，到达现场时间为 4 小时内的得 10 分；响应时间为 30 分钟内，到达现场时间为 8 小时内的得 5 分，响应时间为 60 分钟内，到达现场时间为 12 小时内的得 1 分，超过 12 小时的不得分。

2. 价格修正

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是单价金额计算结果超过预算价的，对其按无效投标处理。

(5) 若投标客户端上传的电子报价数据与电子投标文件价格不一致的，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注：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在系统上进行价格澄清。澄清后的价格加盖电子印章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 投标文件的澄清

(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在评审过程中发起在线澄清（远程开标）或线下澄清（现场开标），要求投标人针对价格或内容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代理机构可根据开标环节记录的授权代表人联系方式电话告知。

选择远程开标投标人需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的等候大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澄清（响应），并加盖电子印章。

若因投标人联系方式错误未接听电话或超时未进行澄清（响应）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 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三）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 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

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相关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以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建立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公布为准。

2. 对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单位，按照相应比例给予价格扣除。

（四）评标程序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按无效投标处理。

对各投标人进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无效投标者，由评标委员会组长将集体意见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并应在评标报告中以书面形式解释其排除的具体原因。

系统抓取并记录到供应商与同项目（采购包）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硬件信息相同（开标现场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除外）的情形，评标委员会应认定其投标（响应）无效。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一）资格审查

1. 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出现不符合下列情形之一时，作无效投标处理。《资格审查表》如下：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1	满足以下所有要求：投标文件提交成功、解密成功、能正常导入电子开标系统，投标保证金完成交纳（如有）

2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根据以下信息进行评审：《投标人资格声明函》及其附件。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中“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中“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性审查时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没有上述不良信用记录。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存档。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①投标人是制造商的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投标产品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生产产品登记表》。②投标人是经销商的提供有效的《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投标产品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生产产品登记表》

2. 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以“信用中国”网站为查询渠道，对各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3. 资格审查环节中如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认定供应商不合格，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需签署书面意见，并当场书面或电话告知供应商，供应商可在限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或语音方式进行澄清，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再接受其他外部材料。

4. 不通过资格审查或投标无效的，不作符合性审查。

（二）符合性审查

1.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出现不符合下列情形之一时，作无效投标处理。《符合性审查表》如下：

序号	符合性审查内容
1	投标报价确定且不高于最高限价
2	有盖章、签署要求的格式文件已按要求盖章、签署。
3	投标文件完全满足招标文件中带★号的条款和指标（审查《实质性响应一览表》）
4	未发现属无效投标的其他情形（见表末说明）

说明：以下为属无效投标的其他情形。

(1) 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同时参加本项目或同一子项目投标的；

(2) 评标期间，投标人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3) 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4) 投标人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5) 投标人对采购人、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6)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对不通过符合性审查或被认定其投标无效的，评标委员会需签署书面意见，并当场书面或电话告知供应商，供应商可在限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或电话方式进行澄清，评标委员会不再接受其他外部材料。

3. 不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或投标无效的，不进入技术、商务和价格等的评分程序。

(三) 评分标准细则

1. 价格核准：评标委员会成员对有效投标人的详细报价进行复核，看其是否有计算错误或供货范围上的错误。

2.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享受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的供应商进行价格扣除：

(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凡符合要求的有效投

序号	情形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非联合体供应商 (供应商须为小型、微型企业)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 扣除 <u>10</u> %	评标价 = 总投标报价 -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 × <u>10</u> %
2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 扣除 <u>10</u> % (不再享受序号3的价格折扣)	
3	联合体一方为小型、微型企业且小型、微型企业协议合同金额占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	对联合体总金额扣除 <u>6</u> %	评标价 = 总投标报价 × (1 - <u>6</u> %)

(2) 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报价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 根据黔财采〔2014〕15号文件规定，对原产地在少数民族自治区和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西藏自治区、宁夏回族自治区、广西壮族自治区、内蒙古自治区、云南、贵州、青海）生产制造的投标主产品（不含附带产品），享受政策性加分或价格扣除，即采用综合评分法或性价比法进行评审的，在总得分基础上加3分；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进行评审的，对其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投标主产品按照不得低于本采购项目预算金额50%加以确定，如实行分品目采购的，可以以品目为单位计算。

4. 根据财库〔2019〕18号及财库〔2019〕19号文件规定，所提供的投标主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名清单》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名清单》，享受政策性加分或价格扣除，即在总得分基础上，每一项加0.3分，如投标产品同时属于“节能产品清单”和“环保产品清单”两个清单中产品的，每一项加0.5分，最高不得超过2分；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进行评审的，对其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

5. 以上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投标人不重复享受，以能享受最高优惠政策（即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若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不再进行价格扣除。

（四）综合评分的计算

1. 综合评分=价格分+技术分+商务分

2. 各项得分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将综合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的，按评标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且评标价相同的，按技术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且评标价和技术评分均相同的，名次由评标委员会抽签决定。

（五）中标候选人推荐

1. 评标委员会按上述排列向采购人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第一中标候选人不得随意放弃中标资格。

2. 本项目使用综合评分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候选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抽签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候选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三、项目废标处理

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规定，本项目或子项目下列情况出现将作废标处理：

（一）符合专业资格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

的（说明：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

- （二）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四）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四、定标

（一）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第一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被依法认定中标无效的，采购人可以按顺序选择第二中标候选人或者重新招标。

（二）采购结果确认后，代理机构将中标结果在采购信息发布网站上进行公告。不在中标名单之列者即为落标人，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知。

（三）中标结果公告后，中标人须向代理机构领取招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

（四）中标人放弃中标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五）凡发现中标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将移交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4. 向采购人、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7. 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损害采购人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情形的。

五、签约

（一）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第三章采购需求有相应约定的从其约定）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二）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三） 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后须将合同扫描件上传至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供应商端采购业务——合同公示——新增合同公示，搜索本项目，上传签订后的合同扫描件。

（四） 中标（成交）单位中标后，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时，须提供和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完全一致的标书或电子光盘一份。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XXXXXX（项目名称）

响 应 文 件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投标单位名称：_____（请盖单位公章）

地 址：_____

联 系 人：_____

联 系 电 话：_____

一、投标函

_____（采购人）：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招标文件，已完全理解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决定投标本项目，据此我方申明如下：

一、我方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日后 90 天（日历天）内保持有效，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本项目《铜仁市政府采购合同》执行期满日为止。

二、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仔细研究了招标文件和所有相关资料，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利。

三、我方声明投标文件及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均真实无误及有效。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或信息。

四、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

五、我方同意如在本项目开标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销投标文件，或中标后未在规定期限内签订合同并送贵方备案的，贵方将不退还投标保证金（如有）。

六、我方接受按采购人委托向采购代理机构服务费，如果中标，保证履行投标文件中承诺的全部责任和义务，切实履行《铜仁市政府采购合同》中的全部条款，投标总报价已包含采购代理机构服务费，并承诺向贵公司足额支付。

七、我方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我方报价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由我方承担。我方的报价已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所有与本项目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址（邮编）			传真	
电话、手机		联系人（职务）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本格式文件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二、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

我单位承诺：

1. 我单位本招标项目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未侵犯知识产权。
2. 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投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 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
4. 我单位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六项条件。
5. 我单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 我单位参与该项目投标，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不造假，不围标、串标、陪标。我单位已清楚，如违反上述要求，投标将作无效处理，被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并在网上曝光，同时将被提请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给予一定年限内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或其他处罚。
7. 我单位如果中标，做到守信，不偷工减料，依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内容、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本单位在投标中所作的一切承诺履约。我单位对本项目的报价负责，中标后将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我单位在投标中所作的全部承诺履行。
8. 我单位清楚，若以“报价太低而无法履约”为理由放弃本项目中标资格时，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若我单位中标本项目，我单位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人的报价时，我单位清楚，本项目将成为重点监管、重点验收项目，我单位将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并全力配合有关监管、验收工作；若我单位未按上述要求履约，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
9. 我单位已认真核实了投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所有资料均为真实资料。我单位对投标文件中全部投标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被证实我单位的投标文件中存在虚假资料的，则视为我单位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作出的行政处罚。
10. 我单位承诺中标后项目不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不进行分包。
11. 我单位保证，其所提供的货物通过合法正规渠道供货，在提供给采购人前具有完全的所有权，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的包括但不限于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和侵犯其所有权、抵押权等物权及其他权利而引发的纠纷；如有纠纷，我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12. 我单位保证，若所投货物涉及《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列明的政府采购强制产品，则所投该产品符合节能产品的认证要求。

以上承诺，如有违反，愿依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处理，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月__日

三、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_____（采购人）：

关于贵方_____年____月____日发布关于“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公告，我方愿意参加投标，并声明截至开标日：

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并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以下相关证照的原件扫描件（见附件）之一：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 事业法人登记证；3. 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执业许可证；4. 居民身份证等；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方承担。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

1. 本格式文件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2. 分公司投标的，以上《投标人资格声明函》及附件由总公司提供，必须由分公司和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同时加盖公章或电子签章。

3. 提供以上要求（1）至（6）的佐证材料，如下：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具体要求：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证明或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具体要求：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体要求：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自行承诺书（格式自拟）；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具体要求：提供 2025 年一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凭证；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模板）；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具体要求：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中“记录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中“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性审查时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没有上述不良信用记录。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存档。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致：_____（采购人）

_____（供应商全称）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名称
为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在此郑重声明：

我单位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_____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_____

附：代表人性别：_____年龄：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手机号码：_____

注册号码：_____企业类型：_____

经营范围：_____

附： 请提供法人身份证扫描件（正反两面）；港澳台居民可提供来往通行证扫描件；非中国国籍管辖范围人员，可提供公安部门认可的身份证明材料扫描件。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_____（采购人）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是注册于_____（国家或地区）的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_____职务，有效证件号码：_____。现授权（姓名、职务）_____，有效证件号码：_____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_____ [采购项目编号为 xx-xx-xxxx] 的投标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章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章）：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手机号码：_____

被授权人：_____；手机号码：_____

附：请提供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正反两面）；港澳台居民可提供来往通行证扫描件；非中国国籍管辖范围人员，可提供公安部门认可的身份证明材料扫描件。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六、开标一览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采购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 (元)	交货期	交货地点
1				

填报要求：投标总报价包含运输、安装、税费等所有费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交易系统填报的开标一览表报价部分与其上传的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报价部分不一致时，以投标人上传的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报价部分内容为准。若供应商报价超过最高限价或低于最高限价的 85%时，则作无效标处理。

七、分项报价表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 型号	品牌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价	数量	总价

填报要求：

1. 此表为《开标一览表》的报价明细表，如有缺项、漏项（数量不符合将被视为漏项），视为投标报价中已包含相关费用，采购人无须另外支付任何费用。

2. 所有价格均以人民币作为货币单位填写及计算。对于有配件、耗材、选件和特殊工具的货物（若适用），还应填报投标货物配件、耗材、选件表和备件及特殊工具清单，注明品牌、型号、产地、功能、单价等内容，该表格式由投标供应商自行设计。投标供应商按照上述要求分类报价，其目的是便于评标，但在任何情况下并不限制采购人以任何条款签订合同的权利。

3. 该表格式仅作参考，投标供应商的详细报价表格式可自定。

八、实质性响应一览表

序号	实质性响应条款	投标人响应情况	差异
1			
2			
3			
4			
...			
...			

1. 实质性响应条款一览表后续内容请根据第三章采购需求★号条款详细列举
2. 本表所列条款必须一一予以响应，“投标人响应情况”一栏应填写具体的响应内容，有差异的要具体说明。
3. 请投标人认真填写本表内容，如填写错误将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九、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序号	标的名称	参数性质	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 服务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型号	是否 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 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								
...								

说明：

1. “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技术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
2.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3. “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十、商务条件响应表

序号	参数性质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						
...						

说明：

1.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商务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
2.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3. “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十一、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签订合同时间	竣工验收报告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					

根据上述业绩情况，按招标文件要求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及评审标准要求的证明材料。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十二、售后服务人员配置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职称/资格	专业	经验 年限	担任 职务
1								
2								
3								
...								

填报要求：

1. 上表列出的人员，需附其资格证书的复印件。
2. 提供上述人员在本单位服务的外部证明材料，如投标截止日之前任意 1 个月的代缴个税税单或参加社会保险的《投保单》或《社会保险参保人员证明》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十三、各类证明材料

1.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2. 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十四、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如有）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备注：1. 请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填写；2. 供应商可以登录国务院客户端或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运用“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辨别企业规模类型。

十五、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货物、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注：（1）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①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②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③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④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⑤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2）在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十六、监狱企业（如有）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十七、少数民族地区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黔财采（2014）15号]文件规定，对原产地在少数民族自治区和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西藏自治区、宁夏回族自治区、广西壮族自治区、内蒙古自治区、云南、贵州、青海）生产制造的投标主产品（不含附带产品），享受政策性加分和价格扣除，本单位符合条件的少数民族地区，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十八、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序号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制造商（开发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节能产品	环保标志产品	认证证书编号	该产品报价在总报价中占比（%）
1							
2							
3							
4							
5							
...							

注：1. 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 “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对应“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栏中勾选，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